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063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建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文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米卓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336.13 万元，较上年同期由盈转亏，主要是由于 2021 年光伏行业上游硅片等原材料和海运运输费大幅上涨、技术迭代引发计提资产减值、与联营公司关联交易当期未实现收益需递延等多方面因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光伏背板、高效电池及组件、光伏应用系统三大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稳定增长，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高效电池及组件业务的毛利率较上年出现明显下滑，主要系原材料、海运费大幅上涨带来成本上升所致，与行业内同业务类型公司的趋势保持一致，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和国家政策的陆续出台，光伏行业的景气度在逐步提升，光伏企业纷纷扩产抢占市场，公司也在致力于技术研发升级、产能扩充、降本增效，抓住行业发展机遇，持续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

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已详述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对策，敬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4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5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5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55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来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1 年 01 月 0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去年同期	指	2020 年 01 月 0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来光电	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来民生	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
中来智联	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孙公司中来智联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中来新能源	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中来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中来	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华阳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源焯	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与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共同设立的合资公司上海源焯新能源有限公司
背板	指	一种位于太阳能电池组件背面的光伏封装材料，在户外环境下保护太阳能电池组件抵抗光湿热等环境影响因素对 EVA 胶膜、电池片等材料的侵蚀，起耐候绝缘保护作用。由于其位于光伏组件背面的最外层，直接与外部环境大面积接触，需具备优异的耐高低温、耐紫外辐照、耐环境老化和水汽阻隔、电气绝缘等性能，以满足太阳能电池组件 25 年的使用寿命
电池/电池片	指	太阳能发电单元，通过在一定衬底（如硅片、玻璃、陶瓷、不锈钢等）上生长各种薄膜，形成半导体 PN 结，把太阳光能转换为电能，该技

		术 1954 年由贝尔实验室发明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公司受业主委托, 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 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M6	指	硅片尺寸, 长度 166mm
M10	指	硅片尺寸, 长度 182mm
IBC 电池	指	Interdigitated back contact, 将正负两极金属接触均移到电池片背面的技术, 全背电极接触晶硅太阳能电池
TOPCon 电池	指	Tunnel Oxide Passivated Contact, 隧穿氧化层钝化接触电池, 通过在电池表面制备一层超薄的隧穿氧化层和一层高掺杂的多晶硅薄层, 二者共同形成了钝化接触结构, 提升电池的开路电压和短路电流, 从而提升电池的光电转换效率
电池转换效率	指	电池的输出功率占入射光功率百分比; 采用一定功率密度的太阳光照射电池, 电池吸收光子以后会激发材料产生载流子, 对电池性能有贡献的载流子最终要被电极收集, 在收集的同时会伴有电流、电压特性, 即对应一个输出功率, 以该产生的功率除以入射光的功率即为转换效率。 计算公式: (开路电压*短路电流*填充因子)/入射光功率密度= 电池输出功率密度/入射光功率密度
太阳能组件	指	由若干个太阳能发电单元通过串并联的方式组成, 其功能是将功率较小的太阳能发电单元放大成为可以单独使用的光电器件, 通常功率较大, 可以单独使用为各类蓄电池充电, 也可以多片串联或并联使用作为离网或并网太阳能供电系统的发电单元
TUV	指	德国技术监督协会 (Technischer Uberwachungs Verein), 其为德国官方授权的政府监督组织, 经由政府授权的委托, 进行工业设备和技术产品的安全认证及质量保证体系和环保体系的评估审核, 得到全球广泛认可
CQC	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是经国家主管部门批准设立的专业认证机构。CQC 及其设在国内外的分支机构是中国开展认证工作较早的权威认证机构, 几十年来积累了丰富的认证工作经验, 各项业务均成果卓著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英文名称为: 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英文缩写为: CNAS), 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的规定, 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并授权的国家认可机构, 统一负责对认证机构、实验室和检验机构等相关机构的认可工作
GW/吉瓦	指	GWp, 功率单位, 1GW=1000MW
MW/兆瓦	指	MWp, 功率单位, 1MW=1000KW
股票、A 股	指	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来股份	股票代码	300393
公司的中文名称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来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olywood (Suzhou) Sunwat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olywoo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建伟		
注册地址	常熟市沙家浜镇常昆工业园区青年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54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常熟市沙家浜镇常昆工业园区青年路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54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jolywood.cn		
电子信箱	stock@jolywood.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娜	
联系地址	常熟市沙家浜镇常昆工业园区青年路	
电话	0512-52933702	
传真	0512-52334544	
电子信箱	stock@jolywood.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www.cninfo.com.cn （巨潮资讯网）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殷鹏、秦松涛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268 号	张衡、吴关牢	2020 年 12 月 16 日-2021 年 6 月 25 日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全洪涛、朱红平	2021 年 6 月 25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督导期满后，保荐机构将继续对公司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督导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5,819,537,415.34	5,084,945,898.24	14.45%	3,477,899,15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3,361,310.51	96,658,413.45	-424.19%	243,204,56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5,930,987.12	235,298,156.89	-255.52%	189,468,03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0,803,867.06	-180,338,748.07	294.52%	110,663,715.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09	-422.22%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09	-422.22%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2%	2.82%	-11.74%	9.05%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2,139,151,025.74	9,716,688,930.43	24.93%	8,594,990,91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88,176,100.40	3,662,274,454.18	-7.48%	2,796,284,002.1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5,819,537,415.34	5,084,945,898.24	年度合计数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61,035,875.42	33,887,723.55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销售材料、租赁业务、运保费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5,758,501,539.92	5,051,058,174.69	扣除后的营业收入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31,242,364.23	1,241,514,406.37	1,759,964,006.52	1,686,816,63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62,506.53	19,220,635.64	42,558,023.48	-387,002,47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59,474.94	11,233,505.96	29,068,797.99	-399,773,816.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625,073.19	17,643,523.92	210,312,684.41	-21,777,414.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20,859.36	-3,880,710.06	-96,478.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	40,766,853.56	54,630,640.18	40,300,562.97	

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48,812.80	-161,086,534.77	27,167,244.2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166,246.67	409,804.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624.43	335,489.70	-4,074,529.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6,825.26	68,611.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531,610.17	10,712,028.78	9,626,921.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273,686.44	18,405,015.90	-66,649.37	
合计	52,569,676.61	-138,639,743.44	53,736,527.0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为了应对全球气候变暖，节能减排使用清洁能源已成为全球共识。根据能源与气候智库（ECIU）数据显示，目前已有140多个国家或地区不同程度的践行碳中和目标，其中我国提出了“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的“30·60双碳”目标。在能源转型的大背景下，以光伏为代表的新能源行业成长空间非常广阔，迎来了历史性的发展机遇期。

2021年光伏行业受到硅料价格高企、海运成本飞涨、行业限电限产等多重阻碍，新增光伏装机虽不达业内年初预期，但仍突破历史新高。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发布的《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1年版)》，2021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预计或将达到170GW。2021年国内新增光伏并网装机容量54.88GW，同比上升13.9%。其中，分布式光伏装机约29.28GW，占全部新增装机的53.4%，历史上首次突破50%。2021年户用装机达21.6GW，创历史新高，约占2021年我国新增光伏装机的39.4%。我国累计光伏并网装机容量已达到308GW，位列全球第一。在各国“碳中和”目标、清洁能源转型及绿色复苏的推动下，预计“十四五”期间，全球光伏年均新增装机将超过220GW，我国光伏年均新增光伏装机或将超过75GW。

根据Bloomberg统计，光伏发电成本在10年间已经下降超89%，且据IRENA预测，光伏在未来仍有30%-50%的降本空间，有望成为发电成本最低的电源类型。因此，光伏将是全球实现碳中和的主力军。作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重要力量，国家政策对光伏支持的力度不容小觑。2021年以来，国务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部门陆续出台了一系列光伏发电相关的政策，主要涉及装机规模、发电补贴、发电消纳等多个方面，积极鼓励和推进光伏产业发展。由此可见，推动光伏产业向前发展的力量已成为国家力量，而这种国家力量可以足够维持光伏行业的长期高景气。

文件名称	颁布时间	发布机构	相关内容
《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	2021年2月	国务院	意见提出，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提升可再生能源利用比例，大力推动风电、光伏发电发展。
《关于引导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促进风电和光伏发电等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	2021年2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国家能源局	通过九大方面措施，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促进风电和光伏发电等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3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	将在“十四五”期间重点建设9个风光储一体化大基地，其中包含约50GW+的光伏项目
《关于报送“十四五”电力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工作方案的通知》	2021年4月	国家能源局	稳妥实施“风光火(储)一体化”。鼓励“风光水(储)风光储”一体化。优先依托存量煤电项目推动风光火(储)一体化发展，扩大新能源电力打捆规模。
《2021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	2021年4月	国家能源局	就2021年能源主要预期目标、增强能源安全保障能力、加快绿色低碳转型发展、统筹能源与生态和谐发展、加强能源创新能力建设等作出指导性意见。
《关于2021年风电、光伏发电开发建设事项的通知》	2021年5月	国家能源局	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2021年，全国风电、光伏发电发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的比重达到11%左右，

			后续逐年提高，确保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占一次能源消费的比重达到20%左右。
《关于2021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2021年5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	从2021年起，每年初滚动发布各省权重，同时印发当年和次年消纳责任权重，当年权重为约束性指标，各省按此进行考核评估，次年权重为预期性指标，各省按此开展项目储备。
《关于报送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方案的通知》	2021年6月	国家能源局	拟在全国组织开展整县（市、区）推进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工作。并提出：党政机关建筑屋顶总面积可安装光伏发电比例不低于50%；学校、医院、村委会等公共建筑屋顶总面积可安装光伏发电比例不低于40%；工商业厂房屋顶总面积可安装光伏发电比例不低于30%；农村居民屋顶总面积可安装光伏发电比例不低于20%。
《关于2021年新能源上网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	2021年6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	明确了2021年新建新能源项目上网电价政策。为指导各地抓好落实，进一步明确对2021年纳入当年中央财政补贴规模的新建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其全发电量补贴标准按每千瓦0.03元执行；对你局确定的首批光热发电示范项目，于2021年底前全容量并网的，上网电价继续按每千瓦时1.15元执行，之后并网的中央财政不再补贴。
《关于鼓励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自建或购买调峰能力增加并网规模的通知》	2021年7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	鼓励发电企业自建储能或调峰能力增加并网规模。在电网企业承担风电和太阳能发电等可再生能源保障性并网责任以外，仍有投资建设意愿的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鼓励在自愿的前提下自建储能或调峰资源增加并网规模。
《支持煤炭、油气等企业建设光伏项目，促进新能源加速发展》	2021年9月	国家能源局	意见提出创新推动能源低碳转型：促进新能源加速发展，简化新能源项目备案手续，推进多能互补一体化发展，推动分布式发电市场建设，建立健全能源低碳转型的长效机制。支持煤炭、油气等企业利用现有资源建设光伏等清洁能源发电项目。
《公布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名单的通知》	2021年9月	国家能源局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共报送试点县（市、区）676个，全部列为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2023年底前，试点地区各类屋顶安装光伏发电的比例均达到《通知》要求的，列为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示范县。
《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	2021年10月	国务院	到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0%左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2020年下降13.5%，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20年下降18%。到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5%左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05年下降65%以上。到2030年，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12亿千瓦以

			上。“十四五”、“十五五”期间分别新增水电装机容量4000万千瓦左右，西南地区以水电为主的可再生能源体系基本建立。
《第一批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项目清单的通知》	2021年11月	国家能源局、国家发展改革委	清单共涉及19省份，规模总计97.05GW。项目普遍承诺利用率84%、95%，个别项目高达98%。
《关于组织拟纳入国家第二批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的通知》	2021年12月	国家能源局	要求各省级能源主管部门于12月15日前上报第二批新能源大基地名单。落实项目业主、用地、环评、并网消纳等条件，已核准（备案）且能够在2022年开工建设，原则上能在2023年内建成并网，部分受外部条件制约的项目应能在2024年建成并网。要统筹基地项目和配套电网工程，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投运。单体项目规模不小于100万千瓦，以联合体形式开发的联合体单位原则上不超过2家。

在“30·60双碳”目标指引、市场需求驱动、利好政策刺激等多重作用下，光伏行业将进入大规模、高速度、高质量发展的阶段，光伏发电年均装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光伏发电在能源消费中的占比将持续提升，光伏发展将进入平价时代，摆脱对财政补贴的依赖，实现市场化发展、竞争化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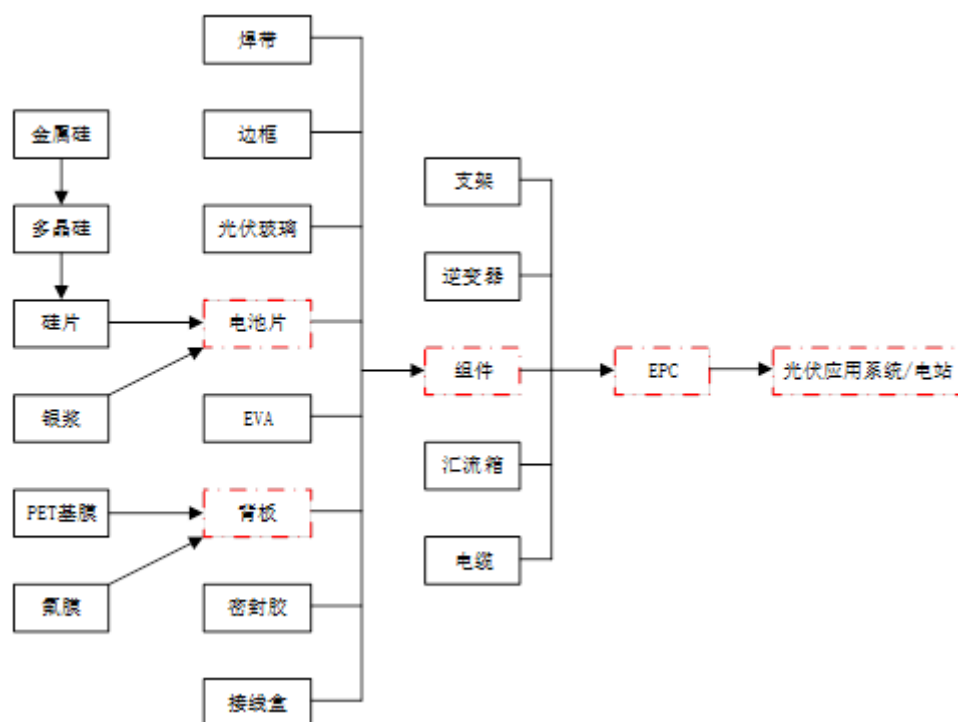
目前光伏产业链主要包括硅料、硅片、电池片及组件、光伏辅材和设备以及光伏应用系统等环节，产业整体具有投资规模大、技术迭代更新快、各环节集中程度高、市场竞争激烈等典型特征。近年来，随着下游需求的增长及平价上网的推进，光伏产业进入了新一轮大规模产能扩建阶段，行业整体投资规模大，同时更低的成本诉求驱动行业技术不断更新，新产能的投入也带来了更高的转换效率和更优的产出结构，从而造成各环节均面临着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行业竞争格局变动较大。公司当前业务主要涉及光伏背板、高效电池及组件和光伏应用系统三个环节，位于光伏产业链的中游和下游。经过十几年的努力，公司已在光伏行业站稳了脚跟并赢得了举足轻重的行业地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光伏行业，主要专注于光伏背板、N型高效单晶电池和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侧重于分布式户用光伏领域的光伏应用系统的设计、开发、销售与运维，实现了光伏背板、高效电池及组件、光伏应用系统三大业务板块的共同发展。公司背板的量产基地位于江苏省常熟市，N型高效电池及组件的量产基地位于江苏省泰州市，光伏应用系统开发管理团队遍布全国多个省市。公司实行集团化经营，战略统一，目标导向，三大业务板块既实行独立经营决策又互相联动，形成了良好的协同效应。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板块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业务及产品在产业链中的位置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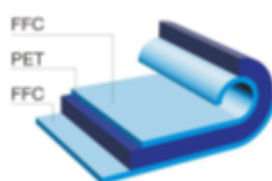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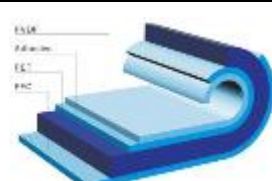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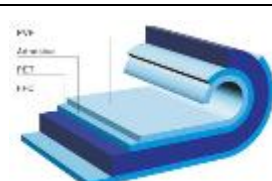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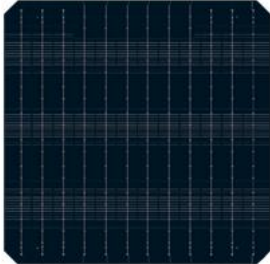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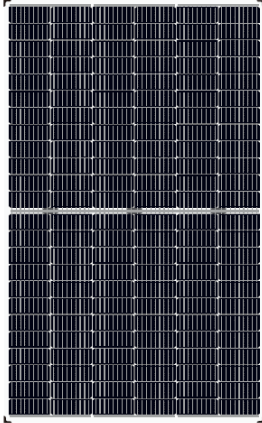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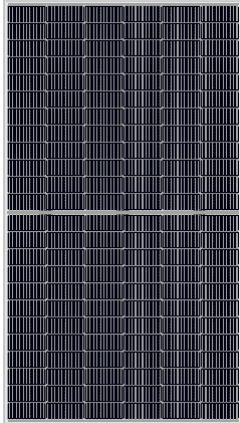
【注：上图中红色虚框内的为公司在光伏产业链中目前所从事的业务范围】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类型为：中来FFC双面涂覆型背板、中来KFB/TFB涂覆/复合型背板、中来透明/透明网格型背板、N型单晶双面高效电池、N型单晶双面高效组件、分布式光伏应用系统及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介绍具体如下：

板块名称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	主要用途
光伏背板板 块	双面涂覆型	中来FFC双面涂覆型背板		晶硅光伏组件封装用
	涂覆/复合型	中来KFB涂覆/复合型背板		
		中来TFB涂覆/复合型背板		

	透明/透明网格型	中来透明/透明网格型背板		
高效电池及组件板块	N型单晶高效电池	中来N型双面单晶TOPCon高效电池		光伏组件制造核心部件, 转换效率较市场传统产品高
	N型单晶高效双面组件	中来N型单晶高效双面组件 (M6)		分布式发电; 交通领域如航标灯等; 光伏电站发电; 风光(柴)互补电站、各种大型停车厂充电站等; 通讯/通信领域: 太阳能无人值守微波中继站、光缆维护站、士兵GPS供电等; 与汽车配套: 太阳能汽车/电动车、电池充电设备等
		中来N型单晶高效双面组件 (M10)		

光伏应用系统板块	户用产品	拥有平屋顶光伏电站解决方案、斜屋顶光伏电站解决方案、阳光房电站解决方案以及光伏储能系统解决方案等		为客户提供电力
	工商业产品	应用场景广泛，可运用于大型工商业、光伏车棚、BIPV建筑一体化等，公司提供多种应用解决方案		
	电站EPC总包	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分布式项目进行市场开发、设计、采购、施工、建设和并网，以分布式发电系统并网发电为项目交付条件，并按照业主委托对建设后的电站进行运营维护		

（三）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技术研发以市场为导向、以自主创新为核心，公司设有独立的光伏薄膜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电池、组件技术研发中心，采用集成产品开发（IPD）流程管理体系，新产品及新技术开发工作主要包括概念、计划、开发、验证、导入五个阶段，流程明晰，同时公司加强与IMEC、南京大学等科研院所、高校的合作，建立了“应用研究—技术开发—产业化生产—市场开发及应用”于一体的研发流程，推进新产品及新技术开发工作高效开展。子公司之间会根据各自技术、产品、市场客户的不同在研发模式上进行相应的优化。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为自主生产，报告期内拥有两个量产基地，其中背板量产基地位于江苏省常熟市，电池及组件量产基地位于江苏省泰州市，均设有独立的生产部门组织实施生产计划，建立了“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和对市场行情的预判提前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公司接到订单后先评审，然后生产计划部根据每月订单情况，及时制作本月份的生产计划，保障客户所需产品的按时交货，同时报至物控部门，根据公司生产和销售情况适时调整产品的安全库存标准，有序排产。

3、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采购部门，负责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设备、耗材等的物资采购。公司物控部根据客户的订单或订货合同、生产计划以及库存情况制定原辅材料采购计划并提交采购部门，由采购部门负责具体采购。采购定价主要采取询价模式，并根据“适时议价、季度议价、年度议价”的原则确定动态调整采购价格。采购部结合公司营销与生产计划，来编制部门的年、季、月度的工作目标与采购计划，并负责公司采购的相关方案拟定、检查、监督、控制与执行，同时针对不同的原材料类别进行物料管控，控制存货水平。

4、销售模式

背板、电池及组件实行自主销售、自主开发，背板板块设有营销中心，分设市场部、销售部、海外销售部、终端开发部、客户服务部，电池及组件板块设有中国区销售中心、海外销售中心、海外大客户销售中心、全球市场部，与客户形成良性的互动关系，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光伏应用系统主要以系统设计建设并网模式为主进行销售。

（四）公司市场地位

1、光伏背板：公司专注光伏先进背板材料研发制造，是全球领先的太阳能背板制造商，具备全系列背板生产制造能力，年产能超1.7亿平方米，可配套近40GW组件，累计发货超过160GW，其中，FFC双面涂覆背板累计发货超过90GW，户外稳定运行超13年，终端客户零投诉。2018年，公司在业内首创透明网格背板产品，成为行业内首家量产透明背板的企业，并于2021年发布“Hauberk”2.0透明背板/透明网格背板，因其高耐候性、高透光率、高反射率能带来组件更高的发电增益，广受市场认可。报告期内由于受原材料PVDF树脂价格明显上涨影响，K膜背板产品价格大幅上涨，而公司主打的FFC涂覆型背板产品无需使用PVDF，且供货稳定，产品的应用价值进一步凸显，报告期内FFC双面涂覆型背板产品销量稳步提升，单品出货量同比增加约170%，公司的背板业务在背板行业中始终占据一定的优势地位。

2、高效电池及组件：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来光电是国内最早一批从事高效N型TOPCon双面电池研发并实现GW级量产的专业化企业，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行业骨干企业，行业内唯一一家同时获得“国家绿色工厂”和“国家绿色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双荣誉的企业，获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拥有国家CNAS认证的光伏检测中心、省级高效光伏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依托公司高效产品之优秀品质、安全性能以及可为客户带来的价值优势，公司N型高效产品自2016年以来累计出货量已超过5GW，获得全球范围内多家客户的认可。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亦取得了显著成果，根据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于2021年9月出具的校准证书显示，公司实验室研发的182尺寸电池片转换效率达到25.4%，虽然距离量产仍需进一步的努力，但对于公司技术研发成果值得肯定，公司目前N型TOPCon电池技术水平以及电池转换效率在行业内处于前列。

3、光伏应用系统：主要分为两大模块，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来民生主要负责分布式新能源领域的集成服务，打造新能源场景下的家庭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是目前分布式户用市场独家以N型双面组件主推户用市场的企业，专注于分布式光伏电站、家庭光伏电站的开发、设计、建设运维等业务，拥有行业内领先的技术和产品优势，依托优秀的产品质量和对经销商、终端用户友好的利益共享推广模式，在业内建立了较好的品牌口碑、较高的行业知名度及广泛的经销渠道。另一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来新能源致力于光伏+的业态创新和开发，把光伏电站与生态农业、交通业、旅游业、建筑业等通过光伏技术与商业模式的创新融合，打造绿色综合体，努力打造成为集销售和运维于一体的优质EPC服务商。经过近几年的积累与发展，公司具备了创新的系统设计能力、较强的电站开发能力、完善的电站运维能力，同时公司与多家央企、国企保持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客户资源优势明显，是行业内具备较强竞争优势的企业之一。

（五）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2021年，公司持续加大技术研发力度、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创新户用分布式光伏应用系统业务发展模式并大力推进“整县开发”，加速扩充基于J-TOPCon2.0技术的N型电池产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总体营业收入581,953.7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45%。但是，由于受2021年光伏行业上游硅片等原材料和海运运费大幅上涨、技术迭代引发计提资产减值、与联营公司关联交易当期未实现收益需递延等多方面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但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和市场拓展情况良好，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如下：

1、市场驱动

2021年，在国家多项政策的支持及鼓励下，光伏行业迎来新增长。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公布的相关数据，2021年国内新增光伏并网装机容量54.88GW，分布式光伏装机约29.28GW，其中户用装机达21.6GW，创历史新高。预计“十四五”期间，全球光伏年均新增装机将超过220GW，我国光伏年均新增光伏装机或将超过75GW。行业需求的进一步增量对公司三大业务板块的发展注入了新的动力。同时，随着光伏技术的迭代更新，市场对于公司产品价值有了进一步理解，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明显增量。

背板板块，公司主打的双面涂覆型背板产品以其长期的可靠性、13年的户外实证“零缺陷”成绩、优异的性价比等多重优势进一步获得全球范围内组件客户的认可，报告期内公司双面涂覆型背板出货量占公司全年总出货量的63%以上，较2020年度进一步提升。

高效电池及组件板块，在P型技术路线量产效率逐渐逼近物理极限的情况下，N型TOPCon电池以其28.7%的理论极限效率（最接近晶硅太阳能电池理论极限效率）正在逐步崛起，加之报告期内主流厂家逐渐加码N型技术并公布N型产品的量产计划，对终端市场的影响力加速提高。公司自2019年开始量产N型TOPCon电池及组件，积累了丰富的量产经验，基于该产品光电转换效率高、温度系数低、衰减率较低、弱光响应好等多方面优势，进一步获得客户的认可，此外公司亦通过持续的技术、设备研发及工艺改进，持续推进降本提效工作。

光伏应用系统板块，报告期内国家推出了“整县推进”的政策，为户用分布式市场注入了新的动能，户用新增装机规模首超集中式，成为我国新增装机的主要来源。公司积极响应政策并联合合作伙伴推进项目签约和落地工作，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与13个县、74个镇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拟建容量达到8.29GW，这为本报告期及未来的业务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2、研发驱动

背板板块、高效电池及组件板块以创新研发为内在核心驱动，背板业务方面，经过十三年持续研发及工艺改进，目前公司已拥有超过10种不同结构的背板产品，并于2021年发布“Hauberk”2.0透明背板/透明网格背板，因其高耐候性、高透光率、高反射率能带来组件更高的发电增益，广受客户好评，目前使用透明网格背板产品的客户有晶科、隆基、黄河水电、协鑫、正泰、大恒、秦能等客户，客户使用稳定，销量也在逐步提升。高效电池及组件业务方面，中来光电建有光伏技术工程研究中心，经过多年的研发试验与实践应用，相继推出了N型TOPCon双面高效电池、IBC高效电池、Niwa Super大尺寸N型TOPCon组件、Niwa Black全黑组件等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产线的技术改造及新产能的扩建，推动基于大尺寸硅片及J-TOPCon2.0工艺的大尺寸TOPCon电池的量产应用，大幅简化工艺步骤，在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有助于提高产品转换效率及良率。

3、管理及业务驱动

目前，各业务板块均已配备了成熟的管理团队，构建了符合各业务板块实际运营情况的组织架构，公司三大业务板块深入致力于企业内部运营的精益管理，通过引进专业培训机构，对集团的中高层干部进行全面系统的培训。在背板和光伏应用系统两大业务板块的绩效管理方面，公司不断增强激励机制，以项目精益管理的形式设定目标，将提案的数量以及最终实现的降本增效成果纳入相应的考核当中，达到创造经济效益的目的。报告期内，为促进公司应用系统业务拓展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中来民生调整业务模式，为上海源焯提供EPC服务。截至本报告期末，中来民生与上海源焯合作项下已经立项建档电站容量1,067MW，已经开工电站容量995.60MW，已经验收交付666.46MW。

4、产能驱动

公司现已拥有常熟背板及泰州电池组件两大量产基地，为N型单晶产品的高效化、产能的规模化奠定基础，进一步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泰州“年产1.5GW N型单晶双面TOPCon太阳能电池项目”的建设，至报告期末，公司N型TOPCon电池产能累计投建达3.6GW。另外，公司于2021年6月启动了“年产16GW高效单晶电池智能工厂项目”一期8GW建设，布局山西基地。上述项目全部建成后，将进一步加快公司在高效单晶电池领域的战略布局，有利于公司高效电池产能的扩张。

（六）关键技术指标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来光电专注于研发、生产、销售N型TOPCon电池片及N型TOPCon高效组件，通过多年来对N型产品相关设备、工艺、材料所做的技术储备与积累，报告期内产品关键技术指标进一步优化。

高效电池：报告期内，子公司中来光电原2.1GW N型TOPCon电池产能量产平均转换效率为23.5%以上，新投产的1.5GW N型TOPCon电池产能由于投产于报告期末，因此报告期内暂无量产数据，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根据爬坡情况，产线量产效率可达24%以上。此外，根据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于2021年9月出具的校准证书显示，公司实验室研发的182尺寸电池片转换效率达到25.4%。高效组件：N型TOPCon高效组件转换效率超过21.5%，首年衰减仅1%，25年衰减不超过10.6%。公司N型TOPCon双面组件产品以其高功率、高可靠性、高双面率、低衰减、低温度系数等一系列优势，深得客户好评，产品遍布多个国家，为公司当期以及未来的经营业绩带来了积极影响。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量产技术优势

公司中、高层经营与管理团队主要是技术出身，均为行业内相关领域的专家，在行业内有丰富的经验，对于光伏市场的趋势有较为深入的理解和判断，制定的技术路线和研发目标在布局上较有前瞻性。公司及子公司中来光电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CNAS认可的光伏薄膜实验室、光伏组件实验室，也是TUV南德、TUV北德的目击认证实验室，省级高效光伏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同时通过和南京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等高等院校及IMEC等研究机构的长期合作，在技术研发上持续发力，不断提高技术水平以升级主要产品。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已累计获得授权专利170件，其中

发明专利58件、实用新型专利103件、国外PCT专利9件，公司正在持续通过产学研合作以及专利申请不断完善知识产权布局。电池组件业务板块自实现TOPCon2.0工艺量产论证后，积极推进产能扩充，并基于可量产的目标着手182/210大尺寸的组件产品的开发及技改，组件大尺寸产品的升级带来整体成本的下降，将提升盈利水平；背板业务板块注重FFC透明背板产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增加自动产线以提升产能及降低成本，增强技术研发量产形成的规模优势。

（二）产品质量管理优势

作为集研发、设计、制造以及销售为一体的光伏企业，在各个环节都有制定的质量管理标准化要求，在研发与设计方面，公司依托国家级光伏薄膜实验室及省级工程技术中心，从产品初期研发、中期调整、后期成型并设计，严格执行公司内部评审标准并积极争取外部认证，报告期内，公司的多款背板、组件产品获得TUV、UL等国内外权威机构的认证，进一步扩大质量认证的产品范围，公司的功率增益型透明网格背板获得了苏州市科学技术局的“2020年度苏州市核心技术产品”，产品质量技术壁垒进一步提升。在制造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保证体系，落实质量责任并强化质量技术管理工作，按规定构建奖惩制定，与各级工作人员绩效挂钩；其次，严格执行质量验收制度，对现场质量进行巡回检查、走动管理，同时在全面抓好整体质量的同时，针对不同的工序特点有针对性的加大管理措施形成关键质量控制点，严把材料采购和进厂质量验收关，杜绝不合格材料进入现场。在销售的后期维护管理方面，公司有经验较为丰富的售后客服、运维团队，连续十三年终端客户零投诉，并通过“追日行动”持续跟踪公司FFC背板的户外实证表现，自2015年组织实地考察活动至今已成功举办十届。报告期内，公司组织人员远赴甘肃省进行考察，电站当地沙尘暴频发且风力经常达到十级以上，对于光伏电站而言，在此类气候条件下作为实证对象极具考察代表性，考察电站自2013年建成至今已经户外稳定运行超八年，背板依然光洁如新，良好的检查结果以实际情况证明了产品的可靠性，标志着公司产品在产品质量管控中的优异表现。

（三）业务渠道建设优势

光伏背板：经过十三年的应用验证，公司生产的光伏背板凭借其高质量及卓越稳定的产品性能，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积累了广泛稳定的客户群体资源。目前，团队与全球前二十大组件厂商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如隆基、阿特斯、晶科、晶澳、中利腾晖、天合、韩华、国电投等。此外，公司推出的透明网格背板系列产品，得到了国外客户的青睐，销售网络进一步打开。

高效电池和组件：通过在实践中持续积累的技术、工艺等各方面经验，公司团队以客户为导向，逐步建立中国及全球四大区域（中东、欧洲、亚太、南美洲）的销售布局。目前，公司与中国电建集团、国家电投集团、晶科能源、黄河水电、ACWA、夏普、日本丸红等均维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多个重要项目的供货，如东北国电投137MW、湖南火电35MW、大庆黄河16MW、ACWA 490MW、unisun 12.05MW、vogt GmbH 37.76MW项目等，同时结合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已逐步确立了以全球分销市场（即屋顶分布式市场）为未来主要市场的销售发展路径，布局全球市场。

光伏应用系统：截至报告期末，中来民生户用分布式业务覆盖已达14省400个县左右。在持续的业务推广及增量中，中来民生始终将终端用户经济利益、安全保护放于首位，根据用户项目具体情况（如房屋面积、承重、朝向、对于颜值的要求等具体情况）充分评估，依托公司在N型TOPCon电池组件产品的效率优势、安全优势，同时基于成熟的运营模式和精专的渠道，业务的复制和管理变得更加灵活，具备了强大的电站开发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通过“一县一代”的模式快速抢占下沉市场，并创新与央国企合作的业务模式，携手合作伙伴共同推进整县/整镇（村）分布式项目开发、实施。在新能源业务板块，公司与多家大型央企、国企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也通过与大型央企、国企的合作，推广N型高效光伏屋顶系统，拓展公司优势产品和系统的应用场景。

（四）人才管理优势

2021年，公司迎来“十四五”持续快速增长新阶段，光伏市场需求旺盛，公司迎来高速发展机会，因此逐渐加大对影响企业运行的关键人才的培养与发展，全面、系统地提升关键人才能力，持续发展关键人才，搭建有层次的人才梯队，同时公司不断完善价值贡献体系，本着“量入为出，多劳多得”的原则，薪酬政策与奖金分配方案逐步向高绩效高贡献的业务板块关键人才倾斜，为公司战略的发展提供持续的内在动力。在关键人才的留存方面，公司通过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中的业绩考核及个人绩效考核，提高公司核心员工对公司的坚定信心，推动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第二批股票售出后的清算，未来将继续选择合适的方式实施员工激励计划，提高员工收入与获得感，激发

员工的创造性、积极性，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1年度是公司面临严峻挑战的一年，主要受国外硅料厂商停产及全球疫情的影响，硅料供需严重不平衡，致使国内硅原料价格大幅上涨，由于公司经营规模较小，且处于产业链下端，更容易受到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同时海运费剧增，加之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等原因，经年审会计师审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336.1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24.19%。

受上述主要外部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面临较大的压力，但公司管理层始终坚定信心，按照年初既定经营计划努力经营，同时及时根据行业情况、市场环境等因素进行经营策略的调整，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扩充产能、强化研发、布局市场，全年实现营业收入581,953.74万元，同比增长14.45%，总体保持着稳步发展的良好态势，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加快产能扩充，发挥规模化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两大制造板块均稳步实现了产能的扩充。背板板块，2021年公司通过技术改造、工艺改进方式扩充年产能约3,000万平米，至2021年末已拥有背板年产能超1.7亿平方米，可配套近40GW组件。高效电池及组件板块，公司积极布局大尺寸高效电池产线的产能建设及扩充，新扩产能落于两大生产基地，“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位于泰州姜堰，该项目已于2021年12月完成投产并进入爬坡期；“年产 16GW 高效单晶电池智能工厂项目”位于山西省太原市，该项目将分期建设，其中一期先行建设8GW，目前尚在建设中；截止2021年末，公司高效电池累计建成产能3.6GW。

制造产能的扩充一方面是公司基于行业及市场需求做出的审慎经营决策，另一方面也是公司产品核心技术达到可规模化量产的结果，此外产能扩充有助于发挥生产的规模化优势，降低生产的边际成本，为后续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奠定基础。

（二）持续加码研发，推动创新成果转化

公司以自主研发创新为发展根基，自成立以来，始终以研发可快速规模化量产技术为导向。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投入金额18,059.44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3.10%，同比增长3.65%；同时公司已储备并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此外，公司重视专利技术的保护，截止2021年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170件，其中发明专利58件、实用新型专利103件、国际PCT专利9件。

得益于公司持续的投入及积累，公司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均取得了较好的成果。背板板块，2018年公司在业内首创透明网格背板产品，并于 2021年发布“Hauberk”2.0透明背板/透明网格背板并实现量产，报告期内该产品销量较上年进一步提升，客户包括晶科、隆基、黄河水电、协鑫、正泰等企业，使用情况稳定；公司新推出的FFC-JW20背板亦在报告期内获得了UL、TUV莱茵等机构认证。同时，公司也紧密布局了技术储备工作，将功能性纳米材料开发、增强封装材料开发等多个项目列入研发进程，为将来的技术突破做经验上的积淀。高效电池及组件板块，2019年公司高效电池产线从N-PERT全部升级为N-TOPCon（即公司目前所称N-TOPCon1.0），并于2020年完成N-TOPCon2.0技术（工艺步骤较1.0少3道，良率效率较1.0有明显提升）储备，2021年将N-TOPCon2.0技术规模化运用于新建产能，截止报告期末，运用N-TOPCon2.0技术的“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已实现投产。同时，公司也在持续推进N-TOPCon3.0技术的研发，在2.0降步骤、提效率及良率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发降低材料成本的工艺技术，与此同时，下一代TBC技术的研发亦是技术团队研发的重点，为公司未来在N型高效电池领域的发展奠定基石。

（三）调整户用分布式业务模式，积极布局整县推进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来民生专注于户用分布式光伏市场，根据国内户用分布式光伏的市场环境、客户消费习惯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等要素，2017年至2020年主要采用赊销业务模式，但由于赊销模式下对资金占用量较大，因此该模式对公司户用业务的进一步开拓造成了一定的障碍，为此，公司积极探索业务模式的调整，并于2021年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开展合作，合资设立项目公司上海源焯共同开发户用分布式光伏电站业务，具体由中来民生为上海源焯提供户用光伏EPC工程服务，上海源焯根据项目进度分批支付公司款项。报告期内，公司户用业务主要为与上海源焯的EPC业务，截至本报告期末，已经立项建档电站容量1,067MW，已经开工电站容量995.60MW，已经验收交付666.46MW。公司与上海源焯的合作，对于公司加快资金回笼、减少资金占用、缓解资金压力有着积极的作用。

此外，在2021年6月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关于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方案的通知》的政策红利下，公司积极开拓整县或者整镇（村）项目，与上海源焯等投资方共同推进项目的开发、建设及实施，已与海南省崖州区、滕州市姜屯镇等多个县/镇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并仍在持续开拓进程中。

（四）强化安全体系，严把质量关口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企业内部管理方面持续升级，在现有生产体系下，公司不断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及时对新员工进行安全生产知识宣导，并按规定建立奖惩制度，做到安全责任落实到人。同时，公司建立安全员管理团队，严格执行每日安全巡检制度，对现场安全进行巡回检查，持续跟踪安全整改措施执行情况，并定期汇总分析。此外，报告期内乃至目前，我国新冠疫情形势仍处于严峻态势，对此，公司已于报告期内建立并强化了以板块负责人为首要责任人的专项防疫团队，负责员工、外部客户、供应商、货运司机及车辆等的防疫配套工作，减轻或者消除疫情对于公司正常经营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

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始终贯彻“零缺陷”质量意识，以ISO9001为质量管理基本体系框架，使用VOC的机制导入客户的声音，建立CS体系提升客户服务质量增强客户满意度，内部推行精益六西格玛和QCC的管理模式，提升产品良率和产品可靠性，结合ERP、WMS、MES等系统规范管理以及自动化的智能制造，确保产品及其原材料的可追溯性。此外，公司内部制定有严格质量管控相关制度并要求公司技术、质量、生产（安装）等相关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且明确降本必须以不损害产品的品质为前提。截至2021年末，公司N型高效产品累计出货量已超过5GW；在户用分布式领域，已布局河南、河北、山东等14个省市；同时，公司每年组织背板板块“追日行动”，主要跟进运用公司双面涂覆型背板十年以上的电站情况，经实践验证，公司双面涂覆型背板十年如新；公司亦联合国家光伏质检中心（CPVT）持续开展FFC背板的户外实证、联合中国质量认证中心（CQC）持续开展透明背板组件的户外实证，经户外曝晒和雨打，依然保持了良好的性能。另外，公司积极开展金点子收集、质量评比等活动，集思广益寻找生产中遇到的瓶颈，制定相应改善方案提升产品质量及生产效率，为公司增强经济效益。

（五）积极应对市场变化，灵活调整经营策略

2021年，受制于日益复杂的全球疫情影响，全国光伏产业链供应承受了较大压力，尤其是上游原材料扩张周期较长导致的阶段性供需不平衡，导致硅料价格持续飙升，成本压力传至下游，从而抑制终端产品业务发展；同时，疫情下国际物流运力紧张导致海运费大幅上涨，对出口海外的业务造成了一定影响。

面对市场变化，公司积极采取措施，根据行业和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优化采购计划，不断开拓新供应商，强化“产、供、销”管理。与此同时，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不断加大背板、电池及组件产品研发力度、升级工艺流程并通过精益化管理，实现了降本增效。报告期内，公司有序推进生产经营计划，为2022年更好的拓宽海外多样化目标市场做好布局。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819,537,415.34	100%	5,084,945,898.24	100%	14.45%
分行业					
光伏行业	5,819,537,415.34	100.00%	5,084,945,898.24	100.00%	14.45%
分产品					

背板	1,850,926,681.26	31.81%	1,355,111,544.78	26.65%	36.59%
电池及组件	1,660,077,100.15	28.53%	2,443,224,737.74	48.05%	-32.05%
光伏应用系统	2,207,167,446.00	37.93%	1,170,193,108.35	23.01%	88.62%
其他	101,366,187.93	1.74%	116,416,507.37	2.29%	-12.93%
分地区					
国内	3,910,826,826.04	67.20%	4,413,585,954.10	86.80%	-11.39%
国外	1,908,710,589.30	32.80%	671,359,944.14	13.20%	184.31%

不同技术类别产销情况

单位：元

技术类别	销售量	销售收入	毛利率	产能	产量	在建产能	计划产能
电池及组件	993.75MW (注：本销售量系指公司向第三方销售的电池及组件数量，不包含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销售。报告期内，中来光电供应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开展光伏应用系统业务组件合计1,004.16MW)	1,660,077,100.15	-4.30%	电池：1.6GW 组件：2.7GW	电池：1.3GW 组件：1.8GW	年产1.5GW N型单晶双面TOPCon太阳能电池项目、年产16GW高效单晶电池智能工厂项目（一期）等	推进在建产能建设，并根据公司自身情况适时扩产

光伏电站的相关情况

项目	电站规模	所在地	业务模式	进展情况	自产产品供应情况
松山区安庆镇南苑20兆瓦结合设施农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MW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安庆镇	持有运营	已并网	背板自供
中来六产公司固镇县新马桥3.9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9MW	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新马桥镇花谷村	持有运营	已并网	电池组件部分自供
中来六产固镇县连城4兆瓦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4MW	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连城殷陆村	持有运营	已并网	——
中来六产公司固镇县刘集5.6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5.6MW	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刘集镇田圩村	持有运营	已并网	电池组件部分自供
中来六产公司固镇县杨庙5.8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5.8MW	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杨庙乡严弯村	持有运营	已并网	——
中来六产公司固镇县仲兴3.8兆瓦	3.8MW	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仲兴	持有运营	已并网	电池组件全部自供

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乡张巷村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3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3MW	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	持有运营	已并网	电池组件部分自供
泰州新朗能源开发有限公司47MW光伏分布式交易试点项目（一期13.4MWp）	13.4MW	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	工程总承包（EPC）	在建	组件自供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光伏行业	5,819,537,415.34	5,149,328,591.14	11.52%	14.45%	23.65%	-6.58%
分产品						
背板	1,850,926,681.26	1,461,088,603.82	21.06%	36.59%	44.00%	-4.06%
电池及组件	1,660,077,100.15	1,731,476,078.15	-4.30%	-32.05%	-22.15%	-13.27%
光伏应用系统	2,207,167,446.00	1,868,519,711.69	15.34%	88.62%	116.42%	-10.88%
分地区						
国内	3,910,826,826.04	3,295,909,109.68	15.72%	-11.39%	-7.82%	-3.26%
国外	1,908,710,589.30	1,853,419,481.46	2.90%	184.31%	214.74%	-9.39%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背板	销售量	万平方米	16,785.94	12,846.2	30.67%
	生产量	万平方米	16,651.64	13,017.3	27.92%
	库存量	万平方米	386.03	628.42	-38.57%
	其他领用	万平方米	108.08		
电池	销售量	MW	11.98	169.39	-92.93%
	生产量	MW	1,300.16	1,880.48	-30.86%

	库存量	MW	97.74	177.72	-45.00%
	其他领用	MW	1,368.16	1,685.56	-18.83%
组件	销售量	MW	1,820.07	1,651.47	10.21%
	生产量	MW	1,886.35	1,676.14	12.54%
	库存量	MW	216.10	158.54	36.31%
	其他领用	MW	8.72	5.75	51.8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背板销售量、库存量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增长、发货量增加，库存量减少所致。电池及组件其销售量、生产量、库存量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高效电池及组件产能调整，同时根据客户需求相应调整销售结构所致。

2、公司销售产品为太阳能组件，电池主要用于组件生产内部领用消耗，另本期外购P型电池片554.05MW用于生产组件。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电站 EPC 总包	上海源焯新能源有限公司		233,388.6	233,388.6		208,812.07	208,812.07	161,175.54	是	否	否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光伏	直接材料	4,403,886,960.28	85.52%	3,336,603,785.44	80.12%	31.99%
光伏	直接人工	139,642,039.37	2.71%	158,423,030.34	3.80%	-11.85%
光伏	制造费用	605,799,591.49	11.76%	669,554,288.06	16.08%	-9.52%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与上年同期相比合并报表范围有所变化，增加了19个子公司，减少了5个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新增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山西华阳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上海炬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上海坤环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上海妙华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上海尊芒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鄂尔多斯市电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河池市宜州区中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增
东营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上海蓓邳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上海沁峪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沁水县晋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吉林省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鄂尔多斯市中来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中来光伏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新增
JOLYWOOD SOLAR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澳洲贸易公司)	新增
衡南县中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寿光市恒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
淮南宝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让
武乡县宝泰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让

2、减少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变动原因
河池市宜州区中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广西恒吉投资有限公司	转让
广西光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转让
乳山银凯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转让

中来（香港）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	----

3、其他说明

(1) 山西华阳公司于2021年2月8日在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为本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5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实缴注册资本30,100万元。

(2) 中来新能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成立上海炬森公司，上海炬森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3) 中来新能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万元成立上海坤环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5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出资。

(4) 中来新能源公司与瑞仁投资（上海）有限公司、王宏亮、林姿廷分别拟以自有资金510万元、300万元、100万元、90万元投资设立上海妙华公司，于2021年7月8日在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全体股东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股东会会议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一般决议需经代表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故公司可以控制上海妙华公司，上海妙华公司自成立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5) 中来新能源公司与王宏亮分别拟以自有资金350万元、150万元投资设立上海尊芒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股东会会议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一般决议需经代表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故公司可以控制上海尊芒公司，上海尊芒公司自成立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 中来新能源公司与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拟以自有资金51万元、49万元投资设立电投智慧公司，与2021年12月29日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股东会决议事项由各股东按照认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故公司可以控制电投智慧公司，电投智慧公司自成立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泰州新能源发电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中丰光伏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在河池市宜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注销日前尚未出资，于2021年7月30日注销。

(8) 泰州中来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东营中来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在东营市河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9) 上海炬森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上海蓓邨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10) 上海炬森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上海沁峪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11) 上海沁峪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沁水晋来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在沁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12) 上海蓓邨公司本期以0元收购泰州新能源发电公司成立的吉林中来公司100%股权，于2021年9月18日在乾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上海蓓邨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13) 泰州中来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鄂尔多斯中来公司，于2021年6月22日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实缴注册资本100万元。

(14) 泰州中来公司与中来（香港）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分别以自有资金211亿2千万元印尼币，8亿8千万元印尼币设立中来印尼公司，合计认缴注册资本220亿印尼币，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15) 泰州中来公司拟以自有资金8万美元于2021年5月20日设立澳洲贸易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16) 宁波中来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衡南中泽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在衡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17) 公司子公司上海坤环公司与董欢、朱信海、李存光于2021年11月29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本公司以0万元受让董欢、朱信海、李存光持有的寿光市恒尚公司100%股权。寿光市恒尚公司于2021年12月13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寿光市恒尚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均由本公司委任，本公司在2021年12月13日末已拥有寿光市恒尚公司的实质控制权。自2021年12月13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8) 公司子公司上海炬森公司与王玉成、邵皖军、王冲、张英于2021年9月3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本公司以0万元受让王玉成、邵皖军、王冲、张英持有的淮南宝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武乡县宝泰电投公司50%股权。淮南宝泰公司于2021年9月6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淮南宝泰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均由本公司委任，本公司在2021年9月6日末已拥有淮南宝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武乡县宝泰电投公司的实质控制权。自2021年9月6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193,578,124.9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4.8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88%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330,181,562.03	40.04%
2	第二名	251,769,794.00	4.33%
3	第三名	222,041,666.90	3.82%
4	第四名	212,906,071.82	3.66%
5	第五名	176,679,030.21	3.04%
合计	--	3,193,578,124.96	54.8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444,281,708.5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5.8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50,537,125.47	6.28%
2	第二名	346,160,937.14	6.20%
3	第三名	278,734,244.17	4.99%
4	第四名	234,644,501.27	4.20%

5	第五名	234,204,900.46	4.19%
合计	--	1,444,281,708.51	25.8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6,630,574.18	80,837,780.24	44.28%	主要系本期销售量增加，相关员工薪酬、提成有所增加，另外销售佣金及业务拓展费均有较大幅度提升所致
管理费用	245,116,426.09	185,934,168.91	31.83%	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闲置设备折旧费计入管理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38,284,534.40	-3,106,120.21	-1,132.55%	主要系以前年度光伏应用系统未确认融资收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80,594,440.17	174,239,872.72	3.65%	未发生重大变化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阻水背板开发	开发一款具有高阻水性能的透明背板，应用于新型太阳能电池组件	装备及工艺开发阶段	水蒸气透过率 $\leq 0.1\text{g}/\text{m}^2 \text{ day}$	适应未来组件发展趋势，在新型高效太阳能电池组件及轻质组件封装技术上持续领先
透明前板开发	开发一款具有高透光率、高耐紫外性能、高硬度耐划伤的高分子膜材料产品	客户端送样	硬度 $\geq 5\text{H}$ ，UV3000KWh/m ² 紫外辐照后黄变 $\Delta b \leq 5.0$	拓宽公司产品线；增加我司产品在光伏行业中的应用场景，在轻质柔性光伏组件市场中保持领先地位
红外阻隔材料开发	开发一种可以吸收波长 $> 1200\text{nm}$ 同时对于 $< 1200\text{nm}$ 波长的光学透过不影响的新材料，应用于光伏背板或者透明前板，可以有效降低组件工作温度	实验室开发阶段	红外阻隔/吸收型纳米材料开发，用于组件前板材料，实现 380nm-1200nm 波长范围透光率 $\geq 92\%$ ，1200nm-2500nm 波长范围吸收率 $\geq 60\%$	此项技术应用于光伏封装材料将显著提升光伏组件的发电量，可以极大程度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有利于快速提高我司产品市占率
自清洁透明背板开发	开发具有自清洁功能的背板，减少电站维保频次，增加发电量	市场推广阶段	背板具有优异的自清洁能力，相对比常规透明背板组件发电量收益 $\geq 0.5\%$	升级现有背板产品性能，满足终端电站对于背板的功能化需求

增强封装材料开发	开发一款透明的轻质高强度的太阳能组件封装材料	装备及工艺开发阶段	搭配 1.6mm 光伏玻璃满足组件性能需求	拓宽了公司的产品线；增加我司产品在光伏行业中的应用场景
效率>25%的 N 型钝化接触双面太阳能电池的研发	开发更高效的 n 型 TOPCon 技术,提升公司竞争力	实验室开发阶段	开发可量产的效率>25%的 N 型 TOPCon 电池	简化电池工艺流程,降低单位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
效率>25%的 IBC 太阳能电池关键技术研发	开发更高效的 IBC 电池技术,丰富公司产品路线,提升公司竞争力	实验室开发阶段	开发新型 IBC 太阳能电池正面转换效率>25%	开发新型低成本 IBC 电池,主要用于建筑一体化等对产品外观有较高要求的市场
效率>26%的 TBC 太阳能电池关键技术研发	开发新一代的高效 TBC 电池技术,提前布局下一代产品,提升公司竞争力	实验室开发阶段	开发 TBC 结构背接触电池,正面转换效率>26%	在超高效电池领域提前进行布局,有利于后续更具有竞争力的产品升级换代
效率>26%的叠层太阳能电池关键技术研发	开发新一代的高效叠层电池技术,提前布局下一代产品,提升公司竞争力	实验室开发阶段	开发钙钛矿/TOPCon 叠层电池,正面转换效率>26%	在超高效电池领域提前进行布局,有利于后续更具有竞争力的产品升级换代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86	395	23.0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8.77%	14.03%	4.74%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85	153	20.92%
硕士	33	29	13.79%
博士及以上	7	7	0.00%
本科以下	261	206	26.7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51	194	29.38%
30~40 岁	233	191	21.99%
40 岁以上	2	10	-80.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80,594,440.17	174,239,872.72	121,651,242.3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10%	3.43%	3.5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	-------	-------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1,702,095.31	4,440,657,927.94	2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0,898,228.25	4,620,996,676.01	1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803,867.06	-180,338,748.07	294.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586,607.81	623,018,186.53	8.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6,626,255.81	777,738,231.56	69.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039,648.00	-154,720,045.03	-314.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2,649,003.23	2,171,394,699.79	46.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4,807,712.39	2,081,602,301.30	31.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841,290.84	89,792,398.49	387.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304,362.13	-250,290,801.16	152.8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年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年新成立子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年收到融资租赁款及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财务报告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1,913,769.17	19.60%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来民生业务模式变更，顺流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31,880.61	-1.30%		
资产减值	-461,580,276.97	110.46%	主要系本报告期对技术迭代的生产设备及电站计提减值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8,511,381.26	-2.04%		
营业外支出	8,766,005.69	-2.10%		
信用减值损失	-59,112,221.51	14.15%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长期应收款项减值所致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488,522,855.55	20.50%	1,470,152,756.89	15.13%	5.37%	
应收账款	1,331,297,610.97	10.97%	1,019,909,059.23	10.50%	0.47%	
合同资产	191,819,379.83	1.58%	103,220,270.85	1.06%	0.52%	
存货	1,608,178,458.54	13.25%	649,393,724.65	6.68%	6.57%	
长期股权投资	254,825,592.41	2.10%	144,665,561.92	1.49%	0.61%	
固定资产	2,228,047,944.38	18.35%	2,717,367,870.41	27.97%	-9.62%	
在建工程	417,553,448.24	3.44%	196,538,111.30	2.02%	1.42%	
使用权资产	21,035,877.41	0.17%	27,395,481.61	0.28%	-0.11%	
短期借款	1,212,886,440.	9.99%	1,358,416,092.	13.98%	-3.99%	

	58		51			
合同负债	149,110,350.76	1.23%	29,937,465.89	0.31%	0.92%	
长期借款	415,981,681.35	3.43%	188,890,715.36	1.94%	1.49%	
租赁负债	10,935,125.05	0.09%	17,158,115.69	0.18%	-0.09%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1,890,059.87	5,431,880.61				19,780,477.58		7,541,462.9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379,610.56				2,100,000.00			47,479,610.56
金融资产小计	67,269,670.43	5,431,880.61			2,100,000.00	19,780,477.58		55,021,073.46
上述合计	67,269,670.43	5,431,880.61			2,100,000.00	19,780,477.58		55,021,073.46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11,168,382.95	保证金、质押定期存单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定期存款利息
应收票据	75,941,409.20	质押票据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37,703,978.80	质押票据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7,973,590.69	售后回租质押

固定资产	455,279,477.48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723,725.17	借款抵押
长期应收款	416,920,961.04	借款质押
合计	2,719,711,525.33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75,973,661.54	742,322,941.83	4.5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N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2GW组件项目	自建	是	光伏	27,366,878.66	231,935,780.05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99.39%		-65,537,892.82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硅片及金属材料等主材价格大幅上涨，且受新冠疫情影响，海运费价格持续上涨，影响当	2020年04月09日	www.cninfo.com.cn

										期项目 利润。		
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 项目	自建	是	光伏	386,966, 126.86	386,966, 126.86	募集资 金	77.39%			报告期 内主要 处于试 生产阶 段, 尚 未全部 正式投 入使用。	2021 年 03 月 31 日	www.cn info.co m.cn
合计	--	--	--	414,333, 005.52	618,901, 906.91	--	--	0.00	-65,537 ,892.82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 成本	本期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报告期内购入 金额	报告期内售 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 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0.00	5,431,880.61	0.00	0.00	19,780,477. 58	10,790,804. 59	7,541,462.9 0	公司自有资 金
合计	0.00	5,431,880.61	0.00	0.00	19,780,477. 58	10,790,804. 59	7,541,462.9 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 总额	本期已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已累计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报告期内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 金总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比例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总额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用途及去 向	闲置两年 以上募集 资金金额
2019	公开发行 可转换公 司债券	100,000	29,120.97	47,736.1	50,000	100,000	100.00%	53,441.25	详见募集 资金承诺 项目情况	0

合计	--	100,000	29,120.97	47,736.1	50,000	100,000	100.00%	53,441.2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为 53,441.25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鉴于公司于报告期内将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36,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因此，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面实际余额为 17,441.25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后续将继续用于“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N 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 2GW 组件项目”和“高效电池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效电池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否		12,010	3,227.2	9,213.18	76.71%	2022年03月31日			不适用	否
N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2GW组件项目	否		37,990	3,285.73	15,914.88	41.89%	2021年12月31日	-8,712.94	-6,553.79	否	否
年产1.5GW N型单晶双面TOPCon电池项目	是	100,000	50,000	22,608.04	22,608.04	45.22%	2022年03月31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0,000	100,000	29,120.97	47,736.1	--	--	-8,712.94	-6,553.79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00,000	100,000	29,120.97	47,736.1	--	--	-8,712.94	-6,553.79	--	--

				7			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N 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 2GW 组件项目”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硅片及金属材料等主材价格大幅上涨，且受新冠疫情影响，海运费价格持续上涨，影响当期项目利润。</p> <p>“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报告期内主要处于试生产阶段，尚未全部正式投入使用。</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p>报告期内发生</p> <p>1、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N 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 2GW 组件项目”和“高效电池关键技术研发项目”，以上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具体实施，实施地点为江苏省泰州市，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延期及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对“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以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变更，实施地点由浙江省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变更为江苏省姜堰经济开发区，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p>报告期内发生</p> <p>1、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N 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 2GW 组件项目”和“高效电池关键技术研发项目”，以上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具体实施，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延期及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对“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以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变更，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来光能科技变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1、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062.75 万元。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向募集资金专户归还该笔置换资金 10,062.75 万元。 2、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将实际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8,97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为 53,441.25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鉴于公司于报告期内将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36,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因此，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面实际余额为 17,441.25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后续将继续用于“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N 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 2GW 组件项目”和“高效电池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鉴于可转债募集资金到账日为 2019 年 3 月 1 日，距离泰州中来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以 10,062.75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已超出了六个月的时限，违反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第十条的规定。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向募集资金专户归还该笔置换资金 10,062.75 万元。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	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	50,000	22,608.04	22,608.04	45.22%	2022 年 03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N 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 2GW 组件项目	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	37,990	3,285.73	15,914.88	41.8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712.94	否	否
高效电池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	12,010	3,227.2	9,213.18	76.71%	2022 年 03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0,000	29,120.97	47,736.1	--	--	-8,712.94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公司在高效电池组件领域的产能和技术布局，同意公司将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N 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 2GW 组件项目”和“高效电池关键技术研发项目”。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发布《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披露相关募投项目变更信息。</p> <p>2、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延期及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对“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以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变更。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布《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延期及调整投资总额的公告》，披露相关募投项目变更信息。</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N 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 2GW 组件项目”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硅片及金属材料等主材价格大幅上涨，且受新冠疫情影响，海运费价格持续上涨，影响当期项目利润。</p> <p>“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报告期内主要处于试生产阶段，尚未全部正式投入使用。</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池组件制造	2,334,545,700.00	5,596,663,540.70	2,029,012,457.42	3,593,270,570.48	-590,303,792.37	-549,162,286.43
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系统集成销售	309,375,000.00	4,488,083,828.43	910,330,455.95	2,148,700,622.60	144,596,142.66	84,774,350.19
赤峰市洁太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电站	29,000,000.00	75,065,879.40	-206,696,281.38	7,461,394.26	-107,966,623.68	-107,966,623.68
山西华阳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池制造	500,000,000.00	1,081,375,343.52	266,189,264.58		-41,968,714.73	-34,810,735.42
上海源焯新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光伏电站开发建设、运营	600,000,000.00	1,807,684,022.99	621,705,373.49	69,603,850.14	29,315,924.04	21,705,373.4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河池市宜州区中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期新增并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山西华阳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衡南县中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炬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坤环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东营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吉林省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鄂尔多斯市中来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妙华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蓓邨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沁峪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沁水县晋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淮南宝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让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武乡县宝泰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让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尊芒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中来光伏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新增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JOLYWOOD SOLAR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澳洲贸易公司)	新增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鄂尔多斯市电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寿光市恒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广西恒吉投资有限公司	转让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广西光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转让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乳山银凯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转让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中来（香港）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	----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产品、服务：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组件、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制造相关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光伏电站建设,太阳能级硅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材料的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光伏发电与售电；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产品、服务：新能源电站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维修保养、回收；新能源发电；新能源电力用户侧管理、咨询；储能设施的销售、安装、运维管理；电力销售；分布式屋顶电站的安装、运维；家政服务，家庭网络电力资讯服务，农村家庭电力使用信息化、智能化；分布式能源区块链技术研发服务；太阳能光伏产品及设备的研发、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赤峰市洁太电力有限公司为我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产品、服务：新能源电站投建、开发、运营、维修、保养；新能源发电、电力销售；新能源电力技术咨询服务；储能设施的销售、安装、维护；太阳能光伏产品及设备的研发、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山西华阳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我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产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组件、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制造相关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光伏电站建设，太阳能级硅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材料的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光伏发电与售电；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和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源烨新能源有限公司为我司重要参股公司，主要产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发展战略

在国家力争实现“30·60双碳”目标的背景下，光伏行业将进入高质量、高速度、高水平的“黄金发展期”，其产业链一定会更加注重电池转换效率的提升和材料的降本，结合公司现状，“十四五”期间公司将走上“高精尖稳融”发展之路。

高，即从“高转换效率、高可靠”更全面地过渡到对“全生命周期、高发电效率、低度电成本”指标的追求。公司开发的N型TOPCon电池转换效率将不断提高，单位投资成本持续下降；在发电效率方面，使采用透明背板的组件对比双玻组件优势将持续扩大。

精，以精密制造、智能制造为导向，扩张公司背板、高效电池及组件的产能；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精益管理为手段，造精品、出精品、用精品。

尖，加大尖端装备的合作及研发投入，重点支持开展与尖端装备供应商合作研发与成果共享，全力支持产业链装备的全面国产化替代，保持技术的持续领先。

稳，逐步布局产业链上游硅料环节，为公司未来产业供应链安全以及终端用户售价的稳定做准备，进一步赋能终端用户。

融，充分发挥产业链价值互补的优势，通过对政府资源、产业链、资本、技术、产能、市场、人才等要素的融合，创新发展模式，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通过“高精尖稳融”的发展之路，力争实现以下战略目标：

一、做大光伏背板规模：公司背板业务已进入成熟稳定发展期。产品覆盖普通白色背板、黑色背板、透明背板、透明网格背板全产品系列。为匹配市场装机规模及未来双面组件发展趋势，公司将增加背板的产能，持续加大透明背板技术研发，完成扩产、降本，计划至2025年，每年新增至少5,000万平方米以上背板产能，争取透明背板市场占有率30%以上。

二、做强N型双面电池：公司电池处于快速成长期。依托在N型电池技术领域的深耕与积累，目前已拥有多项N型技术相关专利。公司将持续降本扩产增效，降本方面：实现N型TOPCon电池设备国产化率100%，降低设备投资；优化工艺，使用更大尺寸硅片，降低银浆用量；扩产方面，计划有序扩大电池产能，发挥规模效应；增效方面，2023年实现技术升级，开发出TOPCon3.0技术；营销方面，公司将积极拓展全球N型组件分销市场，强化全球屋顶分布式市场的营销力度，同时进一步稳固欧洲和中东等地大型地面电站投资企业的业务关系。

三、做优分布式户用光伏发电系统的营销和服务、推广一站交付式电站解决方案：公司将扩展分布式户用光伏业务，并不断挖掘全国代理商资源，计划到2025年，累计为国内1万个村50万户家庭提供绿色能源服务；扩大工商业及BIPV领域的投入和业务；公司将在TOPCon技术在特定应用场景的效率成本优势基础上，持续与合作伙伴通过多种形式调配优势资源，在新能源电站一站式交付领域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

四、布局硅料项目投资：公司拟进军光伏产业链上游硅料领域，拓宽公司产业链范围，实现上中下游一体化布局，保障未来产业供应链安全，同时也助于终端用户售价的稳定性，为高效电池及组件的市场开拓进一步扎实后盾，提高公司整体的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根据规划，公司计划通过5年时间完成“20万吨工业硅+10万吨高纯多晶硅项目”投建工作，分期推进。

（二）经营计划

2022年，公司将重点着力于光伏背板、高效电池及组件、光伏应用系统三大业务板块的发展，通过板块间及各职能中心的良性联动与高效协同，加大各业务板块产品的研发及技术升级，扩大产能及生产规模，完善渠道及应用端建设，加强品牌市场影响力，提升市场占有率，巩固公司的竞争优势并实现各板块的正循环。与此同时，公司将逐步向产业链上游延伸，拓宽现有业务范围，从战略上考虑布局上游硅料领域，形成光伏产业链一体化布局。

1、光伏背板板块

2022年，公司将继续致力于技术研发升级、推进成本降低，积极扩充背板产能，规划2022年将扩充背板产能5,000万平方米以上，同时根据市场需求制定适当的销售策略、价格策略，提升产销协同程度，加大渠道开发和品牌推广力度，深化与业内优质企业合作，进一步提升透明背板的市场占有率。

2、高效电池及组件板块

2022年，公司将狠抓高效电池产能、研发、营销模块。

产能方面，公司将积极落实泰州中来“年产1.5GW N型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项目”新建产能的爬坡，加快山西中来“年产16GW高效单晶电池智能工厂项目”一期8GW产能建设，争取2022年公司高效电池产量达6GW，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推进泰州新建1GW高效组件产能的建设投产，并适时布局组件新产能的进一步扩充；

研发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大N型高效电池研发力度，从电池工艺、装备、材料方面努力形成技术壁垒，在进一步优化N-TOPCon2.0量产工艺的同时布局TOPCon3.0技术以及更新一代的TBC技术，着力于提效降本；同时推进高效组件的研发，以产品的高效率、高性价比为目标，根据硅片减薄及组件大尺寸趋势，开发适用于高效率N型电池的超多主栅、无主栅等组件封装技术，满足市场的需求；

营销方面，2021年主要受原材料价格、海运费上涨等因素的影响，成本大幅上涨以致部分订单亏损，最终导致电池及组件毛利率为负。2022年公司将深刻吸取前述教训，一方面提升上游原材料价格、供需关系的预测能力，另一方面已调整定价机制，长单争取采用浮动式定价模式，同时进一步结合公司自身情况着力于全球分销市场（即屋顶分布式市场）的营销渠道打造及建设，以品质性能、安全性为依托，强化专为屋顶分布式设计的Niwa品牌轻量化组件的推广，并根据Niwa产品侧重点的不同分设子品牌，子品牌包括但不限于Niwa Black（侧重高颜值）、Niwa Super（侧重高效率）等等，满足分销市场客户的多样化、个性化需求，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

3、光伏应用系统板块

2022年，公司将继续投身“整县开发”，携手合作伙伴加快推进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工建设。根据2021年公司子公司与上海源焯签署的EPC服务合同，约定第二年至第五年的年平均新增装机容量目标值不低于1.5GW，即根据约定，中来民生2022年起的四年将优先向上海源焯提供每年不少于1.5GW户用分布式EPC服务。此外，公司也将深化与央企、国企、大型金融机构

在分布式光伏市场的合作，依托公司成熟的分布式光伏电站开发能力，并结合销售渠道、业务模式、团队及产品优势，进一步布局分布式市场。

4、硅料业务板块

基于光伏产业链下游扩产周期短、产能增长速度较快，而上游原材料扩产周期长、产能释放慢等原因，工业硅和多晶硅将会成为制约公司核心业务稳定发展、持续盈利的关键因素，因此公司从战略上考虑布局上游硅料领域，拟形成光伏产业链一体化布局，公司将积极融合行业先进技术与优秀人才及资金，利用公司市场优势、管理优势，共同发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硅料项目尚处于投资初期阶段，根据公司内部规划，该项目在2022年主要处于前期审批阶段，公司将积极推进该项目的各项审批工作，同时将结合市场环境、公司自身情况等进一步推动后续具体实施方案的确定。

（三）经营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2021年，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没有得到明显改善，部分国家与地区的情况反而愈加严重，加大了全球经济波动的不确定性，外部风险挑战增多，国际经济恢复仍面临较大压力。虽然国内也存在疫情反复的情形，但整体疫情控制状况良好，经济逐渐恢复并且稳定向好。公司所处的光伏行业是受到全球认可的新能源行业，发展前景广阔，但如果全球宏观经济环境的不确定性持续时间较长，将会给光伏产业带来一定挑战。

对此，公司将持续关注国际政治环境和宏观经济形势，及时分析全球光伏行业的市场动向，提升应对外部变化的能力，做出准确判断和科学决策。同时，公司也将做好内部的精益管理，增强抗风险能力。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光伏产业链集中度逐步提升，规模化生产的光伏企业日趋增多，产品市场化明显，整个行业竞争态势上升。公司背板及N-TOPCon电池技术经过多年的积累和沉淀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然而，随着技术飞速发展及业内光伏企业产能持续扩张，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假若公司不能持续的推进技术迭代升级并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则可能会面临竞争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增强研发能力，巩固自主研发技术优势，快速响应技术路线的变化，实现“研、产、销”的高效协同。同时，公司将根据市场适时扩充产能，利用渠道、品牌、规模、客户等优势，在激烈的光伏市场竞争格局中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2021年因受疫情、供需关系、扩产周期、能耗双控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硅料价格上涨较快并一直处于高位运行的状态，玻璃、胶膜等辅材价格也存在不同程度的上涨，这使得下游电池和组件企业承受了较大的成本压力。若短期内供需关系不能得到有效改善或者出现不可预知的变化，将可能导致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中下游企业的盈利水平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公司将根据过往市场数据的分析对主要原材料未来价格变动趋势做相对精准的研判，并在材料价格有大幅变化的情况下及时调整采购计划及订单价格，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并尽量锁定有稳定合作关系材料厂家的产能供应，同时不断开发新的供应商，保障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减少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负面影响。

4、现有管理能力与未来公司规模可能存在的不匹配风险

虽然公司经过多年的实践与积累，已形成了一套符合自身发展的管理经验，但随着新建产能的逐步投产、经营规模的扩张，假若公司未来不能在板块运作、人员储备及管理、流程管理、授权管理等多方面做好准备并根据未来实际情况及时进行调整，则可能将对未来持续扩大的公司经营管理造成一定的挑战。

对此，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组建BU事业部及各管理中心，同时公司成立专项小组对公司运作事项的流程、授权管理体系等进行梳理并逐步实施发行，人力资源部亦于年内启动人才盘点、组织中高层训练营等多项工作，从组织及人才两个重要维度入手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能力。此外，公司积极引进优秀的人才，并将持续通过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等激励措施留住关键人才，适时推进各项培训活动，激发员工自身成长的积极性。

5、应收款项增长的风险

公司各板块业务均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业务规模不断扩大，销售收入持续增长，应收款项余额也在相应增加；同时，随着控股子公司中来民生户用业务的快速发展，累计金额较大，且原有户用业务因其账期较长，单户额度小，存在货款回收环

账的风险。

对此，公司将持续对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进行充分预估，提前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措施，控制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也将不断强化应收账款管理，建立应收账款跟踪机制，完善信用制度与合理的信用期限，有效控制坏账的发生。

6、公司硅料项目投资能否顺利实施的风险

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与太原市人民政府、古交市人民政府签署了《战略合作与投资协议》，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未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能否审议通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此外，本项目投资金额较大且为公司首次进入光伏上游行业，公司可能面临资金筹措风险、项目实施风险以及节能审查和环保审批能否通过的风险等，假若前述事项不能顺利推进，则可能面临硅料项目投资进度放缓、投资周期延长的风险。

对此，公司拟分期建设该项目，并将结合市场环境、公司自身情况等进一步推动后续具体实施方案的确定，积极与太原市人民政府、古交市人民政府等部门保持密切的沟通，推进节能审查和环保审批等前置手续，同时引进硅料项目优秀技术及项目人才，未来也将根据项目情况积极筹措项目贷款事项，努力推进该项目建设。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4月30日	全景路演天下： http://rs.p5w.net	其他	其他	参与2020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投资者	本次主要回复了投资者们关心的经营业绩、在手订单、定增、产品技术、发展规划、行业趋势、理财进展等情况。以网络文字回复方式进行，未提供相关纸质资料。	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6日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1）
2021年08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申万宏源研究所张雷、Cephei Capital 邢天成、Fubon Life Lothar、上海名禹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朱细汇、上海国际集团孟冉、上海瞬安刘启棠、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张楠、东兴证券郑丹丹、东吴期货解进、	本次主要交流了2021年上半年业绩、电池技术、研发进展、对外合作、业务优势、技术储备、定增进展等情况。以电话口头交流方式进行，未提供相关纸质资料。	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1日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2）

				<p>中信建投基金 冯天成、中信建 投证券任佳玮、 中信建投资管 刘石、中植企业 集团有限公司 于淼、中泰证券 张嘉文、中泰证 券杨子、丰润投 资顾泉、兴业证 券金欣欣、华夏 财富资产赵晓 媛、华西证券吴 少飞、华西证券 赵宇鹏、华龙证 券徐迪、南京诚 熙投资有限公 司钱镕、合众资 产张文鹏、唯德 投资杨青海、嘉 兴君岚投资合 伙企业李博钟、 国盛证券贾佳 宇、国调基金潭 笑、国都证券余 卫康、国金证券 刘磊、太平洋证 券刘晶敏、富国 基金郭舒洁、富 荣基金姜帆、富 荣基金邓宇翔、 工银瑞信闫思 倩、广东君心盈 泰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谢少龙、 招商证券何文 君、新华信托彭 俊、新财富中英 资本李磊、昊晟 投资钟思文、明 达资产原恩泽、 易唯思商务咨 询陈菲、易川投 资冯强、普乐新</p>	
--	--	--	--	---	--

				能源王丽娜、正奇投资孙德朝、泉上投资李卓识、浙江韶夏投资管理楼倩、海通证券宫斯闻、海通证券徐柏乔、海通证券李晨、海通证券马青麒、深港证券郭申、申万宏源付正浩、申银万国郑敏、电信投资丁迎、碧云资本陈超俊、禹田资本刘元根、紫金保险桑亚东、英才元投资徐晗、西南证券敖颖晨、西部证券章启耀、西部证券陈逸君、财通证券赵成、里昂投资陆世冲、重庆天人舒泰股权投资基金郭进平、金研投资任月举、陕西君研陈若凌、高润投资顾泉、鸿竹资产费征帅、麦星投资张子涵		
2021 年 09 月 09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任佳玮、东方嘉富资产陈晓禾、上海卓尚资产伍佳焜、宁波神通能源徐志超、宁波神通能源魏佳柠	本次主要交流了背板和电池产能、订单、客户、技术、分布式业务进展、定增中止影响等情况。以现场口头交流方式进行，未提供相关纸质资料。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3）
2021 年 10 月 15 日	中来光电会议	实地调研	机构	国盛证券杨润思、国盛证券贾	本次主要交流了电池工艺、研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披露的投资者

日	室			佳宇、国泰君安周淼顺、宁本投资李伟峰、华安证券杨宗星、上海人寿桂治元、橡木资产王莉莉、悦易资产顾毅华、长信基金王俊阳、东方海峡王干义、汐泰投资刘子豪	发、在建产能、项目进展、政策影响、股东减持、原材料价格影响、定增进展等情况。以现场口头交流和现场参观方式进行，未提供相关纸质资料。	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4）
2021年10月29日	中来光电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苏高新投资熊燕、高俊、洪玉玲；泉上投资张延鹏、李厚泽、闫洋；长城证券马晓明、王年华；国投聚力冯俊；博硕投资刘远、祁超；信达资产陈凌燕、张梵、程佳丽；明禾资本杨艳	本次主要交流了不同电池技术对比、产能、研发、市场竞争、理财影响等情况。以现场口头交流和现场参观方式进行，未提供相关纸质资料。	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日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5）
2021年11月10日	中来民生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朱玥、王吉颖、陈思桐；广发基金曹越；盘京投资汪林森；道禾长期投资王颀韬；东北证券安邦；诚熠投资唐艺逸；峰岚资产高付；财通证券郝思行、邹一瑜、陈康菲；安信证券崔逸凡；朱雀基金李洋；银华基金范昭楠；汐泰投资林若海	本次主要交流了分布式业务模式、业务合作进展、竞争优势、市场分布、背板和电池产能、电池技术路线、定增进展等情况。以现场口头交流和现场参观方式进行，未提供相关纸质资料。	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6）
2021年12月23日	中来光电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刘锐、西部证券章启耀、华西证券赵	本次主要交流了电池产能、扩产计划、电池技	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

				宇鹏、韶夏资本 孙晓冬、神农投 资 Jason	术、市场分布、 背板产能、定增 进展等情况。以 现场口头交流 和现场参观方 式进行，未提供 相关纸质资料。	号：2021-07)
--	--	--	--	-------------------------------	---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监会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持续开展公司治理活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公司股东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实际控制人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公司亦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或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有公司资金的行为。公司的治理结构能够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上市后公司努力为中小股东提供便利的表决方式，积极推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确保中小股东合法行使权益，保证中小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

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开，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公司邀请了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有效，从而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在业务、人员、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目前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高履职水平。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各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及建议，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公司监事会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保证了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也采取了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保证各位监事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督权。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立和实施绩效考评制度，科学设置考核指标体系。公司已建立企业绩效评价激励体系，经营者的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挂钩，同时各部门充分运用绩效管理体系，按月份、年度对公司内部各板块、各责任部门和全体员工的业绩进行定期考核，将考评结果作为员工薪酬及职务调整、晋升、评优等依据，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

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此外公司还通过电话专线、邮箱、互动易平台等多种形式，加强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

公司各业务板块独立从事光伏背板、高效电池和组件、光伏应用系统三大业务，各业务板块拥有完整、独立的研发、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和专业人员，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情况，同时公司建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适合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并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能，形成了公司独立与完善的管理机构和生产经营体系。

2、人员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中心全面负责人力资源开发和管理，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且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其他职务或领取薪酬的情况。

3、资产方面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关系权属明晰，不存在控股股东无偿占有或使用情况。

4、机构方面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根据自身发展和市场竞争需要建立相应职能部门，各机构及部门分别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独立行使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机构设置及日常运作的情形。

5、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金管理中心，配备专职财务会计工作人员，并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内部财务控制制度，设置了完整独立和规范运作的财务核算体系，并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缴纳职工保险基金。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各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公司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公司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8.55%	2021 年 01 月 25 日	2021 年 01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17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1.15%	2021 年 02 月 25 日	2021 年 0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41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3.54%	2021 年 04 月 15 日	2021 年 04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66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7%	2021 年 04 月 29 日	2021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85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8.27%	2021 年 05 月 17 日	2021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94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9.52%	2021 年 06 月 25 日	2021 年 06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116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4%	2021 年 07 月 23 日	2021 年 07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133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7%	2021 年 09 月 03 日	2021 年 09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159
2021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9%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18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	性别	年龄	任期起	任期终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	本期减持股份	其他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变动
----	----	-----	----	----	-----	-----	-------	--------	--------	--------	-------	--------

		态			始日期	止日期	(股)	数量 (股)	数量 (股)	(股)	(股)	的原因
林建伟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1年 05月27 日		163,441, 724	0	-34,380, 483	51,624,4 96	180,685, 737	协议转 让、公积 金转增 股本
宋轶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女	51	2016年 04月12 日		85,705	0	0	34,282	119,987	公积金 转增股 本
邱国辉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20年 12月03 日		0	0	0	0	0	
邓定兵	董事	现任	男	42	2020年 05月18 日		0	0	0	0	0	
柳正晞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58	2017年 07月12 日		0	0	0	0	0	
沈文忠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54	2017年 07月12 日		0	0	0	0	0	
蒋文军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51	2017年 09月08 日		0	0	0	0	0	
张正龙	监事	现任	男	60	2018年 09月10 日		34,283	0	0	13,713	47,996	公积金 转增股 本
颜迷迷	监事	现任	女	33	2011年 07月18 日		0	0	0	0	0	
王丽虹	监事	现任	女	34	2021年 07月23 日		0	0	0	0	0	
谢建军	副总经 理	现任	男	48	2012年 01月15 日		82,170	0	0	32,868	115,038	公积金 转增股 本
裘莹	副总经 理	现任	女	44	2020年 12月03 日		0	0	0	0	0	
刘志锋	副总经	现任	男	39	2020年		0	0	0	0	0	

	理				12月03日							
程旭东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20年12月03日		0	0	0	0	0	
李娜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3	2021年05月21日		8,163	0	0	3,265	11,428	公积金 转增股本
李文妮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4	2021年12月31日		0	0	0	0	0	
武飞	董事	离任	男	50	2020年12月03日	2021年06月26日	0	0	0	0	0	
龙长铭	监事	离任	男	44	2015年04月17日	2021年07月23日	0	0	0	0	0	
华臻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34	2021年01月04日	2021年05月08日	0	0	0	0	0	
陈静	财务总监	离任	女	47	2021年01月31日	2021年06月18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63,652,045	0	-34,380,483	51,708,624	180,980,186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武飞、监事龙长铭均因个人原因在任期内主动离职，公司董事会秘书华臻、财务总监陈静均因个人原因在任期内主动辞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华臻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1年01月04日	董事会聘任
陈静	财务总监	聘任	2021年01月31日	董事会聘任
华臻	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1年05月08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李娜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1年05月21日	董事会聘任

			日	
陈静	财务总监	解聘	2021年06月18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武飞	董事	离任	2021年06月26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
龙长铭	监事	离任	2021年07月23日	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
邱国辉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7月23日	股东大会选举
王丽虹	监事	被选举	2021年07月23日	股东大会选举
李文妮	财务总监	聘任	2021年12月31日	董事会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林建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4月出生，高级经济师，中国信息产业商会新能源分会副理事长、上海市太阳能学会副理事长、江苏省光伏产业协会副会长、常熟市十五届人大代表、常熟市台州商会会长、衢州市政协七届委员。2008年3月至2010年7月担任苏州中来太阳能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来有限”）副总经理，2010年7月至8月担任中来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1年5月担任中来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宋轶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在苏州金像电子有限公司、苏州新区人力资源管理中心、宝时得机械（中国）有限公司、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人力资源管理岗位。2015年9月至2020年1月任公司人力资源高级总监，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集团运营总裁，2016年4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邱国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在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正威国际集团、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培训中心时代智库高级研修班项目组等企业或单位任职。2019年3月至2019年10月任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联席总经理，2019年10月至今任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邓定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年7月出生，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具有近10年股权投资及投资管理经验，2007年7月至2008年10月任海鑫油轮运输有限公司企划助理，2008年11月至2010年12月任上海胜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业务总监，2011年1月至2019年3月历任上海秉原秉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业务合伙人，2019年4月至今任国投聚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主导或参与投资多个项目。2020年5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柳正晞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6月出生，一级律师，浙江台温律师事务所主任，浙江省律师协会常务理事，台州市律师协会会长，浙江省第十二、十三届人大代表，浙江省千名好支书。曾获全国优秀律师、全国律师行业创先争优活动党员律师标兵、浙江省优秀律师、浙江省十佳律师、浙江省律师事业突出贡献奖、浙江省律师行业模范党员律师、浙江省司法行政系统“第二届百名优秀人物”称号，连续三届被评为台州市拔尖人才，台州市人大立法专家库成员，曾立集体二等功一次，个人三等功一次，台州市仲裁员协会副会长。2017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沈文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5月出生，太阳能光伏科学与技术专家，教授，博士生导师，长江学者，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1995年6月在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获博士学位。1999年9月起任上海交通大学物理与天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7年1月起担任上海交通大学太阳能研究所所长。2017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蒋文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4月生，中共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上海财经大学会计专业硕士，参与研讨和修订《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指南》以及根据新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及指南》和《会计准则》，制订浙江省会计师事务所适用的审计、验资工作底稿，主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专项审计业务》的课题研究等工作。近年来，在《中国注册会计师》、《浙江注册会计师》、《浙江财税与会计》等刊物杂志上发表专业文章十余篇。现任政采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丰采信息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任浙江省政府采购联合会副秘书长。2017年9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张正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8月出生，大专文化。2010年至2015年8月在常熟市虞山镇大义压路机村工作。2015年9月至2017年11月在公司行政部工作，2017年12月起在公司总裁办任职，2019年1月至今担任安环部经理。2018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丽虹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8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2010年3月至2016年4月在公司总经办工作，时任外事专员，2017年5月至2019年6月在公司销售部工作，时任销售内勤主管，2019年7月至今在公司行政部工作，现任行政主管。2021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颜迷迷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8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2009年10月至2011年5月在苏州中来太阳能材料技术有限公司销售部工作，2011年5月至2012年9月在公司计划供应部工作，2012年9月起在公司采购部工作，2018年10月任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11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谢建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7月出生，退伍军人。曾在北京德仓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部工作，历任北京特邦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0年1月至2011年5月在中来有限工作，曾任销售部经理、销售部总监，2011年5月至2012年1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2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裘莹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经理、美国雷珂国际大中华区代表处华东区市场渠道部总监、上海智本正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董秘；上海涌利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天山生物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经理；2019年10月辞去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集团副总经理。

程旭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至2009年，担任华丽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设计课长；2009年至2014年，担任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设备经理；2014年至2016年，担任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设备总监；2016至2018年，担任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制造总监；2018至2019年，担任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板块联席运营总经理；2019年至今，担任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板块负责人。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志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4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至2015年，担任晶澳（扬州）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师；2015年至2016年，担任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6年至今，担任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娜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9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11年7月担任公司证券事务助理，2014年7月至2021年3月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1年3月至2021年5月担任公司证券顾问，2021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文妮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CICPA）非执业会员、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资深会员（FCCA），硕士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学（MBA）专业，本科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注册会计师专业。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顾问；3M中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美国铝业亚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亚太区财务管理岗位；晶科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集团财务高级总监。2021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建伟	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林建伟先生为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建伟	泰州来普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0月27日		否
林建伟	杭州中堂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2月07日		否
林建伟	杭州中来锦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1月28日		否
林建伟	上海中来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2月09日		否
林建伟	中来（香港）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年04月27日		否
林建伟	中来光能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02月09日	2022年01月05日	否
林建伟	常熟米豆犁农业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3月29日		否
林建伟	三门装饰城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1月19日		否
柳正晞	浙江台温律师事务所	主任	1994年10月01日		是
柳正晞	浙江省律师协会	常务理事	2010年12月01日		否

柳正晞	台州市律师协会	会长	2014年03月01日		否
沈文忠	上海交通大学	教授、太阳能研究所所长	2007年01月01日		是
沈文忠	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	常务理事	2017年02月01日		否
沈文忠	上海市太阳能学会	名誉理事长	2019年07月01日		是
沈文忠	中天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6月28日	2021年09月13日	否
沈文忠	上海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0月11日		否
沈文忠	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7月15日		是
沈文忠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8月28日	2021年01月15日	是
沈文忠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20日		否
沈文忠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9月17日		是
沈文忠	嘉兴华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0月21日		否
沈文忠	常州百佳年代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1月27日		是
蒋文军	政采云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16年09月01日		是
蒋文军	政采云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负责人、总经理	2017年11月21日		否
蒋文军	杭州丰采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5月31日		否
蒋文军	浙江省政府采购联合会	副秘书长	2017年12月01日	2022年12月01日	否
蒋文军	浙江明泰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09日		是
蒋文军	浙江振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9月27日	2022年05月21日	是
蒋文军	浙江伏尔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7月08日		是

颜迷迷	常熟高阳环保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4月26日		否
颜迷迷	上海中来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4月26日		否
颜迷迷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颜迷迷	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颜迷迷	四川凯中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颜迷迷	泰州中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颜迷迷	泰州来普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颜迷迷	中来智联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4月04日		否
颜迷迷	海南来亚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28日		否
颜迷迷	宁波市中来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18日		否
颜迷迷	泰州中来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7月29日		否
颜迷迷	泗洪中来光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5月16日		否
颜迷迷	宁波市中来新能源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1月16日		否
颜迷迷	江苏中来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3月02日		否
颜迷迷	江苏中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3月02日		否
颜迷迷	山西华阳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2月08日		否
张正龙	常熟高阳环保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03月14日		否
张正龙	中来光电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9月29日		否
张正龙	山西中来晋昇绿色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9年04月25日		否
王丽虹	江苏中来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谢建军	安阳中来安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11月22日		否
谢建军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12月04日		否

谢建军	江苏中来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03月02日		否
谢建军	江苏中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03月02日		否
谢建军	江苏中来膜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03月12日	2022年04月07日	否
邱国辉	北京浩富时代智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5年02月26日		否
邱国辉	深圳市三晋文化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07月27日		否
邱国辉	上海源焯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3月10日		否
邱国辉	宁波市中来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10月18日		否
邱国辉	海南来亚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05月17日		否
邱国辉	江苏和慧综合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8月20日		否
裘莹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22日	2022年01月17日	否
裘莹	上海涌利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1月13日		否
裘莹	北京惠裕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4月07日		否
裘莹	丞时信息科技（舟山）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2月08日		否
裘莹	新疆云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20日	2022年02月18日	否
裘莹	杭州量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1月12日		否
裘莹	新疆成和天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07日		否
裘莹	新疆天山雪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06月20日	2021年04月02日	否
程旭东	泗洪中来光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05月16日		否
程旭东	杭州铸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2月25日		否

程旭东	执行董事、总经理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年04月07日		否
刘志锋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2月19日		否
刘志锋	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8月09日		否
刘志锋	安阳中来安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22日		否
刘志锋	南芯中来光电科技发展（江苏）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1月18日		否
李娜	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6月20日		否
李娜	杭州中来锦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1月28日		否
宋轶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27日		否
邓定兵	上海易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18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亦有任职，但其能够对工作时间作出有效安排，没有影响其勤勉履行在公司任职的相应职责。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2021年3月28日，江苏证监局对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建伟先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 2021年11月30日，深交所对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建伟先生、董事会秘书李娜女士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并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根据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来进行支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并结合年度绩效完成情况综合确定。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合计1,056.30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林建伟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6	现任	112.83	否
宋轶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1	现任	76.28	否

邱国辉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129.89	否
邓定兵	董事	男		42	现任	0	是
柳正晞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10	否
沈文忠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10	否
蒋文军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10	否
张正龙	监事	男		60	现任	36.94	否
王丽虹	监事	女		34	现任	15.05	否
颜迷迷	监事	女		33	现任	36.94	否
谢建军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65.05	否
裘莹	副总经理	女		44	现任	121.7	否
刘志锋	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111.64	否
程旭东	副总经理	男		38	现任	132.57	否
李娜	董事会秘书	女		33	现任	45.83	否
李文妮	财务总监	女		44	现任	50.77	否
武飞	董事	男		50	离任	0	是
龙长铭	监事	男		44	离任	15.82	否
华臻	董事会秘书	女		34	离任	39.33	否
陈静	财务总监	女		47	离任	35.66	否
合计	--	--	--	--	--	1,056.3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年01月04日	2021年01月06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0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年01月19日	2021年01月2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16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01月31日	2021年02月0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2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年02月02日	2021年02月0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32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年02月09日	2021年02月10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36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年03月03日	2021年03月04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43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 年 03 月 29 日	2021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53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12 日	2021 年 04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6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2 日	2021 年 04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69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30 日	2021 年 05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8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05 月 21 日	2021 年 05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97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06 月 08 日	2021 年 06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10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06 月 28 日	2021 年 06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119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07 月 07 日	2021 年 07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12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07 月 27 日	2021 年 07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137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17 日	2021 年 08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145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29 日	2021 年 09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165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5 日	2021 年 10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17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01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2-001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林建伟	19	19	0	0	0	否	9
宋轶	19	19	0	0	0	否	9
邱国辉	5	5	0	0	0	否	2
邓定兵	19	0	19	0	0	否	9
柳正晞	19	0	19	0	0	否	9

沈文忠	19	0	19	0	0	否	9
蒋文军	19	1	18	0	0	否	9
武飞	12	0	11	1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蒋文军、沈文忠、邱国辉、武飞（离任）	4	2021年04月 21日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2020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机构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1年08月16日	《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10月22日	《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12月22日	《关于2022年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	无	无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 战略委员会	林建伟、邱国辉、沈文忠、武飞（离任）	6	2021年03月22日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延期及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04月15日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04月24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合资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05月30日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经过	无	无

				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议案》	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 年 07 月 23 日	《关于转让电站资产的议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	无	无

				案》	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年09月26日	《关于公司内部股权转让暨增资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柳正晞、蒋文军、宋轶		2021年04月16日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沈文忠、柳正晞、宋轶		2021年01月25日	《关于提名陈静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05月16日	《关于提名李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候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	无	无

				选人的议案》	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年06月30日	《关于提名邱国辉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1年12月24日	《关于提名李文妮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候选人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9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89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58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58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420
销售人员	166
技术人员	623
财务人员	59
行政人员	321
合计	2,58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1
硕士	72
本科	550
大专	691
大专以下	1,265
合计	2,589

2、薪酬政策

2021年公司经营管理继续坚持高效低成本的方向，公司将有限资源向销售、技术人员倾斜，对比参考同行业、同地区公司的外部市场薪资水平，针对销售、技术关键岗位建立了更具有吸引力和市场竞争力的薪酬福利政策，重点管理、重点培养关键人才，引导绩效优异者多劳多得，为公司的战略发展提供持续的内在动力。

3、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和各部门运作需要，公司在年初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根据相应计划予以实施。2021年公司针对不同职能群体多次开展各类培训项目，包括领导力培训、以华为为标杆的大客户营销战法培训、六西格玛绿带培训、全员生产维护、IEC62941换版培训等项目，让员工更加胜任所任职的岗位。同时，公司坚持开展“中来大课堂”系列线上培训课程，通过“上级规划、自主选择、自主学习”的模式培养员工业务能力与管理水平，培养浓厚的学习型组织气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704,991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7,512,323.00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89,627,35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323,310,469.2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实现归母净利润为-313,361,310.51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699,084.62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32,060,395.1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55,370,864.35 元，年末合计未分配利润 323,310,469.22 元。

鉴于公司 2021 年度发生亏损，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并综合考虑当前的宏观经济环境、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和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不适用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额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61	2,999,997	报告期内实施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持股数量由原2,142,855股增至2,999,997股。	0.28%	员工自筹
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	132	3,595,861	报告期内实施了2020年度权益，持股数量由原6,421,178股增至8,989,649股，2021年7月15日，该持股计划减持5,393,788股，截止报告期末持股3,595,861股	0.33%	员工自筹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42	7,426,994	报告期内实施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持股数量由原5,304,996股增至7,426,994股。	0.68%	员工自筹
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2	227,672	报告期内实施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持股数量由原162,623股增至	0.02%	员工自筹

			227,672 股。		
--	--	--	------------	--	--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林建伟	董事长、总经理	867,806	1,214,929	0.11%
宋轶	董事、副总经理	544,263	590,555	0.05%
邱国辉	董事、副总经理	226,042	202,183	0.02%
张正龙	监事	40,813	22,855	0.00%
颜迷迷	监事	58,255	47,274	0.00%
王丽虹	监事	6,977	9,767	0.00%
程旭东	副总经理	637,877	721,614	0.07%
谢建军	副总经理	731,897	853,242	0.08%
刘志锋	副总经理	544,263	590,555	0.05%
李娜	董事会秘书	160,017	182,885	0.02%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7月15日，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卖出第一批、第二批股票共计5,393,7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0%。2021年7月26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第二批股票资产清算和分配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7月15日、7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第二批股票出售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1）、《关于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第二批股票资产清算和分配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6）。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原先为宋轶、李焱、张超，因委员张超工作调整，报告期内进行了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改选，改选后的委员为宋轶、李焱、陆丽。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支付费用总额5,048,755.45元，该费用对报告期净利润不造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的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已基本建立健全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年04月26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8.56%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91.46%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定性标准，指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根据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等因素确定。公司在进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时，对可能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定性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内	1.重大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违反国家相关法规、公司章程或标准操作程序，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出现重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服务)事故；重要

	<p>部控制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未能识别该错报；已经发现并报告给董事会和经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p> <p>2.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编制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3.财务报告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造成按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p> <p>2.重要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一般失误；违反公司章程或标准操作程序，形成损失；出现较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服务)事故；重要业务制度或流程存在缺陷；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3.一般缺陷迹象：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定量标准</p>	<p>1.重大缺陷：一个或者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geq整体重要性水平)；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geq公司资产总额的 0.4%。</p> <p>2.重要缺陷：一个或者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整体重要性水平$>$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geq实际执行的重要性水平)；资产总额的 0.05%\leq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总资产的 0.4%。</p> <p>3.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实际执行的重要性水平)；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总资产的 0.05%。</p>	<p>1.重大缺陷：直接财务损失\geq公司资产总额的 0.4%。</p> <p>2.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05%\leq直接财务损失$<$总资产的 0.4%。</p> <p>3.一般缺陷：直接财务损失$<$资产总额的 0.05%。</p>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p>	0	
<p>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p>	0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p>	0	
<p>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p>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我们认为，中来股份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p> <p>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p>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填报系统，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对照专项活动的自查事项进行了自查，并对自查所发现的问题及时完成整改。未来，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持续加强内部监督和管理，不断优化治理制度与体系，督促各部门及相关人员不断学习，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公司治理有效性，以确保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来股份	非甲烷总烃	连续排放	11	厂区车间各区域楼顶	10.9 mg/m ³	≤60 mg/m ³	13.770 t/a	13.770 t/a	不适用
中来股份	二氧化硫	连续排放	11	厂区车间各区域楼顶	3 mg/m ³	≤550 mg/m ³	0.999 t/a	0.999 t/a	不适用
中来股份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11	厂区车间各区域楼顶	7 mg/m ³	≤240 mg/m ³	5.768 t/a	5.768 t/a	不适用
中来股份	颗粒物	连续排放	11	厂区车间各区域楼顶	<20 mg/m ³	≤120 mg/m ³	1.271 t/a	1.271 t/a	不适用
中来光电	COD	处理后接管排放	1	位于厂区南侧	50.88mg/L	150 mg/L	67.365 t/a	271.299 t/a	不适用
中来光电	氨氮	处理后接管排放	1	位于厂区南侧	8.51mg/L	30mg/L	9.886 t/a	45.430 t/a	不适用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中来股份：公司生产的工艺废气均设置了废气处理装置，并根据废气的性质，根据分类分质处置的原则配套建设了相应的废气防治措施；6台RTO废气处理装置通过催化燃烧去除废气中的TVOC，处理率为99.5%。7台等离子设备将有机挥发性废气TVOC通过等离子活性炭过滤吸附处理，处理率为90%，达标尾气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针对天然气燃烧废气防治措施公司对设备加装吸风罩设施通往等离子光解废气净化一体机进行处理，废气通往25米高排口排放，设备设施运行正常。

中来光电：自建污水处理站一座，对厂内产生的生活和生产废水进行处理，工艺为物化除氟+生化A2O脱氮，出水达到排放标准后接管至城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再处置。污水处理站自投入运行以来，运行正常，未发生超标排放事件。同时，中来光电通过碱喷淋、尾气焚烧器+滤筒除尘器+水喷淋、活性炭颗粒吸附、SVA干式净化塔等多项设施对废气排放进行处理，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不存在超排放事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中来股份：公司厂内所有生产项目均按照法规要求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审批和验收。

中来光电：厂内所有生产项目均按照法规要求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审批和验收。

项目环保手续如下表：

类型	环评报告名称	环评批复文号	验收情况
电池片生产项目	中来光电2.1GW N型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泰姜环建[2016]11号	一期已验收（2017年4月）； 二期已验收（2020年3月）
	N型单晶硅双面TOPCon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	泰行审批（姜堰） [2019]20189号	已验收（2021年1月）

	告书（1号厂房技改）		
	年产1.5GW N型TOPcon电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泰行审批（姜堰） [2021]20010号	已验收（2021年11月）
组件生产项目	N型单晶硅双面高效太阳能组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泰行审批（姜堰） [2019]20062号	已验收（2019年2月）
	N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2GW组件	泰行审批（姜堰） [2020]20067号	已验收（2021年3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中来股份：公司于2020年6月重新修订并发布实施第二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320587-2020-256-M，在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编制的同时结合我厂实际情况经过多次讨论修改完成，具有较强的针对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预案》中包括公司基本情况，体系组织、相关机构职责、预警预防机制、应急响应与准备、保障措施、应急培训及演练等内容，确保我厂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保护员工生命安全，减少财产损失，规范指导应急救援工作。

中来光电：编制并发布运行了第二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号：321204-2020-07-H），按照应急预案内容配置应急物质和应急小组人员，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提升公司应急响应能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中来股份：按照排污许可证和环评要求编制了自行监测方案，针对废水、噪声、废气、土壤制定了年度的检测计划，包含监测频次、监测项目、排放限值等内容。

中来光电：按照排污许可证和环评要求编制了自行监测方案，针对废水、噪声、废气、土壤制定了年度的检测计划，包含监测频次、监测项目、排放限值等内容。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中来股份：（水污染防治设施及运行）公司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食堂废水、隔油池处理后通过污水管道排入常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检测项目单位：mg/l					
名称	PH值	COD	氨氮	总磷	SS
生活污水检测值	6.93	231	26.8	3.68	42
常昆工业园接管要求	6~9	500	45	8	400

根据江苏国泰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的监测数据，公司设施废水出口浓度达到常昆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中来股份：（危废环保处置）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废固废主要为废抹布HW49、废活性炭HW49、废溶剂HW06、废涂料HW12、废包装桶HW49等，根据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中相关规定，根据危废的特性，将性质不兼容的废液分类暂存收集容器内，容器外粘贴相关标签，存放在我司危废仓库，定期委托有相应危废固废经营资质范围的公司进行处置，并向环保部门办理危险废物处理审批手续，在转移处理危险废物过程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固废仓库做好防渗、防漏、防雨淋、防晒等防治措施

中来光电：厂内产生的危废均分类收集至危废仓库暂存，管理过程均通过《江苏省污染源“一企一档”管理系统》进行入库、转移申报。处置厂家均为资质符合的处置及运输公司。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始终本着“少消耗 多发电”的企业使命，践行“奋斗 创新 专注”的企业发展之道，以自主研发的光伏背板及N型双面高效组件两项关键材料为依托，深耕县域分布式光伏市场多年。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中国证监会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的指示要求，积极开展公益捐赠活动，快速响应“整县推进”，加快推动户用分布式在全国范围内的发展，一方面有助于增加农民的收入来源，另一方面亦助力绿色能源的进一步发展。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林建伟;张育政;江小伟;蔡永略;夏文进;谢建军;杨英武;钟雪冰	股份减持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建伟、张育政承诺：1、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	2014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按照承诺执行

		<p>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在锁定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的上限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通过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持有的非限售股份数量的百分之二十五。3、本人如果在锁定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进行减持的，减持股票的价格（如果公司在该期限内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p>			
--	--	---	--	--	--

		<p>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进行相应调整)不得低于本次公开发行价。4、每次减持时，本人将通知公司将本次减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区间等内容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二、持有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通过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夏文进，监事杨英武，高级管理人员夏文进、蔡永略、谢建军、钟雪冰承诺：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p>			
--	--	---	--	--	--

		<p>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在锁定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进行减持的，减持股票的价格（如果公司在该期限内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进行相应调整）不得低于本次公开发行价。三、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江小伟承诺：1、锁定期满后，</p>			
--	--	---	--	--	--

		<p>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本人如果在锁定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进行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的上限为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p>			
--	--	---	--	--	--

			<p>的百分之十， 减持股票的 价格（如果公 司在该期限 内存在派息、 送股、资本公 积金转增股 本、配股、增 发等除权除 息事项，则减 持价进行相 应调整）不得 低于本次公 开发行价。3、 每次减持时， 本人将通知 公司将本次 减持的数量、 价格区间、时 间区间等内 容提前三个 交易日予以 公告。</p>			
	<p>苏州中来光 伏新材股份 有限公司;林 建伟;张育政</p>	<p>分红承诺</p>	<p>一、公司利润 分配具体政 策如下：（一） 利润分配的 形式：公司可 以采取现金、 股票或者现 金与股票相 结合的方式 分配利润，利 润分配不得 超过累计可 分配利润的 范围，不得损 害公司持续 经营能力。在 符合现金分 红的条件下， 公司应当优 先采取现金 分红的方式</p>	<p>2014年06月 29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按照承 诺执行</p>

		<p>进行利润分配，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二）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p> <p>（三）现金分红的比例：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且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资金支出发生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或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累计实现的可</p>			
--	--	---	--	--	--

		<p>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p>			
--	--	---	--	--	--

		<p>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重大资金支出是指：</p> <p>（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p> <p>（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未来有重大资金投入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p>			
--	--	--	--	--	--

		<p>20%。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的，则根据公司有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计划，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提请股东大会决定提高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p> <p>（四）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的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根据公司的累计可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情况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二、控股股东、实际控</p>			
--	--	---	--	--	--

			制人林建伟、张育政承诺如下：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安排相关事项时，本人承诺将投赞成票。			
	林建伟;张育政;江小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建伟、张育政：一、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不利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及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3、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	2014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按照承诺执行

		<p>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p> <p>4、 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5、 本人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p> <p>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 目前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方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p>			
--	--	--	--	--	--

		<p>2、保证及承诺除非经公司书面同意，不会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或从事与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p> <p>3、如拟出售本人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它资产、业务或权益，公司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且该等交易价格按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p> <p>4、将依法律、法规及公司的规定向公司及有关机构或部门及时披露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权益的详情，直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止；</p> <p>5、将不会利用</p>			
--	--	--	--	--	--

		<p>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进行损害公司及其它股东利益的经营活 动。三、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不以下列任何方式占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资金：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本人或其他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本人或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本人或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本人或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董事江小伟：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目前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p>			
--	--	--	--	--	--

		<p>方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2、保证及承诺除非经公司书面同意，不会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或从事与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3、如拟出售本人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它资产、业务或权益，公司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且该等交易价格按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4、将依法律、法</p>			
--	--	--	--	--	--

			<p>规及公司的规定向公司及有关机构或部门及时披露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权益的详情，直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为止；5、将不会利用公司股东的身份进行损害公司及其它股东利益的经营经营活动。</p>			
	<p>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林建伟;张育政;夏文进;谢建军;蔡永略;钟雪冰;杨英武</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1、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且在控股股东及有义务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之日起，若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p>	<p>2014 年 06 月 29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按照承诺执行</p>

		<p>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启动稳定股价措施。2、在不违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股份的金额与数量应符合下列各项：</p> <p>（1）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2）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p>			
--	--	--	--	--	--

		<p>(3) 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且连续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如上述第 (2) 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建伟、张育政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1、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且本人作为第一顺位首先履行股票增持义务。2、在不违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p>			
--	--	---	--	--	--

		<p>录第 5 号一 股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增 持股份业务 管理》等法律 法规的条件 和要求且不 应导致公司 股权分布不 符合上市条 件的前提下, 本人以自有 资金在二级 市场增持流 通股份。3、 增持股份的 金额与数量: (1) 单次增 持总金额不 应少于人民 币 1,000 万元 (即最低增 持金额); (2) 单次及/或连 续十二个月 增持公司股 份数量不超 过公司总股 本的 1%; 如 上述第 (1) 项与本项冲 突的, 按照本 项执行。(3) 本人负有增 持股票义务, 但未按规定 提出增持计 划和/或未实 际实施增持 计划的, 每违 反一次, 向公 司按如下公 式支付现金 补偿: 现金补</p>			
--	--	--	--	--	--

		<p>偿金额=本人最低增持金额（即人民币 1,000 万元）本人实际用于增持股票的金额（如有）。4、若因稳定公司股价需要，公司应履行股票回购方案而未能履行，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将和公司其他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应由公司回购的全部股票。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与公司控股股东同时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p>			
--	--	--	--	--	--

		<p>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人需在二级市场增持流通股份，且连续十二个月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本人上年度薪酬总和的 30%（即最低增持金额）。本人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每违反一次，应向公司按如下公式支付现金补偿：现金补偿金额=本人最低增持金额（即本人上年度薪酬总和的 30%）-本人实际用于增持股票的金额（如</p>			
--	--	--	--	--	--

			有)。若因稳定公司股价需要,公司应履行股票回购方案而未能履行,本人将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应由公司回购的全部股票。对于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签署并遵守上述承诺。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且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	2014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按照承诺执行

		<p>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和回购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孰高确定。公司将在有权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的两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并在 3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在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	--	--	--	--	--

		<p>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彼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二、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较大幅度增加，公司摊薄后的即期及未来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面临下降的风险。为降低本次发行摊</p>			
--	--	---	--	--	--

		<p>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拟通过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市场开拓、加强技术创新等措施，从而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p> <p>1、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董事会针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通过设立专项账户的相关决议，募集资金到位后</p>			
--	--	---	--	--	--

		<p>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并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年产 1,200 万平方米涂覆型太阳能电池背膜扩建项目”、“年产 1,600 万平方米涂覆型太阳能电池背膜扩建项目”、“太阳能光伏新材料研发中心新建项目”。上述项目的实施符合本公司的发</p>			
--	--	--	--	--	--

		<p>展战略，能有效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发行人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集资金，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未来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公司也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推进全</p>			
--	--	--	--	--	--

		<p>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公司未来股东回报规划》，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完成后，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未来股东回报规划》的约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p> <p>三、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承</p>			
--	--	---	--	--	--

			<p>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公司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p> <p>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p> <p>3、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林建伟;张育政	其他承诺	<p>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建伟、张育政关于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p>	2014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按照承诺执行

		<p>本人公开发售的股份，购回价格以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和回购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孰高确定。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p>			
--	--	---	--	--	--

		<p>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彼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p>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建伟、张育政关于公司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若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公司需为员工补缴历史上未缴纳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上述费用受到处罚或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时，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应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款项及处罚款项，并全额承担利益相关方提出的赔偿、补偿款项，以及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公司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p> <p>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p>			
--	--	--	--	--	--

		<p>建伟、张育政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拟通过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市场开拓、加强技术创新等措施，从而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相关事项时，本人承诺将投赞成票。</p> <p>四、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本人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1、通过公司及</p> <p>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p>			
--	--	--	--	--	--

			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3、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5、上述承诺不因本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江小伟	其他承诺	一、关于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2014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按照承诺执行

		<p>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彼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二、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本人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p>			
--	--	--	--	--	--

			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3、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5、上述承诺不因本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夏文进;杨英武;蔡永略;谢建军;钟雪冰	其他承诺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2014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按照承诺执行

		<p>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彼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p>二、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承诺：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管理人员的持股公司，比照上述第一至第四项承诺实行。</p> <p>三、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p>			
--	--	--	--	--	--

		<p>的约束措施： 公司全体董 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 等责任主体 作出公开承 诺事项的，当 出现未能履 行承诺的情 况时：1、通 过公司及时、 充分披露其 承诺未能履 行、无法履行 或无法按期 履行的具体 原因；2、自 愿接受社会 和监管部门 的监督，及时 改正并继续 履行有关公 开承诺；3、 因违反承诺 给公司或投 资者造成损 失的，依法对 公司或投资 者进行赔偿； 4、因违反承 诺所产生的 收益全部归 公司所有，公 司有权暂扣 其应向本人 支付的报酬 或本人应得 的现金分红， 同时本人不 得转让直接 及间接持有 的公司股份， 直至本人将 违规收益足</p>			
--	--	---	--	--	--

			额交付公司为止。5、违反承诺情节严重的,控股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监事,公司董事会 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6、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林建伟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承诺	林建伟先生承诺:自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0 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新股。	2017 年 12 月 28 日	承诺期限 5 年,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到期日为 2022 年 12 月 28 日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豁免林建伟先生 12,536,607 股股份的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除此之外,林建伟先生严格按承诺执行。
	林建伟;张育政;宋轶;夏文进;谢建军;柳正晞;沈文忠;蒋文军;李焱;张超;LIU YONG	非公开发行其他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承诺: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2018 年 03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按照承诺执行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以下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承</p>			
--	--	---	--	--	--

		<p>诺：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p>			
--	--	---	--	--	--

			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林建伟;张育政;邓定兵;宋轶;蒋文军;柳正晞;沈文忠;谢建军;张超	非公开发行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保障公司本次发行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如下承诺：1、本	2020年11月09日	2021年3月8日因非公开发行申请材料撤回而终止	严格按照承诺执行

		<p>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p>			
--	--	--	--	--	--

		<p>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p>			
--	--	--	--	--	--

		<p>关管理措施。</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人/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p>			
--	--	--	--	--	--

			<p>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同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对本人/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p>泰州姜堰道得新材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承诺</p>	<p>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适用免除发出要约的相关情形，免于发出要约事项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发行对象承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p>	<p>2020 年 11 月 09 日</p>	<p>2021 年 3 月 8 日因非公开发行申请材料撤回而终止</p>	<p>严格按照承诺执行</p>

			年内不转让本次发行取得的新股。			
	林建伟;张育政;宋轶;武飞;邓定兵;柳正晞;沈文忠;蒋文军;邱国辉;裘莹;谢建军;程旭东;李娜;刘志锋;陈静;颜迷迷;张正龙;龙长铭	非公开发行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承诺的其他新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如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21年06月08日	长期承诺	严格按照承诺执行

			<p>本人同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以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p>			
--	--	--	---	--	--	--

			<p>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林建伟	其他承诺	<p>公司就本次私募基金事项取得诉讼判决生效之日或取得仲裁裁决之日</p>	2021 年 01 月 12 日	长期有效	严格按照承诺执行

		<p>(两者以先到之日为准)起满两年之日,如未能追讨回投资本金损失的差额部分,本人愿意承担差额补足义务,即承担尚未追回部分的投资本金损失,并于上述满两年之日后的三个月内向公司进行支付。在林建伟先生完成向公司支付上述尚未追回的投资本金损失后,若公司通过任何司法程序(包括但不限于诉讼和仲裁)或其他方式继续追回投资本金损失的,将由公司另行支付给林建伟先生,与此同时林建伟先生确认并知晓公司通过任何司法程序或其他方式追回投资本金后,继续追回的超过投资本金部分的财产归属于公司。</p>			
--	--	---	--	--	--

		<p>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承诺的弃权期间内，承诺人放弃所持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116,745,788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5%）的表决权（以下简称“弃权权利”）。承诺人的弃权期间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18 个月。</p> <p>2、弃权权利的具体内容：在弃权期间内，承诺人不得行使下列弃权权利，亦不得委托任何第三方行使下列弃权权利：（1）依法请求、召集、召开和出席上市公司股东大会；（2）提交包括提名、推荐、选举或罢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股东提议或议案及其他议案；（3）对</p>	2021 年 03 月 04 日	承诺期限 18 个月，承诺到期日为 2022 年 9 月 3 日	严格按照承诺执行
--	--	---	------------------	----------------------------------	----------

		<p>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法律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上市公司章程规定需要股东大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p> <p>(4) 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涉及弃权股份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权之外的其他权利（包括在法律法规上或上市公司章程经修改后而规定的任何其他股东表决权）。3、在弃权期间内，因上市公司配股、送股、公积金转增、拆股等情形导致弃权股份总数发生自然或法定变化的，本承诺函项下的弃权股份数量应相应调整，该等弃权股份的表决权亦自动全部放弃，本承诺函自动适用于调整后的</p>			
--	--	--	--	--	--

			股份数量。4、 承诺人向除 一致行动人 外的无关联 的第三方转 让股份时，如 受让方受让 的股份为承 诺人放弃表 决权的股份， 则该等已转 让股份自动 恢复表决权 的行使。本承 诺函对受让 该等股份的 其他无关联 第三方不具 有约束力。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本公司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同期相比,合并报表范围有所变化,增加了19个子公司,减少了5个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新增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山西华阳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上海炬焱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上海坤环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上海妙华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上海尊芒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鄂尔多斯市电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河池市宜州区中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增
东营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上海蓓邳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上海沁峪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沁水县晋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吉林省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鄂尔多斯市中来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
中来光伏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新增
JOLYWOOD SOLAR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澳洲贸易公司)	新增
衡南县中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寿光市恒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
淮南宝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让
武乡县宝泰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让

2、减少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变动原因
河池市宜州区中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注销
广西恒吉投资有限公司	转让
广西光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转让
乳山银凯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转让
中来（香港）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3、其他说明：

(1) 山西华阳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8日在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为本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5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实缴注册资本30,100万元。

(2) 中来新能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成立上海炬森新能源有限公司，上海炬森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3) 中来新能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万元成立上海坤环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5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出资。

(4) 中来新能源公司与瑞仁投资（上海）有限公司、王宏亮、林姿廷分别拟以自有资金510万元、300万元、100万元、90万元投资设立上海妙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8日在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全体股东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股东会会议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一般决议需经代表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故公司可以控制上海妙华公司，上海妙华公司自成立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5) 中来新能源公司与王宏亮分别拟以自有资金350万元、150万元投资设立上海尊芒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股东会会议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一般决议需经代表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故公司可以控制上海尊芒公司，上海尊芒公司自成立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 中来新能源公司与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拟以自有资金51万元、49万元投资设立鄂尔多斯市电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与2021年12月29日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股东会决议事项由各股东按照认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故公司可以控制电投智慧公司，电投智慧公司自成立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泰州中来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河池市宜州区中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在河池市宜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注销日前尚未出资，于2021年7月30日注销。

(8) 泰州中来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东营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在东营市河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9) 上海炬森新能源有限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上海蓓邨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10) 上海炬森新能源有限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上海沁峪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11) 上海沁峪新能源有限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沁水县晋来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在沁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12) 上海蓓邨公司本期以0元收购泰州新能源发电公司成立的吉林中来公司100%股权，于2021年9月18日在乾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上海蓓邨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13)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鄂尔多斯市中来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22日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实缴注册资本100万元。

(14)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来（香港）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分别以自有资金211亿2千万印尼币，8亿8千万印尼币设立中来光伏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合计认缴注册资本220亿印尼币，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15) 泰州中来公司拟以自有资金8万美元于2021年5月20日设立澳洲贸易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16) 宁波市中来能源有限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衡南县中泽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在衡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17) 公司子公司上海坤环公司与董欢、朱信海、李存光于2021年11月29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本公司以0万元受让董欢、朱信海、李存光持有的寿光市恒尚公司100%股权。寿光市恒尚公司于2021年12月13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寿光市恒尚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均由本公司委任，本公司在2021年12月13日末已拥有寿光市恒尚公司的实质控制权。自2021年12月13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8) 公司子公司上海炬淼公司与王玉成、邵皖军、王冲、张英于2021年9月3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本公司以0万元受让王玉成、邵皖军、王冲、张英持有的淮南宝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武乡县宝泰电投公司50%股权。淮南宝泰公司于2021年9月6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淮南宝泰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均由本公司委任，本公司在2021年9月6日末已拥有淮南宝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武乡县宝泰电投公司的实质控制权。自2021年9月6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殷鹏、秦松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包括对公司编制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对其中涉及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鉴证，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公司因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事项聘请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按照规定对公司进行持续督导，对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诉李祥、李萍萍差额补足案	3,350.83	否	一审判决	一审法院驳回了公司诉讼请求, 公司不服已上诉, 案件尚未最终审理完毕	公司不服一审判决, 已上诉	2021年01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10
公司诉李祥、李萍萍差额补足案	4,683.15	否	一审判决	一审法院驳回了公司诉讼请求, 公司不服已上诉, 案件尚未最终审理完毕	公司不服一审判决, 已上诉	2021年01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10
公司诉李祥、李萍萍差额补足案	6,695	否	一审判决	一审法院驳回了公司诉讼请求, 公司不服已上诉, 案件尚未最终审理完毕	公司不服一审判决, 已上诉	2021年01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10
公司诉深圳前海正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私募基金同纠纷案	6,160.12	否	审理中	案件尚在审理中	不适用	2021年01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10
公司诉深圳前海正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私募基金同纠纷案	4,270.58	否	审理中	案件尚在审理中	不适用	2021年01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10
公司诉泓盛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私募基金同纠纷案	3,080.06	否	审理中	案件尚在审理中	不适用	2021年01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10
公司诉泓盛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私募基金同纠纷案	5,160.12	否	审理中	案件尚在审理中	不适用	2021年01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10

截至本报告期末，其他诉讼涉案金额累计为 12,408.63 万元，预计负债为 0 万元	12,408.63	否	审理中	案件尚在审理中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江苏证监局认定公司自愿披露技术进展公告时，未充分披露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未揭示相关风险，信息披露不完整，并对股价造成了显著影响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出具警示函	2021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58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江苏证监局认定公司私募基金理财信息披露不完整、不及时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出具警示函	2021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58
林建伟	董事	江苏证监局认定公司私募基金理财信息披露不完整、不及时，林建伟对上述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出具警示函	2021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58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深交所认定公司发布与华为合作相关信息时信息披露不准确、不完整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通报批评	2021 年 11 月 30 日	深交所网站 http://www.szse.cn/
林建伟	董事	深交所认定公司发布与华为合作相关信息时信息披露不准确、不完整，林建伟先生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重要责任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通报批评	2021 年 11 月 30 日	深交所网站 http://www.szse.cn/
李娜	高级管理人员	深交所认定公司	被证券交易所采	通报批评	2021 年 11 月 30	深交所网站

		发布与华为合作相关信息时信息披露不准确、不完整，李娜女士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重要责任	取纪律处分		日	http://www.szse.cn/
--	--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上海源烨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邱国辉先生担任董事	EPC 总包	EPC 总承包服务	市场定价	参照市场价	233,388.6	96.79%	2,520,000	否	电汇、承兑	不适用	2021 年 05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89
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刘志锋先生担任董事	采购	采购设备及备件	市场定价	参照市场价	6,242.4	12.60%	20,000	否	电汇、承兑	不适用	2021 年 08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121、2021-152
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刘志锋先生担任董事	租赁	房屋出租	市场定价	参照市场价	180	100.00%	180	否	电汇、承兑	不适用	2021 年 08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121、2021-1

													52
合计				--	--	239,811	--	2,540,18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与上海源烨的关联交易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实际交易金额在获批额度内。 公司与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实际交易金额均在获批额度内。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参与“光伏贷”业务的用户	2020年09月08日	20,000		1,107.43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天津市中核坐标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7日	378.25		378.25	质押	担保方持有的被担保方5%的股权	被担保方向担保方出具了反担保承诺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378.25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267.9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20,378.25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485.68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泰州中来 光电科技 有限公司	2017年04 月01日	41,100		1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否
安徽中来 六产富民 科技有限 公司	2017年09 月30日	9,000		2,616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否
泰州中来 光电科技 有限公司	2019年12 月30日	4,900		4,900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否
泰州中来 光电科技 有限公司	2020年04 月09日	50,000		22,936.74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否
苏州中来 民生能源 有限公司	2020年04 月09日	60,000		25,132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否
泰州中来 光电科技 有限公司	2020年12 月04日	6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否
苏州中来 民生能源 有限公司	2021年10 月20日	93,000		63,431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否
赤峰市洁 太电力有 限公司	2021年10 月20日	7,000		7,000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否
泰州中来 光电科技 有限公司	2021年01 月04日	70,000		13,174.78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否
山西华阳 中来光电 科技有限 公司	2021年06 月10日	200,000		20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否
山西华阳 中来光电 科技有限 公司	2021年06 月10日	50,000		5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4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413,75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64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99,190.5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420,378.25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15,025.9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665,378.25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400,676.2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8.2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348,17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231,267.39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579,446.39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中来民生全资子公司中来智联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源烨新能源有限公司	户用光伏 EPC 工程总承包服务	2021 年 04 月 30 日			不适用		本次交易价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实际承包项目所在区域划分定价		是	公司董事邱国辉先生担任董事	正常履行中	2021 年 05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1-089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8日、2021年6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全部投资于年产16GW高效单晶电池智能工厂项目(一期)及补充流动资金。《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已于2021年6月1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1)389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20257号)。2021年11月9日,公司按相关规定完成了问询函的回复及申请

文件的更新工作，并向深交所报送了相关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2021年12月3日，因公司参股公司杭州铜米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尚未取得有关部门批准，需要进一步落实相关事项，公司向深交所申请中止审核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中止时间自申请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2022年3月4日，公司收到深交所通知，决定恢复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2022年3月29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20062号）。2022年4月11日，公司按相关规定完成了第二轮问询函的回复及申请文件的更新工作，并向深交所报送了相关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自筹划以来已历时较长，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情况、市场环境等因素，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先行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撤回申请文件。公司目前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本次撤回申请文件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7,399,434	30.50%			88,530,583	-151,920,386	-63,389,803	174,009,631	15.9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37,399,434	30.50%			88,530,583	-151,920,386	-63,389,803	174,009,631	15.9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7,399,434	30.50%			88,530,583	-151,920,386	-63,389,803	174,009,631	15.9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0,905,822	69.50%			222,791,519	151,920,386	374,711,905	915,617,727	84.03%
1、人民币普通股	540,905,822	69.50%			222,791,519	151,920,386	374,711,905	915,617,727	84.0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78,305,256	100.00%			311,322,102	0	311,322,102	1,089,627,35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2021年1月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股份重新计算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25%，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中的高管锁定股减少3,403,655股，无限售条件股份相应增加。

(2) 2021年1月12日，任期届满前离职的董事、副总经理夏文进先生的原定董事会任职日期（2017年7月12日至2020年7月11日）已届满6个月，因此，夏文进先生所持有的高管锁定股全部解锁，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56,668股，无限售条件

股份相应增加。

(3) 2021年1月24日, 公司原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李焯离任满6个月, 锁定的股份全部解锁, 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82,170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相应增加。

(4) 2021年3月4日,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建伟先生所持部分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12,536,607股, 最终导致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12,536,607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相应增加。

(5) 2021年5月21日, 公司董事会聘任李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所持公司的75%股份被锁定, 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中的高管锁定股增加6,122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相应减少。

(6) 2021年5月28日, 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以截至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召开日2021年4月22日的股份总额778,305,256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 合计转增311,322,102股, 分别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88,530,583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222,791,519股。

(7) 2021年6月4日, 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张育政女士、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张超先生均离任已满6个月, 因此张育政女士和张超先生被锁定的股份全部解锁, 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135,847,408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相应增加。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1年2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豁免公司股东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 同意豁免公司股东林建伟先生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其中12,536,607股的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关于部分豁免公司股东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8)。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通过该豁免承诺事项, 同意该部分解除限售的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3月4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7日发布了《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2)。

(2)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2021年5月17日, 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以截至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召开日2021年4月22日的股份总额778,305,256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 合计转增311,322,102股。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21-096), 并于2021年5月28日完成了本次权益分派。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2021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 以截至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召开日2021年4月22日的股份总额778,305,256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 合计转增311,322,102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1年年 度			2020年年 度		
	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 益	每股净资 产	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 益	每股净资 产
按照变动后总股份计算	-0.2837	-0.2837	3.1134	0.0887	0.0887	3.361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林建伟	140,056,292	49,653,941	-15,921,439	173,788,794	非公开发行个人承诺自愿锁定	2022年12月28日解锁 100%(解锁后因高管身份将锁定其持有股份总数的75%)
张育政	96,961,217	38,784,487	-135,745,704	0	离任满6个月解除锁定	2021年06月04日已解锁
李焜	82,170	0	-82,170	0	离任满6个月解除锁定	2021年01月24日已解锁
夏文进	75,494	0	-75,494	0	原任期届满6个月解除锁定	2021年01月12日已解锁
张超	72,646	29,058	-101,704	0	离任满6个月解除锁定	2021年06月04日已解锁
宋轶	64,277	25,714	0	89,991	董事、高管锁定	任职期间每年第一个交易日解锁上年度末所持公司股份的25%
谢建军	61,627	24,651	0	86,278	高管锁定	任职期间每年第一个交易日解锁上年度末所持公司股份的25%
张正龙	25,711	10,286	0	35,997	监事锁定	任职期间每年第一个交易日解锁上年度末所持公司股份的25%
李娜	0	8,571	0	8,571	高管锁定	任职期间每年第一个交易日解锁上年度末所持公司股份的25%
合计	237,399,434	88,536,708	-151,926,511	174,009,63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截至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召开日2021年4月22日的股份总额778,305,2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311,322,102股。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完成了本次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778,305,256股变更为1,089,627,358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4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3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建伟	境内自然人	16.58%	180,685,737	17,244,013	173,788,794	6,896,943	质押	66,157,368	
							冻结	14,669,198	
张育政	境内自然人	12.46%	135,745,704	38,784,487	0	135,745,704	质押	44,324,000	
上海道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泰	其他	7.95%	86,587,320	42,250,594	0	86,587,320			

州姜堰道得新材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高端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15%	34,361,697	34,361,697	0	34,361,69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0%	14,129,520	14,129,520	0	14,129,5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诚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	11,486,264	11,486,264	0	11,486,26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兴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2%	11,146,700	11,146,700	0	11,146,700		
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9,936,448	-3,640,963	0	9,936,448		
方东晖	境内自然人	0.69%	7,540,677	7,440,577	0	7,540,677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68%	7,426,994	2,121,998	0	7,426,99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不适用							

见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为公司设立外，上述股东中，林建伟、张育政为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林建伟、张育政两人合计持有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2.98% 的股份，三者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2021 年 3 月 4 日，林建伟先生签署了《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函》，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承诺的弃权期间内，承诺人林建伟先生放弃所持公司 116,745,788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5%）的表决权，弃权期间为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18 个月。在弃权期间内，公司实施了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因此林建伟先生放弃表决权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 163,444,10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5%）。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育政	135,745,704	人民币普通股	135,745,704
上海道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泰州姜堰道得新材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587,320	人民币普通股	86,587,3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高端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4,361,697	人民币普通股	34,361,69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129,520	人民币普通股	14,129,5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诚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86,264	人民币普通股	11,486,26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兴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4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46,700
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36,448	人民币普通股	9,936,448
方东晖	7,540,677	人民币普通股	7,540,677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7,426,994	人民币普通股	7,426,994

林建伟	6,896,943	人民币普通股	6,896,94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为公司设立外，上述股东中，林建伟、张育政为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林建伟、张育政两人合计持有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2.98% 的股份，三者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方东晖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0 股外，还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540,537 股，实际合计持有 7,540,677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建伟	中国	否
张育政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林建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 年 4 月出生，高级经济师，中国信息产业商会新能源分会副理事长、上海市太阳能学会副理事长、江苏省光伏产业协会副会长、常熟市十五届人大代表、常熟市台州商会会长、衢州市政协七届委员。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7 月担任苏州中来太阳能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来有限”）副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 8 月担任中来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1 年 5 月担任中来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1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p> <p>张育政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 年 3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中来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 8 月任中来有限监事，2010 年 8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中来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1 年 5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p>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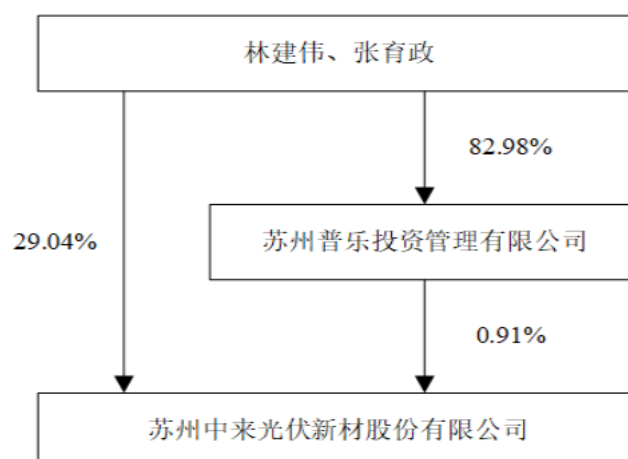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建伟	本人	中国	否
张育政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控股股东信息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22]301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殷鹏、秦松涛

审计报告正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来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来股份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来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中来股份公司主要从事太阳能电池背膜、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光伏应用系统等销售、光伏电站发电销售和电站业务。2021年度，中来股份公司财务报表所示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5,819,537,415.34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758,501,539.92元，占营业收入的98.95%。中来股份公司业务类型较多、产品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需要根据不同的收入确认原则进行收入确认。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三)，关于收入的披露详见附注五(四十二)。

由于营业收入是中来股份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中来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这一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了解光伏应用系统销售收入相关的信息系统，引入IT审计对相关系统运行有效性执行测试；

(3)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与历史同期对比、与同行业企业毛利率对比，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5)执行细节测试程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物流单、客户签收记录、提单、报关单、海关出口数据、回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

(6)针对户用光伏电站销售业务，检查销售合同及补充协议，根据合同验收条款复核收入确认时点、方法、金额是否准确；

(7)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8)对报告期内新增的客户进行背景调查，检查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9)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实收入是否被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10)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二)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1.事项描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来股份公司财务报表所示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470,492,094.60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139,194,483.63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331,297,610.97元；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389,387,974.68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153,550,431.29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235,837,543.39元。

关于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十三)、三(二十)，关于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的披露详见附注五(四)、五(十一)。

中来股份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除此之外，管理层基于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账龄组合。中来股份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折现、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年末账面余额重大，并且其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及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及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检查中来股份公司关于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减值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准则的相关规定；

(2)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历史还款记录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评价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的依据是否恰当；

(3)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了管理层对于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设定，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组合分类和账龄划分的准确性；

(4)参考历史损失率及前瞻性信息，评价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的合理性；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折现率的会计估计是否合理；

(5)对于识别出减值事件的长期应收款，获取公司单项计提减值计算表，测算其计算的准确性，对非单项计提减值的长期应收款分析未来现金流量预测的金额和时点的合理性；

(6)重新计算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验证其计量的准确性；

(7)对期末余额较大或者本年发生额较大的客户进行函证；

(8)选取样本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四、其他信息

中来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

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来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来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中来股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来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来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来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来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殷鹏
(项目合伙人)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秦松涛

报告日期：2022年4月24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88,522,855.55	1,470,152,756.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41,462.90	21,890,059.8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9,520,356.88	174,152,506.64
应收账款	1,331,297,610.97	1,019,909,059.23
应收款项融资	43,326,085.65	76,418,832.06
预付款项	138,543,965.87	62,473,000.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624,876.67	63,714,910.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08,178,458.54	649,393,724.65
合同资产	191,819,379.83	103,220,270.8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125,328.48	163,451,068.89
流动资产合计	6,244,500,381.34	3,804,776,189.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235,837,543.39	2,343,359,819.21
长期股权投资	254,825,592.41	144,665,561.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479,610.56	45,379,610.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28,047,944.38	2,717,367,870.41
在建工程	417,553,448.24	196,538,111.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035,877.41	
无形资产	71,835,161.29	127,750,060.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209,545.21	24,955,60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362,376.72	101,713,45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2,463,544.79	210,182,649.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94,650,644.40	5,911,912,740.87
资产总计	12,139,151,025.74	9,716,688,930.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2,886,440.58	1,358,416,092.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15,536,017.64	1,017,366,856.68
应付账款	2,206,313,017.35	1,188,599,143.06
预收款项	2,045,333.32	2,149,333.32
合同负债	149,110,350.76	29,937,465.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444,365.29	47,601,941.40

应交税费	42,463,510.46	28,684,508.96
其他应付款	743,637,892.85	96,755,782.14
其中：应付利息		4,670,596.3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0,023,803.56	593,573,295.48
其他流动负债	85,120,359.77	36,208,692.37
流动负债合计	6,996,581,091.58	4,399,293,111.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15,981,681.35	188,890,715.3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935,125.05	
长期应付款	106,140,158.95	160,620,875.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348,816.53	21,265,178.28
递延收益	28,494,291.91	41,942,902.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594,865.12	199,267,273.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6,069,584.27	265,307,547.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5,564,523.18	877,294,492.67
负债合计	8,072,145,614.76	5,276,587,604.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89,627,358.00	778,305,2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50,927,351.34	2,121,951,054.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028,235.77	7,063,678.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8,282,686.07	99,583,601.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3,310,469.22	655,370,864.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88,176,100.40	3,662,274,454.18
少数股东权益	678,829,310.58	777,826,871.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67,005,410.98	4,440,101,325.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39,151,025.74	9,716,688,930.43

法定代表人：林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文妮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米卓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4,957,426.31	311,724,282.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5,962,856.87	171,880,379.83
应收账款	619,742,696.75	574,989,489.70
应收款项融资	33,723,226.20	4,484,501.56
预付款项	30,542,258.31	3,338,877.36
其他应收款	615,244,441.90	589,181,976.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6,312,250.00
存货	153,213,094.58	111,312,028.2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2,701.55	976,525.30
流动资产合计	1,944,108,702.47	1,767,888,060.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29,567,286.92	2,627,018,884.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6,654,288.44	353,977,621.67
在建工程	132,142,374.87	45,821,313.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5,131,202.84	36,790,349.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360,282.14	4,293,697.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367,760.58	44,872,906.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202,844.64	135,001,101.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38,426,040.43	3,249,775,873.91
资产总计	5,482,534,742.90	5,017,663,934.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28,130,522.54	864,902,888.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2,437,340.95	337,455,216.37
应付账款	406,370,509.40	320,023,567.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93,909.54	1,046,354.20
应付职工薪酬	19,024,031.91	11,027,675.23
应交税费	10,442,226.90	19,716,364.04
其他应付款	311,432,176.61	180,619,551.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634,635.55	7,613,654.67
其他流动负债	28,805,625.25	15,641,782.61
流动负债合计	2,006,970,978.65	1,758,047,054.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577,583.33	55,198,996.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7,138.89	193,472.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704,722.22	55,392,468.55
负债合计	2,054,675,700.87	1,813,439,522.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89,627,358.00	778,305,2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44,147,137.97	2,118,825,456.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585,844.55	3,585,844.5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9,024,022.94	100,324,938.32
未分配利润	371,474,678.57	203,182,917.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27,859,042.03	3,204,224,412.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82,534,742.90	5,017,663,934.5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819,537,415.34	5,084,945,898.24
其中：营业收入	5,819,537,415.34	5,084,945,898.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73,294,780.03	4,621,166,179.40
其中：营业成本	5,149,328,591.14	4,164,581,103.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909,282.85	18,679,373.90
销售费用	116,630,574.18	80,837,780.24
管理费用	245,116,426.09	185,934,168.91
研发费用	180,594,440.17	174,239,872.72
财务费用	-38,284,534.40	-3,106,120.21
其中：利息费用	132,579,283.81	123,468,715.74
利息收入	202,108,014.59	138,578,225.96
加：其他收益	40,993,678.82	54,699,252.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81,913,769.17	3,396,022.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93,644,644.54	-9,688,409.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5,431,880.61	-177,967,274.3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59,112,221.51	-94,895,518.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461,580,276.97	-37,834,728.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7,693,083.82	61,773.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7,631,156.73	211,239,245.78
加：营业外收入	8,511,381.26	1,038,627.25
减：营业外支出	8,766,005.69	849,313.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7,885,781.16	211,428,559.21
减：所得税费用	-5,426,909.46	64,636,315.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458,871.70	146,792,243.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458,871.70	146,792,243.2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361,310.51	96,658,413.45
2.少数股东损益	-99,097,561.19	50,133,829.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5,442.47	3,550,909.9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5,442.47	3,550,909.9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85,844.5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85,844.55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35,442.47	-34,934.5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		

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35,442.47	-34,934.58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3,494,314.17	150,343,153.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4,396,752.98	100,209,323.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9,097,561.19	50,133,829.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	0.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林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文妮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米卓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85,986,716.24	1,389,531,441.23
减：营业成本	1,499,202,505.88	1,054,505,713.03
税金及附加	8,503,441.63	8,019,352.21
销售费用	30,369,894.26	21,545,935.93
管理费用	68,824,611.89	64,858,707.39
研发费用	61,704,219.81	63,762,347.92
财务费用	42,719,905.39	64,918,212.83
其中：利息费用	46,188,498.70	62,643,392.68
利息收入	11,318,852.75	10,564,257.14
加：其他收益	4,597,480.09	1,611,339.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4,933.21	13,937,997.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94,933.21	-7,821,437.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9,325,264.6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902,238.18	-82,128,985.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60,097.82	-18,019,458.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5,624.45	77,401.0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5,471,200.17	-171,925,799.53
加：营业外收入	1,779,266.04	837,832.48
减：营业外支出	4,159,097.90	512,375.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3,091,368.31	-171,600,342.14
减：所得税费用	36,100,522.14	-17,234,455.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990,846.17	-154,365,887.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990,846.17	-154,365,887.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85,844.5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85,844.5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85,844.55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6,990,846.17	-150,780,042.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16,087,673.45	3,022,640,516.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8,092,116.30	11,555,267.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7,522,305.56	1,406,462,144.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1,702,095.31	4,440,657,927.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48,886,096.76	2,438,434,066.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1,617,249.50	335,222,494.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024,464.51	90,179,365.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5,370,417.48	1,757,160,74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0,898,228.25	4,620,996,67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803,867.06	-180,338,748.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621,520.55	532,198,019.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298,190.20	567,171.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548,344.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118,552.74	90,252,996.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586,607.81	623,018,186.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2,955,888.20	298,147,684.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7,882,827.43	259,042,260.5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787,540.18	220,548,286.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6,626,255.81	777,738,231.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039,648.00	-154,720,045.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60,812.38	3,109,843.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46,588,183.72	2,018,284,856.7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4,000,007.13	1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2,649,003.23	2,171,394,699.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1,499,904.44	1,652,097,583.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173,167.74	253,296,490.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134,640.21	176,208,227.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4,807,712.39	2,081,602,301.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841,290.84	89,792,398.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301,147.77	-5,024,406.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304,362.13	-250,290,801.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5,050,110.47	895,340,911.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7,354,472.60	645,050,110.4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4,761,429.46	577,739,397.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54,401.04	1,941,367.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219,052.68	1,005,241,67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2,734,883.18	1,584,922,437.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1,725,253.67	905,879,445.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411,251.04	73,191,888.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731,820.92	45,764,400.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8,973,623.16	859,249,35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1,841,948.79	1,884,085,09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107,065.61	-299,162,653.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438,590.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312,2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1,827.29	551,946.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604,971.19	2,002,525.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189,048.48	552,993,062.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337,076.10	55,005,325.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4,738,308.43	108,092,075.8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1,978.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075,384.53	164,899,379.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886,336.05	388,093,683.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960,812.38	3,109,843.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2,088,183.72	1,207,861,662.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6,090,995.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0,139,991.54	1,210,971,505.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2,234,871.83	1,209,656,044.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893,431.97	201,702,483.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5,144,899.21	26,252,653.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1,273,203.01	1,437,611,181.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866,788.53	-226,639,675.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77,950.46	-1,611,666.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95,436.41	-139,320,312.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511,672.61	290,831,984.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007,109.02	151,511,672.6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8,305,256.00				2,121,951,054.14		7,063,678.24		99,583,601.45		655,370,864.35		3,662,274,454.18	777,826,871.77	4,440,101,325.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8,305,256.00				2,121,951,054.14		7,063,678.24		99,583,601.45		655,370,864.35		3,662,274,454.18	777,826,871.77	4,440,101,325.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1,322,102.00				-271,023,702.80		-1,035,442.47		18,699,084.62		-332,060,395.13		-274,098,353.78	-98,997,561.19	-373,095,914.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35,442.47				-313,361,310.51		-314,396,752.98	-99,097,561.19	-413,494,314.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298,399.20								40,298,399.20	100,000.00	40,398,399.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654,615.37								3,654,615.37	100,000.00	3,754,615.3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643,783.83								36,643,783.83		36,643,783.8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699,084.62		-18,699,084.62				

1. 提取盈余公积								18,699,084.62		-18,699,084.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11,322,102.00				-311,322,10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11,322,102.00				-311,322,10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9,627,358.00				1,850,927,351.34			6,028,235.77		118,282,686.07		323,310,469.22		3,388,176.10	678,829,310.58	4,067,005,410.9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所有者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东权益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9,124,920.00			163,887,890.25	1,560,270,662.07	100,030,662.66	3,512,768.27		99,583,601.45		709,934,822.80		2,796,284,002.18	704,337,698.53	3,500,621,700.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9,124,920.00			163,887,890.25	1,560,270,662.07	100,030,662.66	3,512,768.27		99,583,601.45		709,934,822.80		2,796,284,002.18	704,337,698.53	3,500,621,700.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9,180,336.00			-163,887,890.25	561,680,392.07	-100,030,662.66	3,550,909.97				-54,563,958.45		865,990,452.00	73,489,173.24	939,479,625.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50,909.97				96,658,413.45		100,209,323.42	50,133,829.80	150,343,153.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339,166.00			-163,887,890.25	907,521,562.07	-100,030,662.66							917,003,500.48	23,355,343.44	940,358,843.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481,576.11								26,481,576.11	23,355,343.44	49,836,919.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3,339,166.00			-163,887,890.25	952,921,084.89								862,372,360.64		862,372,360.6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881,098.93	-100,030,662.66							28,149,563.73		28,149,563.7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1,222,371.90		-151,222,371.90		-151,222,371.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1,222,371.90		-151,222,371.90			-151,222,371.9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5,841,17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45,841,17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8,305,256.00			2,121,951,054.14		7,063,678.24		99,583,601.45	655,370,864.35		3,662,274,454.18	777,826,871.77		4,440,101,325.9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8,305,256.00				2,118,825,456.14		3,585,844.55		100,324,938.32	203,182,917.02		3,204,224,412.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8,305,256.00				2,118,825,456.14		3,585,844.55		100,324,938.32	203,182,917.02		3,204,224,412.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1,322,102.00				-274,678,318.17				18,699,084.62	168,291,761.55		223,634,63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6,990,846.17		186,990,846.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643,783.83							36,643,783.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643,783.83							36,643,783.8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699,084.62	-18,699,084.62		
1. 提取盈余公积									18,699,084.62	-18,699,084.6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11,322,102.00				-311,322,10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11,322,102.00				-311,322,10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9,627,358.00				1,844,147,137.97		3,585,844.55		119,024,022.94	371,474,678.57		3,427,859,042.0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9,124,920.00			163,887,890.25	1,583,626,640.18	100,030,662.66			100,324,938.32	508,771,176.02		2,615,704,902.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9,124,920.00			163,887,890.25	1,583,626,640.18	100,030,662.66			100,324,938.32	508,771,176.02		2,615,704,902.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9,180,336.00			-163,887,890.25	535,198,815.96	-100,030,662.66	3,585,844.55			-305,588,259.00		588,519,509.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85,844.55			-154,365,887.10		-150,780,042.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339,166.00			-163,887,890.25	881,039,985.96	-100,030,662.66						890,521,924.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3,339,166.00			-163,887,890.25	952,921,084.89							862,372,360.6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1,881,098.93	-100,030,662.66						28,149,563.7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1,222,371.90		-151,222,371.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1,222,371.90		-151,222,371.9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5,841,170.00				-345,841,17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45,841,170.00				-345,841,17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8,305,256.00				2,118,825,456.14		3,585,844.55		100,324,938.32	203,182,917.02		3,204,224,412.03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苏州中来太阳能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由张育政和戴恩奇发起设立,于2008年3月7日在苏州市常熟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江苏省常熟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0067253913XG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89,627,358.00元,股份总数1,089,627,358.00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74,009,631.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915,617,727.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9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下设光伏背板、高效电池及组件、光伏应用系统三大业务板块以及总裁办、资本管理中心、财金管理中心、人力资源管理中心、信息管理中心、供应链管理中心、审计管理中心等职能部门。

公司属其他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太阳能材料(塑料软膜)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太阳能材料销售;太阳能技术服务、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产品主要有:太阳能电池背膜、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光伏应用系统、电站业务和光伏电站发电。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2年4月24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 合并范围

本公司2021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62家,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19家,注销和转让5家,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如下表所示: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1	常熟高阳环保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高阳贸易公司
2	杭州中来锦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来锦聚投资公司
3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泰州中来公司
4	泰州中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泰州能源公司
5	安阳中来安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安阳中来公司
6	南芯中来光电科技发展(江苏)有限公司	南芯中来公司

7	翡膜考特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翡膜考特公司
8	苏州中聚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聚沙合伙企业
9	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	中来民生公司
10	中来智联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中来智联公司
11	四川凯中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凯中公司
12	海南来亚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来亚公司
13	上海中来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曾用名“苏州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来新能源公司
14	安徽中来六产富民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六产公司
15	安徽中来六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六禾公司
16	杭州锦聚新能源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能源壹号合伙企业
17	银凯特(山东)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银凯特(山东)公司
18	乳山银凯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乳山银凯特公司
19	广西恒吉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恒吉公司
20	广西光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广西光泰公司
21	泰州中来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泰州新能源发电公司
22	杭州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
23	赤峰市洁太电力有限公司	赤峰洁太公司
24	中来（香港）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中来（香港）公司
25	泗洪中来光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泗洪中来公司
26	中来光能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光能科技公司
27	江苏中来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	中来电子材料公司
28	中来光电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中来(衢州)公司
29	宁波市中来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中来公司
30	衡阳市中衡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衡阳市中衡公司
31	江陵县金来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江陵金来公司
32	江苏中来膜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来膜材料公司
33	江苏中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来新材料公司
34	中来（香港）发展有限公司	中来（香港）发展公司
35	宁波市中来新能源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中来新能源应用公司
36	杭州铸日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铸日公司
37	中来（香港）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中来（香港）新能源公司
38	JOLYWOOD(EUROPE)RENEWABLE ENERGY HOLDING SARL	JOLYWOOD(EUROPE)公司
39	Cuenca Fotovoltaica Energia SL	Fotovoltaica公司
40	Cuenca Renewable Energy SL	Renewable公司
41	DOHA JAEN 1, S.L.	Doha公司
42	安吉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吉锦聚公司
43	宁波辉来新能源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宁波辉来公司
44	山西华阳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华阳公司

45	上海炬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炬森公司
46	上海坤环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坤环公司
47	上海妙华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妙华公司
48	上海尊芒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尊芒公司
49	鄂尔多斯市电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电投智慧公司
50	河池市宜州区中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丰光伏公司
51	东营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营中来公司
52	上海蓓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蓓邳公司
53	上海沁峪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沁峪公司
54	淮南宝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淮南宝泰公司
55	沁水县晋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沁水晋来公司
56	武乡县宝泰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武乡县宝泰电投公司
57	吉林省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林中来公司
58	鄂尔多斯市中来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中来公司
59	中来光伏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中来印尼公司
60	JOLYWOOD SOLAR TECHNOLOGY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贸易公司
61	衡南县中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衡南中泽公司
62	寿光市恒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寿光市恒尚公司

[注]2022年1月25日江苏中来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中来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节“39、收入”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

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欧元、美元、港元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

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

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五(2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节五(10)“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节五(22)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节五（39）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

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节五(10)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1)或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节五(10)5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节五(39)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

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5)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1)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

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节五(45)。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节五(10)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按照本节五（10）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节五（10）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按照本节五（10）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节五（10）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低信用风险组合	与生产经营项目有关且期满可以全部收回的保证金
无风险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

15、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原材料/库存商品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节五(10)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合同资产

17、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

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项按照本节五(10)5所述的简化原则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按照本节五(10)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

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	4.8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0、4	9.60%、5%、4.8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

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

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3、5
商标	预计受益期限	5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节五(43)1；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

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主要从事太阳能电池背膜、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光伏应用系统等销售、光伏电站发电销售和电站业务。

(1) 太阳能电池背膜、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等商品销售收入确认

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为：1) 由本公司负责将货物运送到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的，在相关货物运抵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销售收入；2) 由本公司负责将货物运送到装运港码头或目的港码头的，在相关货物运抵并取得海运提单确认销售收入；3) 由客户上门提货的，在相关货物交付客户指定的承运人员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2) 光伏应用系统销售

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为：完成并网发电且记录客户发电量的系统上开始显示发电量并由客户验收通过或交付客户控制时确认收入。

(3) 光伏电站发电销售收入确认

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为：每期电力已经供出并经抄表确认，电网公司获得电力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4) 电站业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光伏电站工程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节五(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 股份回购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本公司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原租赁准则下,本公司根据租赁是否实质上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新租赁准则下,本公司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1)对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计量租赁负债时,对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3)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4)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5)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6)对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新租赁准则下,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应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新租赁准则的实施对公司不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0,152,756.89	1,470,152,756.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890,059.87	21,890,059.8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4,152,506.64	174,152,506.64	
应收账款	1,019,909,059.23	1,019,909,059.23	
应收款项融资	76,418,832.06	76,418,832.06	
预付款项	62,473,000.24	62,162,541.90	-310,458.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3,714,910.24	63,714,910.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49,393,724.65	649,393,724.65	
合同资产	103,220,270.85	103,220,270.8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3,451,068.89	160,466,079.52	-2,984,989.37
流动资产合计	3,804,776,189.56	3,801,480,741.85	-3,295,447.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43,359,819.21	2,343,359,819.21	
长期股权投资	144,665,561.92	144,665,561.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379,610.56	45,379,610.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17,367,870.41	2,717,367,870.41	
在建工程	196,538,111.30	196,538,111.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395,481.61	27,395,481.61
无形资产	127,750,060.57	127,750,060.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955,607.30	24,955,60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713,450.52	101,713,45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0,182,649.08	210,182,649.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11,912,740.87	5,939,308,222.48	27,395,481.61
资产总计	9,716,688,930.43	9,740,788,964.33	24,100,033.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58,416,092.51	1,358,416,092.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17,366,856.68	1,017,366,856.68	
应付账款	1,188,599,143.06	1,188,468,878.84	-130,264.22
预收款项	2,149,333.32	2,149,333.32	
合同负债	29,937,465.89	29,937,465.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7,601,941.40	47,601,941.40	
应交税费	28,684,508.96	28,684,508.96	

其他应付款	96,755,782.14	96,755,782.14	
其中：应付利息	4,670,596.37	4,670,596.3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593,573,295.48	600,645,477.91	7,072,182.43
其他流动负债	36,208,692.37	36,208,692.37	
流动负债合计	4,399,293,111.81	4,406,235,030.02	6,941,918.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88,890,715.36	188,890,715.3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158,115.69	17,158,115.69
长期应付款	160,620,875.10	160,620,875.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1,265,178.28	21,265,178.28	
递延收益	41,942,902.21	41,942,902.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9,267,273.90	199,267,273.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5,307,547.82	265,307,547.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7,294,492.67	894,452,608.36	17,158,115.69
负债合计	5,276,587,604.48	5,300,687,638.38	24,100,033.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8,305,256.00	778,305,2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21,951,054.14	2,121,951,054.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063,678.24	7,063,678.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583,601.45	99,583,601.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5,370,864.35	655,370,864.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62,274,454.18	3,662,274,454.18	
少数股东权益	777,826,871.77	777,826,871.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40,101,325.95	4,440,101,325.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16,688,930.43	9,740,788,964.33	24,100,033.90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1,724,282.37	311,724,282.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1,880,379.83	171,880,379.83	
应收账款	574,989,489.70	574,989,489.70	
应收款项融资	4,484,501.56	4,484,501.56	
预付款项	3,338,877.36	3,338,877.36	
其他应收款	589,181,976.32	589,181,976.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6,312,250.00	16,312,250.00	
存货	111,312,028.23	111,312,028.2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76,525.30	976,525.3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67,888,060.67	1,767,888,060.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27,018,884.33	2,627,018,884.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3,977,621.67	353,977,621.67	
在建工程	45,821,313.48	45,821,313.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790,349.85	36,790,349.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93,697.12	4,293,697.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872,906.45	44,872,906.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5,001,101.01	135,001,101.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49,775,873.91	3,249,775,873.91	
资产总计	5,017,663,934.58	5,017,663,934.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64,902,888.05	864,902,888.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7,455,216.37	337,455,216.37	
应付账款	320,023,567.01	320,023,567.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46,354.20	1,046,354.20	
应付职工薪酬	11,027,675.23	11,027,675.23	
应交税费	19,716,364.04	19,716,364.04	
其他应付款	180,619,551.82	180,619,551.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7,613,654.67	7,613,654.67	
其他流动负债	15,641,782.61	15,641,782.61	
流动负债合计	1,758,047,054.00	1,758,047,054.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198,996.33	55,198,996.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3,472.22	193,472.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392,468.55	55,392,468.55	
负债合计	1,813,439,522.55	1,813,439,522.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8,305,256.00	778,305,2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18,825,456.14	2,118,825,456.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585,844.55	3,585,844.5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0,324,938.32	100,324,938.32	
未分配利润	203,182,917.02	203,182,917.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04,224,412.03	3,204,224,412.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17,663,934.58	5,017,663,934.58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节五(43)1“公允价值”披露。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3%、6%、9%、13%、21%、22% 等税率计缴。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88 号）及《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的规定，出口退税率为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等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泰州中来公司	15%
翡膜考特公司	24%

JOLYWOOD(EUROPE)公司	不超过 17.50 万欧元 15% ， 超过 20 万欧元 17%
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中聚沙合伙企业、新能源壹号合伙企业、安吉锦聚公司	不适用
中来（香港）公司、中来（香港）新能源公司	200 万港币利润适用 8.25%，200 万港币以后适用 16.5%；中来（香港）公司产生利得不在香港境内，本期免交企业所得税
中来（香港）发展公司	中来（香港）发展公司注册地在英属维尔京群岛，不交纳所得税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公司于2021年11月3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2000558）,认定有效期3年。2021年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泰州中来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2007034）,认定有效期3年。泰州中来公司2021年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部分子公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相关规定，安徽六禾公司享受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安徽六禾公司享受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

5.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乳山银凯特公司、安徽六产公司、赤峰洁太公司、广西光泰公司因所投资的光伏电站项目列入《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版）而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乳山银凯特公司、安徽六产公司、赤峰洁太公司处于减半期，广西光泰公司处于免税期。

3、其他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122.12	88,922.34
银行存款	777,318,350.48	644,961,188.13
其他货币资金	1,711,168,382.95	825,102,646.42

合计	2,488,522,855.55	1,470,152,756.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2,657,348.83	15,166,327.97

其他说明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295,395,255.98元，信用证保证金24,452,774.94元，其中包括人民币21,186,832.56元、美元512,248.44元（折合人民币3,265,942.38元），保函保证金77,217,493.11元，远期结售汇锁汇保证金10,107,000.00元，定期存单303,995,667.43元（其中未到期应收利息941,553.54元），其他保证金191.49元（票据池保证金），上述保证金使用均受限。

2.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节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41,462.90	21,890,059.87
其中：		
远期结售汇	7,541,462.90	21,890,059.87
其中：		
合计	7,541,462.90	21,890,059.87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98,866.20	6,836,843.97
商业承兑票据	253,821,490.68	167,315,662.67
合计	259,520,356.88	174,152,506.64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72,879,382.69	100.00%	13,359,025.81	4.90%	259,520,356.88	183,676,532.38	100.00%	9,524,025.74	5.19%	174,152,506.64
其中：										
合计	272,879,382.69	100.00%	13,359,025.81	4.90%	259,520,356.88	183,676,532.38	100.00%	9,524,025.74	5.19%	174,152,506.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5,698,866.20		
商业承兑汇票	267,180,516.49	13,359,025.81	5.00%
合计	272,879,382.69	13,359,025.81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24,025.74	3,835,000.07				13,359,025.81
合计	9,524,025.74	3,835,000.07				13,359,025.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75,941,409.20
合计	75,941,409.2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98,866.20
商业承兑票据		65,929,467.36
合计		71,628,333.56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其他说明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已收回2,000,000.00元。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037,805.38	4.69%	66,620,484.03	96.50%	2,417,321.35	111,120,130.54	9.46%	99,587,248.46	89.62%	11,532,882.08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1,454,289.22	95.31%	72,573,999.60	5.18%	1,328,880,289.62	1,063,127,747.72	90.54%	54,751,570.57	5.15%	1,008,376,177.15
其中：										
合计	1,470,492,094.60	100.00%	139,194,483.63	9.47%	1,331,297,610.97	1,174,247,878.26	100.00%	154,338,819.03	13.14%	1,019,909,059.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临沂海通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4,771,834.40	54,771,834.40	100.00%	经营困难，尚不确定可执行的资产金额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PTE.LTD	12,086,606.76	9,669,285.41	80.00%	票据到期无法承兑
浙江启鑫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6,642.02	2,096,642.02	100.00%	经营困难，尚不确定可执行的资产金额
内蒙古光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2,722.20	82,722.20	100.00%	经营困难，难以收回
合计	69,037,805.38	66,620,484.03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401,454,289.22	72,573,999.60	5.1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72,466,676.01
1至2年	25,154,445.64
2至3年	7,209,197.23
3年以上	65,661,775.72
3至4年	10,631,578.40
4至5年	54,773,692.28
5年以上	256,505.04
合计	1,470,492,094.6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587,248.46		30,166,246.67	2,800,517.76		66,620,484.03
按组合计提坏账	54,751,570.57	23,710,407.12			5,887,978.09	72,573,999.60

准备						
合计	154,338,819.03	23,710,407.12	30,166,246.67	2,800,517.76	5,887,978.09	139,194,483.63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00,517.7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货款	2,800,517.76	无法收回	经管理层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完成核销	否
合计	--	2,800,517.76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34,186,284.77	43.13%	32,004,919.24
第二名	79,971,212.72	5.44%	3,998,560.64
第三名	62,888,296.74	4.28%	3,144,414.84
第四名	55,947,378.89	3.80%	2,797,368.95
第五名	54,771,834.40	3.72%	54,771,834.40
合计	887,765,007.52	60.3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共有装机容量为43.10MW的电站项目所对应的电费收益权用于售后回租质押，期末该等收益权所指电费形成账面余额949.05万元（账面价值797.36万元）。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326,085.65	76,418,832.06
合计	43,326,085.65	76,418,832.0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43,326,085.65	-	-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703,978.80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84,585,270.84	-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7,173,407.73	99.01%	61,854,926.42	99.50%
1 至 2 年	1,232,489.95	0.89%	168,477.60	0.27%
2 至 3 年	50,173.41	0.04%	134,602.83	0.22%
3 年以上	87,894.78	0.06%	4,535.05	0.01%
合计	138,543,965.87	--	62,162,541.9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	-----	----	-----------	-------

			合计数的比例(%)	
宇泽半导体（云南）有限公司	34,452,457.03	1年以内	24.87	预付货款，未交货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67,685.47	1年以内	15.13	预付货款，未交货
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0,140,974.00	1年以内	7.32	预付货款，未交货
金寨赛拉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400,752.00	1年以内	6.79	预付货款，未交货
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8,000,298.37	1年以内	5.77	预付货款，未交货
小 计	82,962,166.87		59.88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7,624,876.67	63,714,910.24
合计	27,624,876.67	63,714,910.24

（1）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	22,813,371.90	25,520,848.63
押金保证金	14,347,513.08	29,259,209.62
代垫款	1,099,570.64	1,872,792.42
应收出口退税款	1,754,957.60	35,149,509.07
合计	40,015,413.22	91,802,359.7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87,118.83	920,768.47	22,079,562.20	28,087,449.50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三阶段		-920,768.47	920,768.47	
本期计提	104,680.43		992,846.74	1,097,527.17
本期核销	51,539.82		15,494,872.02	15,546,411.84
其他变动	1,248,028.28			1,248,028.28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92,231.16		8,498,305.39	12,390,536.5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	------

1 年以内（含 1 年）	25,186,003.87
1 至 2 年	50,581.30
2 至 3 年	1,463,125.87
3 年以上	13,315,702.18
3 至 4 年	13,232,856.30
4 至 5 年	57,000.00
5 年以上	25,845.88
合计	40,015,413.2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000,330.67	992,846.74		15,494,872.02		8,498,305.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87,118.83	104,680.43		51,539.82	1,248,028.28	3,892,231.16
合计	28,087,449.50	1,097,527.17		15,546,411.84	1,248,028.28	12,390,536.5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5,546,411.84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锡泰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1,494,872.00	本期确认无法收回款项	经管理层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完成核销	否
无锡佳合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4,000,000.02	本期确认无法收回款项	经管理层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完成核销	否
合计	--	15,494,872.02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上述为诉讼款项，因对方无财产可供强制执行，已丧失偿债能力，确认无法收回，所以将该款项进行核销处理。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海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4,551,960.00	1 年以内	36.37%	727,598.00
江苏中军金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4,794,000.00	3 年以上	11.98%	4,794,000.00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700,000.00	3 年以上	6.75%	135,000.00
卡姆丹克清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913,615.21	4 年以内	4.78%	1,913,615.21
国家税务总局泰州市税务局	应收出口退税款	1,754,957.60	1 年以内	4.39%	
合计	--	25,714,532.81	--	64.27%	7,570,213.2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159,663,630.14	995,745.41	158,667,884.73	107,168,529.12	1,285,575.99	105,882,953.13
在产品	39,430,465.89	4,103,607.27	35,326,858.62	36,476,483.01	1,307,315.07	35,169,167.94
库存商品	441,275,544.88	10,490,727.94	430,784,816.94	461,925,797.39	16,838,103.67	445,087,693.72
合同履约成本	28,139,142.03		28,139,142.03			
发出商品	957,134,257.88	14,612,616.87	942,521,641.01	69,147,837.72	5,894,537.66	63,253,300.06
委托加工物资	12,738,115.21		12,738,115.21	609.80		609.80
合计	1,638,381,156.03	30,202,697.49	1,608,178,458.54	674,719,257.04	25,325,532.39	649,393,724.6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85,575.99	383,171.51		673,002.09		995,745.41
在产品	1,307,315.07	3,160,342.76		364,050.56		4,103,607.27
库存商品	16,838,103.67	6,796,089.75		13,143,465.48		10,490,727.94
发出商品	5,894,537.66	14,403,563.53		5,685,484.32		14,612,616.87
合计	25,325,532.39	24,743,167.55		19,866,002.45		30,202,697.49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	-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	-
库存商品	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
发出商品	发出商品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4)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205,436,179.78	13,616,799.95	191,819,379.83	108,683,851.41	5,463,580.56	103,220,270.85
合计	205,436,179.78	13,616,799.95	191,819,379.83	108,683,851.41	5,463,580.56	103,220,270.8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8,153,219.39			
合计	8,153,219.39			--

11、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进项税额	140,949,971.68	139,453,453.10
预缴企业所得税	1,946,359.16	16,159,291.02
待摊费用	5,228,997.64	4,853,335.40
合计	148,125,328.48	160,466,079.52

14、债权投资

不适用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389,387,974. 68	153,550,431.2 9	2,235,837,543. 39	2,436,161,378. 99	92,801,559.78	2,343,359,819. 21	
合计	2,389,387,974. 68	153,550,431.2 9	2,235,837,543. 39	2,436,161,378. 99	92,801,559.78	2,343,359,819. 21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92,801,559.78		92,801,559.78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60,808,158.91		60,808,158.91
本期核销		59,287.40		59,287.4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3,550,431.29		153,550,431.2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博玺 电气股份 有限公司	45,562,00 0.00			-1,174,49 5.20						44,387,50 4.80	11,159,93 7.76
杭州铜米 互联网金 融服务有 限公司											5,034,682 .89
内蒙古光 禾农业科 技有限公 司											
国中绿电 (北京) 科技发展 有限责任 公司	3,272,665 .62	2,000,000 .00		-920,438. 01						4,352,227 .61	
嘉兴智行 物联网技 术有限公 司	71,821,18 1.41			1,871,796 .99		3,654,615 .37				77,347,59 3.77	
江苏杰太 光电技术 有限公司	14,992,31 9.37	15,000,00 0.00		-2,147,40 1.49						27,844,91 7.88	
泰州新来 新能源产 业发展合 伙企业 (有限合 伙)	1,517,395 .52			-237,291. 07						1,280,104 .45	
凤阳瞩目 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7,500,000 .00			-1,688,32 7.54						5,811,672 .46	

上海源烨 新能源有 限公司		180,000,0 00.00		-87,005,2 38.61					92,994,76 1.39	
国中绿电 (苏州) 碳中和研 究院有限 公司		1,000,000 .00		-193,189. 95					806,810.0 5	
小计	144,665,5 61.92	198,000,0 00.00		-91,494,5 84.88		3,654,615 .37			254,825,5 92.41	16,194,62 0.65
合计	144,665,5 61.92	198,000,0 00.00		-91,494,5 84.88		3,654,615 .37			254,825,5 92.41	16,194,62 0.65

其他说明

本期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超电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礼舍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0	19,000,000.00
云南天鼓雷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上海分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1,300,000.00
杭州瞩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480,000.00	9,480,000.00
浙江京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71,710.56	2,671,710.56
泰州新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27,900.00	927,900.00
天津市中核坐标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	
江苏和慧综合智慧能源科技公司	200,000.00	
合计	47,479,610.56	45,379,610.56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 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留存收益的原 因
江苏超电新能源 科技发展有限公					非交易性的权益 工具投资	

司						
深圳礼舍科技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 工具投资	
云南天鼓雷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 工具投资	
上海分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 工具投资	
杭州瞩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 工具投资	
浙江京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 工具投资	
泰州新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 工具投资	
天津市中核坐标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 工具投资	
江苏和慧综合智慧能源科技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 工具投资	
江苏超电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 工具投资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28,047,944.38	2,717,367,870.41
合计	2,228,047,944.38	2,717,367,870.4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75,985,482.98	59,492,663.44	2,608,969,838.48	11,456,531.11	33,079,308.63	3,388,983,824.6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5,754,548.57	3,425,087.13	22,069,471.16	4,563,202.93	5,479,015.60	41,291,325.39
(2) 在建工程转入	38,939,492.92	93,487,502.95	363,476,547.15		4,657,410.95	500,560,953.97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融资租赁增加			67,535,955.15			67,535,955.1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869,845.84	6,619,862.48	563,697.08	1,409,045.21	11,462,450.61
(2) 转入在建工程			24,600,612.86			24,600,612.86
(3) 其他减少		48,355.07	386,894,865.60	48,111.15		386,991,331.82
4.期末余额	720,679,524.47	153,487,052.61	2,643,936,471.00	15,407,925.81	41,806,689.97	3,575,317,663.8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7,701,632.38	34,610,365.71	492,380,666.93	7,374,057.62	14,841,143.49	666,907,866.1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3,396,331.10	11,906,269.33	219,624,568.21	1,726,586.86	7,237,921.79	273,891,677.2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		2,734,659.49	2,520,346.47	516,820.90	678,970.89	6,450,797.75

报废						
(2) 转入在建工程			4,923,427.33			4,923,427.33
(3) 其他减少		29,815.81	11,626,489.87	20,014.28		11,676,319.96
4. 期末余额	151,097,963.48	43,752,159.74	692,934,971.47	8,563,809.30	21,400,094.39	917,748,998.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27,819.39	4,480,268.71			4,708,088.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93,423.24	425,517,465.65	85,197.91	22,761.29	425,918,848.0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1,106,215.09			1,106,215.09
4. 期末余额		521,242.63	428,891,519.27	85,197.91	22,761.29	429,520,721.1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9,581,560.99	109,213,650.24	1,522,109,980.26	6,758,918.60	20,383,834.29	2,228,047,944.38
2. 期初账面价值	558,283,850.60	24,654,478.34	2,112,108,902.84	4,082,473.49	18,238,165.14	2,717,367,870.4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通用设备	1,242,882.65	799,385.07	441,697.58	1,800.00	
运输设备	463,655.68	355,957.77	85,197.91	22,500.00	
专用设备	584,822,430.82	222,530,020.46	328,782,114.87	33,510,295.49	
小 计	586,528,969.15	223,685,363.30	329,309,010.36	33,534,595.49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泰州中来二期三期房屋及建筑物	195,134,833.16	尚在办理中
----------------	----------------	-------

(5) 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17,553,448.24	196,538,111.30
合计	417,553,448.24	196,538,111.3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泰州中来公司年产 2.1GW N 型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项目				7,913,740.34		7,913,740.34
泰州中来公司 N 型单晶硅双面高效多主栅组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5,785,223.80		5,785,223.80
N 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 2GW 组件	797,345.14		797,345.14	22,562,876.02		22,562,876.02
高效电池关键技术研发产线				102,340,222.31		102,340,222.31
小型光伏发电应用系统项目	102,064,978.99		102,064,978.99	39,455,895.04		39,455,895.04
背膜产线改造项目				2,068,452.29		2,068,452.29
涂布扩线项目	24,578,659.64		24,578,659.64			
1GW 单晶双面高效光伏组件技术改造项目	42,639,994.95		42,639,994.95			

年产 1.5GW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	143,162,537.26		143,162,537.26			
零星工程	107,019,724.21	2,709,791.95	104,309,932.26	16,411,701.50		16,411,701.50
合计	420,263,240.19	2,709,791.95	417,553,448.24	196,538,111.30		196,538,111.3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泰州中来公司年产 2.1GWN 型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项目		7,913,740.34	359,590.57	8,273,330.91			108.36%	100%	32,454,918.81			其他
泰州中来公司 N 型单晶硅双面高效多主栅组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		5,785,223.80		5,351,359.20	433,864.60		132.95%	100%	816,061.69			其他
N 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 2GW 组件		22,562,876.02	27,366,878.66	49,132,409.54		797,345.14	77.21%	99.39%				其他
高效电池关键技术研发产线		102,340,222.31	69,153,249.69	171,493,472.00			142.79%	100%				其他
小型光		39,455.8	62,609.0			102,064.	113.41%	98%				其他

伏发电应用系统项目		95.04	83.95			978.99						
背膜产线改造项目		2,068,452.29	21,069,375.37	14,531,025.24	8,606,802.42		111.67%	100%				其他
涂布扩线项目			25,383,969.39	163,716.81	641,592.94	24,578,659.64	81.88%	81.88%				其他
1GW 单晶双面高效光伏组件技术改造项目			42,639,994.95			42,639,994.95	25.08%	25.08%				其他
年产 1.5GW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			386,966,126.86	243,803,589.60		143,162,537.26	77.39%	77.39%				其他
零星工程		16,411,701.50	102,232,671.10	7,812,050.67	3,812,597.72	107,019,724.21						其他
合计		196,538,111.30	737,780,940.54	500,560,953.97	13,494,857.68	420,263,240.19	--	--	33,270,980.50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在建工程	2,709,791.95	对公司无经营规划的闲置在建工程扣减预计可收回金额后的净值计提减值。
合计	2,709,791.95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395,481.61	27,395,481.61
2.本期增加金额	662,175.90	662,175.9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8,057,657.51	28,057,657.5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7,021,780.10	7,021,780.1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021,780.10	7,021,780.1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035,877.41	21,035,877.41
2.期初账面价值	27,395,481.61	27,395,481.61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应用软件	商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5,002,697.01			11,656,138.80	21,922,259.74	782,535.10	169,363,630.6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964,681.35		224,094.35	1,188,775.7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56,246,240.00						56,246,240.00
(2) 其他减少	228,427.20			119,047.17			347,474.37
4.期末余额	78,528,029.81			12,501,772.98	21,922,259.74	1,006,629.45	113,958,691.9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573,558.66			6,335,216.58	20,336,858.71	782,535.10	40,028,169.0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465,469.84			2,396,632.71		3,734.91	4,865,837.4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312,211.62						4,312,211.62

(2) 其他减少	18,718.33			24,946.90			43,665.23
4.期末余额	10,708,098.55			8,706,902.39	20,336,858.71	786,270.01	40,538,129.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585,401.03		1,585,401.0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585,401.03		1,585,401.0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819,931.26			3,794,870.59		220,359.44	71,835,161.29
2.期初账面价值	122,429,138.35			5,320,922.22			127,750,060.5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赤峰洁太公司土地使用权	1,103,387.78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457,628.69	10,630,509.79	3,500,562.08		11,587,576.40
排污费	225,577.17		225,577.17		
光伏电站土地租金	5,887,454.84	132,180.00	227,625.08	5,792,009.76	
绿化苗木	2,026,666.58		973,333.44		1,053,333.14
道路维护	1,278,877.51		58,960.51	1,219,917.00	
咨询顾问费	10,279,088.08	38,323,584.85	14,819,968.45		33,782,704.48
其他	800,314.43	671,909.42	673,660.84	12,631.82	785,931.19
合计	24,955,607.30	49,758,184.06	20,479,687.57	7,024,558.58	47,209,545.21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7,489,935.64	65,104,410.04	82,259,128.68	15,600,462.4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6,667,189.48	18,680,117.22	16,879,836.76	3,895,290.54
可抵扣亏损	289,354,070.67	42,145,930.07	2,270,096.69	567,524.17
坏账准备	302,242,890.15	64,125,600.76	242,323,037.03	45,512,112.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178,970,082.19	26,845,512.33	178,970,082.19	26,845,512.33
使用权资产折旧计提	226,427.68	30,838.38		
预计负债	29,348,816.53	4,402,322.48	21,265,178.28	3,189,776.74
尚未解锁股权激励摊销	18,356,677.69	2,753,501.66	19,655,986.12	2,948,397.92
递延收益	28,494,291.91	4,274,143.78	20,572,881.43	3,154,373.59
合计	1,331,150,381.94	228,362,376.72	584,196,227.18	101,713,450.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7,541,462.90	1,131,219.44	21,890,059.87	3,283,508.93
分期收款销售毛利	936,316,038.58	234,079,009.65	768,131,073.02	192,032,768.2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2,564,240.22	3,384,636.03	26,339,978.07	3,950,996.71
合计	966,421,741.70	238,594,865.12	816,361,110.96	199,267,273.9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362,376.72		101,713,450.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594,865.12		199,267,273.9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7,678,045.12	106,527,768.03
可抵扣亏损	180,949,621.31	156,246,873.06
合计	328,627,666.43	262,774,641.0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36,603,544.57	
2022	21,880,552.98	21,755,308.72	
2023	34,690,071.38	35,236,841.71	
2024	30,389,849.01	27,581,749.59	
2025	35,671,395.64	35,069,428.47	
2026	58,317,752.30		
合计	180,949,621.31	156,246,873.06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32,478,478.16		32,478,478.16	74,937,792.44		74,937,792.44
售后回租资产减值准备	-32,478,478.16		-32,478,478.16	-32,478,478.16		-32,478,478.16
待抵扣进项税额	119,833,707.94		119,833,707.94	132,929,539.14		132,929,539.14
预付设备款	221,598,503.74		221,598,503.74	33,666,286.65		33,666,286.65
应收质保金	1,145,925.68	114,592.57	1,031,333.11	1,186,851.59	59,342.58	1,127,509.01
合计	342,578,137.36	114,592.57	342,463,544.79	210,241,991.66	59,342.58	210,182,649.08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000,000.00	150,000,000.00
抵押借款		41,000,000.00
保证借款	180,000,000.00	234,132,270.00
信用借款	852,700,000.00	720,3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29,497,191.79	20,416,643.84
未到期应付利息	1,608,540.42	2,309,347.30
押汇	4,580,708.37	63,757,831.37
信用证贴现	104,500,000.00	126,500,000.00
合计	1,212,886,440.58	1,358,416,092.51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000,000.00	6,5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009,536,017.64	1,010,816,856.68
合计	2,015,536,017.64	1,017,366,856.68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660,926,557.57	941,845,351.83
工程设备款	436,139,475.13	183,359,343.41
其他	109,246,984.65	63,264,183.60
合计	2,206,313,017.35	1,188,468,878.8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凯世通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6,255,040.00	尚未结算完毕
江苏金土木建设集团顺鑫工程有限公司	13,682,739.73	尚未结算完毕
宁夏小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7,505,549.28	尚未结算完毕
合计	37,443,329.01	--

其他说明：

外币应付账款情况详见本节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2,045,333.32	2,149,333.32
合计	2,045,333.32	2,149,333.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线路共用塔	2,045,333.32	租期未到
合计	2,045,333.32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49,110,350.76	29,937,465.89
合计	149,110,350.76	29,937,465.89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596,937.42	373,553,269.18	361,962,736.65	59,187,469.9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03.98	20,105,741.68	19,853,850.32	256,895.34
三、辞退福利		148,300.00	148,300.00	
合计	47,601,941.40	393,807,310.86	381,964,886.97	59,444,365.2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178,666.79	331,340,778.98	319,824,566.29	57,694,879.48
2、职工福利费		14,334,995.58	14,334,995.58	
3、社会保险费	99,911.36	12,192,813.16	11,935,430.57	357,293.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91,224.22	10,897,747.53	10,687,038.81	301,932.94
工伤保险费	124.14	786,473.36	760,533.82	26,063.68
生育保险费	8,563.00	498,430.32	477,695.99	29,297.33
其他		10,161.95	10,161.95	
4、住房公积金	104,190.90	10,547,997.71	10,446,209.21	205,979.4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14,168.37	5,136,683.75	5,421,535.00	929,317.12
合计	47,596,937.42	373,553,269.18	361,962,736.65	59,187,469.9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768.80	19,446,673.93	19,212,731.77	238,710.96
2、失业保险费	235.18	659,067.75	641,118.55	18,184.38
合计	5,003.98	20,105,741.68	19,853,850.32	256,895.34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88,147.45	9,381,495.16
企业所得税	33,013,302.81	13,200,605.42
个人所得税	953,353.56	611,692.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8,579.22	140,684.23
房产税	1,340,772.85	1,259,761.41
土地使用税	1,646,344.27	3,295,018.43
教育费附加	255,974.93	82,694.38
地方教育附加	170,649.95	55,129.58
印花税	595,404.61	555,170.04
环境保护税	169,001.81	100,537.53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679.45	1,720.14

净资产税	1,299.55	
合计	42,463,510.46	28,684,508.96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670,596.37
其他应付款	743,637,892.85	92,085,185.77
合计	743,637,892.85	96,755,782.1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670,596.37
合计		4,670,596.37

(2) 应付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借款	510,005,651.21	560,000.00
押金保证金	231,458,464.93	74,230,521.38
应付费用款及其他	2,173,776.71	17,294,664.39
合计	743,637,892.85	92,085,185.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6,600,000.00	477,61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4,560,273.90	5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87,630.26	7,072,182.4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未到期应付利息	387,875.09	931,520.15
一年内到期的售后回租款[注]	101,788,024.31	65,031,775.33
合计	480,023,803.56	600,645,477.91

其他说明：

[注] 一年内到期的售后回租款明细详见附注七（四十八）“长期应付款”之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42,989,218.00	18,621,196.16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42,131,141.77	17,587,496.21
合计	85,120,359.77	36,208,692.37

4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87,920,961.04	133,520,961.04
抵押借款	47,500,000.00	55,100,000.00
保证借款	18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560,720.31	269,754.32
合计	415,981,681.35	188,890,715.36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租赁	10,935,125.05	17,158,115.69
合计	10,935,125.05	17,158,115.69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6,140,158.95	160,620,875.10
合计	106,140,158.95	160,620,875.1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租款项	105,135,486.71	65,929,881.23
应付费用	1,004,672.24	133,733.64
长期拆借款		94,557,260.23
合计	106,140,158.95	160,620,875.10

其他说明：

1) 售后回租款项明细

应付单位名称	付款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期末余额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	借款条件
苏州金融租赁	2018/4/20-2023/1/20	90,000,000.00	5.94	6,139,328.97	20,161,791.85	质押+保证

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10/15-2029/10/15	70,000,000.00	5.95	61,228,597.46	6,903,096.81	质押+保证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1/4/1-2023/4/1	150,000,000.00	4.95	37,767,560.28	74,723,135.65	保证
小计		310,000,000.00		105,135,486.71	101,788,024.31	

(2) 专项应付款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7,812,033.63	4,943,040.66	组件产品质量保证金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1,536,782.90	16,322,137.62	
合计	29,348,816.53	21,265,178.2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情况详见附注十四(2)“或有事项”之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572,881.43	15,724,834.00	7,803,423.52	28,494,291.91	收到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21,370,020.78		21,370,020.78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合计	41,942,902.21	15,724,834.00	29,173,444.30	28,494,291.91	--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泰州市姜堰区鑫源建设沟塘补助	445,259.53			24,622.68			420,636.85	与资产相关
姜堰区科技局创新券	615,555.11			89,713.20			525,841.91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国家进口贴息	4,514,619.96			703,577.16			3,811,042.8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创新券设备补助	847,548.65			98,743.56			748,805.09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国家进口贴息	1,302,748.06			151,244.52			1,151,503.54	与资产相关
设备补助奖励	684,413.79			684,413.79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国家进口贴息	1,143,274.51			134,225.04			1,009,049.47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省级产业升级专项资金	10,825,989.60			1,088,514.49			9,737,475.11	与资产相关
帆软 BI 软件补贴款	193,472.22			66,333.33			127,138.89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进口设备贴息款		1,639,400.00		65,580.28			1,573,819.72	与资产相关
房租补助		6,855,000.00		4,108,333.33			2,746,666.67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综合奖补		1,261,500.00		62,188.20			1,199,311.80	与资产相关
设备补贴款		5,968,934.00		525,933.94			5,443,000.06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20,572,881.43	15,724,834.00		7,803,423.52			28,494,291.91	

其他说明：

[注]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分摊方法详见本节“84、政府补助”之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246,069,584.27	265,307,547.82
合计	246,069,584.27	265,307,547.82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78,305,256.00			311,322,102.00		311,322,102.00	1,089,627,358.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311,322,102.00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31,558,122.48	47,076,097.41	311,687,886.00	1,766,946,333.89
其他资本公积	90,392,931.66	5,048,755.45	11,460,669.66	83,981,017.45
合计	2,121,951,054.14	52,124,852.86	323,148,555.66	1,850,927,351.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相应减少311,322,102.00元，详见本节七“53、股本”。

(2) 员工持股计划未实现股票出售回款31,960,812.38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员工离职返还员工持股计划出资资金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65,784.00元。第三、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计划第一批解锁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1,460,669.66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1,460,669.66元。

(3)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第三、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1,993,676.76元，2021年业绩未达标冲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2019/2020年度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冲减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6,944,921.31元。

(4) 联营企业嘉兴智兴新增资与实际享有权益差额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654,615.37元。

56、库存股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85,844.55						3,585,844.55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85,844.55						3,585,844.55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77,833.69	-1,035,442.47				-1,035,442.47	2,442,391.2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77,833.69	-1,035,442.47				-1,035,442.47	2,442,391.2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063,678.24	-1,035,442.47				-1,035,442.47	6,028,235.77

58、专项储备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9,583,601.45	18,699,084.62		118,282,686.07
合计	99,583,601.45	18,699,084.62		118,282,686.0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55,370,864.35	709,934,822.8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55,370,864.35	709,934,822.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3,361,310.51	96,658,413.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699,084.62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1,222,371.9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3,310,469.22	655,370,864.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58,501,539.92	5,089,479,558.15	5,051,058,174.69	4,132,568,903.40
其他业务	61,035,875.42	59,849,032.99	33,887,723.55	32,012,200.44
合计	5,819,537,415.34	5,149,328,591.14	5,084,945,898.24	4,164,581,103.8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819,537,415.34	年度合计数	5,084,945,898.24	年度合计数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61,035,875.42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销售材料、租赁业务、运保费等收入	33,887,723.55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销售材料、租赁业务、运保费等收入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	—	—	—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	61,035,875.42		33,887,723.55	

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61,035,875.42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销售材料、租赁业务、运保费等收入	33,887,723.55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销售材料、租赁业务、运保费等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758,501,539.92	扣除后的营业收入	5,051,058,174.69	扣除后的营业收入

收入相关信息：

不适用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来民生、中来民生全资子公司中来智联与上海源焯签署了《户用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承包协议》，约定：双方计划首年合作建设规模至少 1.2GW，第二年至第五年平均新增建设容量不低于 1.5GW。截止报告期末，合同正在正常履行中。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6,185.78	2,595,445.36
教育费附加	1,409,108.45	1,525,900.54
房产税	5,350,811.23	4,821,967.52
土地使用税	2,441,307.25	4,086,687.07
车船使用税	6,062.22	5,912.61
印花税	6,646,883.34	4,286,542.66
地方教育附加	939,405.66	1,022,343.70
环境保护税	730,597.92	309,332.56
政府基金	18,921.00	25,241.88
合计	19,909,282.85	18,679,373.90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168,593.39	26,710,966.03
业务拓展费	32,621,803.77	24,715,882.84

保险费	5,885,924.51	7,368,755.71
业务招待费	7,025,201.37	5,243,621.91
产品质量保证	15,053,608.00	4,943,040.66
广告及展览费	4,615,429.88	4,533,398.91
差旅费	6,351,630.07	4,056,371.22
办公费用	1,530,388.03	1,862,544.96
仓储费及租赁费	1,049,474.77	365,640.85
其他	1,328,520.39	1,037,557.15
合计	116,630,574.18	80,837,780.24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6,636,210.78	67,486,995.43
折旧及摊销	70,419,038.72	24,976,599.08
中介机构咨询服务费	32,030,645.64	20,456,410.09
差旅车费	9,540,491.23	6,327,301.50
业务招待费	8,979,722.92	7,123,075.87
办公费	5,597,252.40	9,733,808.02
安环费	5,282,383.72	5,260,174.88
股份支付费用	5,048,755.45	22,926,070.73
使用权资产折旧	4,587,280.65	
商业保险费	4,190,597.90	3,274,869.09
租赁费	1,622,903.30	7,523,365.88
其他	11,181,143.38	10,845,498.34
合计	245,116,426.09	185,934,168.91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212,104.76	57,294,270.31
直接材料	59,518,892.58	62,034,190.04
折旧与摊销	23,459,239.23	18,344,158.43
直接费用	32,404,203.60	36,567,253.94

合计	180,594,440.17	174,239,872.72
----	----------------	----------------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32,579,283.81	123,468,715.7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926,116.15	
减：利息收入	202,108,014.59	138,578,225.96
汇兑损益	21,118,226.48	1,667,224.80
手续费支出	10,125,969.90	10,336,165.21
合计	-38,284,534.40	-3,106,120.21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803,423.52	1,614,351.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2,963,430.04	53,016,289.18
个税手续费返还	226,825.26	68,611.91
合计	40,993,678.82	54,699,252.09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3,644,644.54	-9,688,409.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413,943.18	-3,796,307.1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6,932.19	16,880,739.62
合计	-81,913,769.17	3,396,022.63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31,880.61	-177,967,274.39
合计	5,431,880.61	-177,967,274.39

其他说明：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系远期结售汇期末未到期部分，按约定汇率与2021年末银行询价合约汇率之间的公允价值变动。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97,527.17	-2,671,167.85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60,808,158.91	-9,105,469.61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835,000.07	5,491,008.6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628,464.64	-88,609,889.71
合计	-59,112,221.51	-94,895,518.53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743,167.55	-23,166,145.1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1,159,937.76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25,918,848.09	-2,799,835.83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709,791.95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208,469.38	-708,809.53
合计	-461,580,276.97	-37,834,728.22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7,693,083.82	61,773.36
其中：固定资产	338,387.06	61,773.36
无形资产	-8,031,470.88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8,511,381.26	892,782.10	8,511,381.2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447.56	
其他		144,397.59	
合计	8,511,381.26	1,038,627.25	8,511,381.26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399,450.49	162,876.99	2,399,450.49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4,741,247.79	147,623.83	4,741,247.79
罚款支出		35.75	
赔偿金、违约金	389,517.54	409,852.98	389,517.54
税收滞纳金	377,899.35	11,820.50	377,899.35
其他	857,890.52	117,103.77	857,890.52
合计	8,766,005.69	849,313.82	8,766,005.69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1,894,425.52	34,629,500.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87,321,334.98	30,006,815.17
合计	-5,426,909.46	64,636,315.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17,885,781.1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2,678,606.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30,069.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954,907.9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162,469.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689,800.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483,702.9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856,733.09
加计扣除的影响	-12,358,579.10
所得税费用	-5,426,909.46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购买商品相关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35,703,421.19	1,103,877,774.73
收到信用证保证金	57,454,589.41	81,391,131.82
收到保函保证金	71,031,467.66	68,550,113.18
收到押金保证金	187,715,208.81	24,786,692.50
收到政府补助	48,688,264.04	65,209,889.18
收到经营性存款利息	17,297,561.67	10,252,474.58
收到汇算清缴所得税退税	10,633,679.41	2,943,731.34
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		42,068,588.17
其他	18,998,113.37	7,381,748.84
合计	1,647,522,305.56	1,406,462,144.34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购买商品相关的银行承兑汇票保	1,941,563,292.88	1,332,602,564.43

证金		
支付保函保证金	60,156,824.68	147,290,249.27
支付信用证保证金	54,701,883.52	90,069,933.48
支付各项费用款	185,760,139.43	163,092,907.55
支付押金保证金	30,928,276.97	19,386,761.25
其他	2,260,000.00	4,718,333.00
合计	2,275,370,417.48	1,757,160,748.9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购建长期资产相关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3,083,525.56	65,878,034.56
收到远期结售汇锁汇保证金及收益	39,100,651.36	24,374,961.45
收回姜堰私募基金本金及收益	114,934,374.82	
处置天津中核公司对价	1.00	
合计	357,118,552.74	90,252,996.0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购建长期资产相关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75,758,681.11	182,067,350.48
转让广西恒吉转让价款与期末货币资金之差异	28,859.07	
支付远期结售汇锁汇保证金		38,480,935.81
合计	275,787,540.18	220,548,286.2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山西汾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500,000,000.00	
收到融资性保函保证金	4,000,007.13	
收到售后回租款	40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904,000,007.13	150,000,000.00
----	----------------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性保函保证金		856,007.13
支付售后回租款	295,115,986.34	142,455,574.10
支付售后回租保证金		7,500,000.00
支付股份回购款	365,784.00	221,350.00
支付可转债赎回费用		25,175,296.12
支付的融资顾问费	32,264,150.94	
支付的租赁费	10,958,162.58	
支付山西汾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利息	11,430,555.55	
其他	1,000,000.80	
合计	351,134,640.21	176,208,227.35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12,458,871.70	146,792,243.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20,692,498.48	132,730,246.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3,891,677.27	244,547,324.57
使用权资产折旧	7,021,780.10	
无形资产摊销	4,865,837.46	4,542,159.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953,272.50	7,466,539.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93,083.82	-61,773.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41,247.79	146,176.2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31,880.61	177,967,274.3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2,032,289.31	122,794,019.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913,769.17	-3,396,022.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263,621.03	-46,862,528.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327,591.22	76,869,343.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1,843,689.87	-161,970,050.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7,987,090.09	-2,729,442,060.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05,043,319.97	717,654,462.91
其他	-197,387,346.73	1,129,883,89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803,867.06	-180,338,748.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662,175.9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77,354,472.60	645,050,110.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5,050,110.47	895,340,911.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304,362.13	-250,290,801.1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4,551,960.99
其中：	--
广西恒吉公司	1.00

乳山银凯特公司	14,551,959.99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032,475.74
其中：	--
广西恒吉公司	28,860.07
乳山银凯特公司	5,003,615.67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
广西恒吉公司	0.00
乳山银凯特公司	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9,519,485.25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77,354,472.60	645,050,110.47
其中：库存现金	36,122.12	88,922.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77,318,350.48	644,961,188.1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7,354,472.60	645,050,110.47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11,168,382.95	保证金、质押定期存单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定期存款利息
应收票据	75,941,409.20	质押票据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借款
固定资产	455,279,477.48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723,725.17	借款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37,703,978.80	质押票据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7,973,590.69	售后回租质押
长期应收款	416,920,961.04	借款质押
合计	2,719,711,525.33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48,317,803.87
其中：美元	27,241,381.85	6.3757	173,682,878.30
欧元	10,312,242.24	7.2197	74,451,295.31
港币	1,778.01	0.8176	1,453.95
日元	3,287,491.00	0.0554	182,176.31
应收账款	--	--	139,867,421.71
其中：美元	19,214,989.67	6.3757	122,509,009.64
欧元	2,404,312.10	7.2197	17,358,412.07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6,402.29
其中：美元	1,004.17	6.3757	6,402.29
应付账款		-	8,453,071.58
其中：美元	1,147,256.62	6.3757	7,314,564.02
欧元	157,694.58	7.2197	1,138,507.56
其他应付款			5,166,613.98
其中：美元	712,773.19	6.3757	4,544,428.03
欧元	86,178.92	7.2197	622,185.9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翡膜考特公司	意大利	欧元	日常使用货币
中来（香港）公司	香港	美元	日常使用货币
中来（香港）新能源公司	香港	欧元	日常使用货币
JOLYWOOD(EUROPE)公司	卢森堡	欧元	日常使用货币

Fotovoltaica公司	西班牙	欧元	日常使用货币
Renewable公司	西班牙	欧元	日常使用货币
Doha公司	西班牙	欧元	日常使用货币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 吸纳补贴	19,000.00	其他收益	19,000.00
2) 稳岗补贴	19,070.26	其他收益	19,070.26
3) 常熟 2020 人才乐居工程租房补贴市场资助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4) 2020 年常熟昆承人才创新创业人才计划 16/40	160,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0
5) 苏州核心技术产品 2019 年后补助	925,750.00	其他收益	925,750.00
6) 苏州市 2021 年度第五批科技发展计划	925,750.00	其他收益	925,750.00
7) 2019 年度市级提升存量企业竞争力政策奖励奖金	68,000.00	其他收益	68,000.00
8) 沙家浜镇人才科技奖励	135,000.00	其他收益	135,000.00
9) 留苏优技	36,600.00	其他收益	36,600.00
10) 2020 年度省级知识产权专项经费	27,000.00	其他收益	27,000.00
11) 2020 年度常熟市商务高质量发展资金	399,900.00	其他收益	399,900.00
12) 2021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376,600.00	其他收益	376,600.00
13) 留常补贴和来常就业补贴	147,000.00	其他收益	147,000.00
14) 2021 年度省级知识产权专项经费	208,000.00	其他收益	208,000.00
15) 2020 年常熟市第二批专利奖补资金	239,000.00	其他收益	239,000.00
16) 2020 年度常熟市第二批专	39,000.00	其他收益	39,000.00

利奖补资金（镇级承担部分）			
17) 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奖奖励经费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18) 苏州市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奖励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19) 2021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10,000.00	其他收益	110,000.00
20) 2020 年度市级提升存量企业竞争力政策奖励资金	341,000.00	其他收益	341,000.00
21) 企业稳产增效政策奖励资金	61,500.00	其他收益	61,500.00
22) 2021 年度绿色金融奖补资金	5,240.00	其他收益	5,240.00
23) 以工代训补贴	500.00	其他收益	500.00
24) 2019 年度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214,000.00	其他收益	214,000.00
25) 2020 年省级外贸稳中提质和服务贸易切块补助资金	24,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
26) 2019 年度市级长三角特色产业基地政策奖补	2,658,800.00	其他收益	2,658,800.00
27) 房租补助	6,855,000.00	递延收益	4,108,333.33
28) 2020 年财政贡献奖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29) 技术改造先进单位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30)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当年纳税销售首次超 40 亿元	851,000.00	其他收益	851,000.00
31) 一季度新能源产业发展奖励	7,0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0
32) 设备补贴款	5,968,934.00	递延收益	525,933.94
33) 开发区 2020 年度科技奖	87,400.00	其他收益	87,400.00
34) 应急管理	4,100.00	其他收益	4,100.00
35) 泰州市姜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2020 年度十佳科技创新企业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36) 泰州市姜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外贸重大贡献奖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37) 姜堰区委组织部（本级）高薪引才薪酬补贴企业申报项目奖励	323,354.28	其他收益	323,354.28
38) 二季度新能源产业发展奖	7,0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0

励			
39) 技能培养奖励	14,400.00	其他收益	14,400.00
40) 姜堰区科技局(本级)2020年度市科技创新积分奖补资金	580,000.00	其他收益	580,000.00
41) 技术改造综合奖补	1,261,500.00	递延收益	62,188.20
42) 2021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	132,600.00	其他收益	132,600.00
43) 2019 年第三批省双创资助资金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44) 培训补贴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45) 迎新春稳岗留工送培训	435,900.00	其他收益	435,900.00
46) 2021 年度江苏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47)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201,040.83	其他收益	201,040.83
48) 姜堰区科技局(本级)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科技积分政策配套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49) 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计划实施以工代训补贴	763,000.00	其他收益	763,000.00
50) 工业发展基金 2020 年度企业优惠政策结算资金	1,508,300.00	其他收益	1,508,300.00
51) 三季度新能源产业奖励	4,376,712.33	其他收益	4,376,712.33
52) 2021 年第一批省双创计划引进人才资助金杜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53) 2022 年第一批省双创计划引进人才资助金沈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54) 促进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55) 2020 年度泰州市促进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56) 2020 年度姜堰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专利商标	6,300.00	其他收益	6,300.00
57)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可再生能源与氢能技术"	78,700.00	其他收益	78,700.00
58) 2021 年度国家外国专家项目计划和经费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59) 2021 年度姜堰区区长质量奖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60) 代发工资应付款 (技能补贴)	66,000.00	其他收益	66,000.00
61) 2021 年进口设备贴息款	1,639,400.00	递延收益	65,580.28
62) 稳岗返还	2,612.34	其他收益	2,612.34
63) 稳外资稳外贸稳市场主体奖补资金	65,800.00	其他收益	65,800.00
64) 技能补贴	500.00	其他收益	500.00
65) 姜堰区科技局创新券	791,276.57	递延收益	89,713.20
66) 2018 年国家进口贴息	6,156,300.00	递延收益	703,577.16
67) 2019 年国家进口贴息	1,479,200.00	递延收益	151,244.52
68) 泰州市姜堰区鑫源建设沟塘补助	492,453.00	递延收益	24,622.68
69) 科技创新券设备补助	987,435.35	递延收益	98,743.56
70) 2020 年国家进口贴息	1,202,600.00	递延收益	134,225.04
71) 2020 年省级产业升级专项资金	11,165,000.00	递延收益	1,088,514.49
72) 帆软 BI 软件	199,000.00	递延收益	66,333.33
73) 设备补助奖励	827,000.00	递延收益	684,413.79
合计			40,766,853.5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淮南宝泰公司	2021年09月03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 1]		0.01
寿光市恒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3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 2]		0.00

其他说明：

[注1] 公司子公司上海炬森公司与王玉成、邵皖军、王冲、张英于2021年9月3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本公司以0万元受让王玉成、邵皖军、王冲、张英持有的淮南宝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武乡县宝泰电投公司50%股权。淮南宝泰公司于2021年9月6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淮南宝泰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均由本公司委任，本公司在2021年9月6日末已拥有淮南宝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武乡县宝泰电投公司的实质控制权。自2021年9月6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2]公司子公司上海坤环公司与董欢、朱信海、李存光于2021年11月29日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上海坤环公司以0万元受让董欢、朱信海、李存光持有的寿光市恒尚公司100%股权。寿光市恒尚公司于2021年12月13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寿光市恒尚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均由本公司委任，本公司在2021年12月13日末已拥有寿光市恒尚公司的实质控制权。自2021年12月13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广西恒吉公司		100.00%	转让	2021年03月31日	[注 1]	-6,789,112.22						
乳山银凯特公司	29,103,919.99	100.00%	转让	2021年07月31日	[注 2]	2,958,035.59						

其他说明：

[注1]根据本公司子公司中来新能源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海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

议》，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广西恒吉公司100%股权以评估后净资产作价计0元转让给国家电投集团海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基准日为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自2021年4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2]根据本公司子公司银凯特(山东)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海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乳山银凯特公司100%股权以评估后净资产作价计29,103,919.99元转让给国家电投集团海南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基准日为2021年7月27日。本公司自2021年8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指通过新设、派生分立等非合并收购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山西华阳公司[注1]	新设	2021年2月8日	30,100.00	100.00%（认缴）
上海炬淼公司[注2]	新设	2021年5月14日	0.00	100.00%（认缴）
上海坤环公司[注3]	新设	2021年5月31日	0.00	100.00%（认缴）
上海妙华公司[注4]	新设	2021年7月8日	0.00	51.00%（认缴）
上海尊芒公司[注5]	新设	2021年10月19日	0.00	70.00%（认缴）
电投智慧公司[注6]	新设	2021年12月29日	0.00	51.00%（认缴）
中丰光伏公司[注7]	新设已注销	2021年4月13日	0.00	100.00%（认缴）
东营中来公司[注8]	新设	2021年5月14日	0.00	100.00%（认缴）
上海蓓邨公司[注9]	新设	2021年7月27日	0.00	100.00%（认缴）
上海沁峪公司[注10]	新设	2021年7月27日	0.00	100.00%（认缴）
沁水晋来公司[注11]	新设	2021年8月26日	0.00	100.00%（认缴）
吉林中来公司[注12]	新设	2021年5月14日	0.00	100.00%（认缴）
鄂尔多斯中来公司[注13]	新设	2021年6月22日	100.00	100.00%（认缴）
中来印尼公司[注14]	新设	2021年9月6日	0.00	100.00%（认缴）
澳洲贸易公司[注15]	新设	2021年5月20日	0.00	100.00%（认缴）
衡南中泽公司[注16]	新设	2021年4月25日	0.00	100.00%（认缴）

[注1]山西华阳公司于2021年2月8日在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为本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5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实缴注册资本30,100万元。

[注2]中来新能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成立上海炬淼公司，上海炬淼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注3]中来新能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万元成立上海坤环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5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出资。

[注4]中来新能源公司与瑞仁投资（上海）有限公司、王宏亮、林姿廷分别拟以自有资金510万元、300万元、100万元、90万元投资设立上海妙华公司，于2021年7月8日在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全体股东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股东会会议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一般决议需经代表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故公司可以控制上海妙华公司，上海妙华公司自成立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注5]中来新能源公司与王宏亮分别拟以自有资金350万元、150万元投资设立上海尊芒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股东会会议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一般决议需经代表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故公司可以控制上海尊芒公司，上海尊芒公司自成立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注6]中来新能源公司与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拟以自有资金51万元、49万元投资设立电投智慧公司，与2021年12月29日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股东会决议事项由各股东按照认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故公司可以控制电投智慧公司，电投智慧公司自成立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注7]泰州中来新能源发电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中丰光伏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在河池市宜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注销日前尚未出资，于2021年7月30日注销。

[注8]泰州中来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东营中来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在东营市河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注9]上海炬焱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上海蓓邨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注10]上海炬焱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上海沁峪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注11]上海沁峪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沁水晋来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在沁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注12]上海蓓邨公司本期以0元收购泰州新能源发电公司成立的吉林中来公司100%股权，于2021年9月18日在乾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上海蓓邨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注13]泰州中来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鄂尔多斯中来公司，于2021年6月22日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实缴注册资本100万元。

[注14]泰州中来公司与中来（香港）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分别以自有资金211亿2千万印尼币，8亿8千万印尼币设立中来印尼公司，合计认缴注册资本220亿印尼币，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注15]泰州中来公司拟以自有资金8万美元于2021年5月20日设立澳洲贸易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注16]宁波中来公司本期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成立衡南中泽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在衡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

2. 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指因破产、歇业、到期解散等原因而注销减少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中来（香港）发展公司	注销	2021年9月10日	-	2.46
中丰光伏公司	注销	2021年7月30日	-	-

6、其他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高阳贸易公司	江苏常熟	常熟市	商业	100.00%		设立
中来锦聚投资公司	浙江杭州	杭州市	投资管理、咨询	51.00%		设立
翡膜考特公司	大蒙特基奥	意大利	商业	100.00%		设立

中来新能源公司	江苏常熟	常熟市	制造、贸易	100.00%		设立
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	浙江杭州	杭州市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咨询	99.55%		设立
中来民生公司	上海市	常熟市	投资、贸易	82.71%		设立
赤峰洁太公司	内蒙古赤峰	赤峰市	投资、贸易		99.5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州中来公司	江苏省泰州市	泰州市	制造业	76.17%		设立
中来(香港)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安徽六产公司	安徽省固镇县	固镇县	投资、贸易		75.00%	设立
安徽六禾公司	安徽省固镇县	固镇县	农业		75.00%	设立
中来智联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江陵金来公司	湖北省荆州市	江陵县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四川凯中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成都市	工程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来(衢州)公司	浙江省衢州市	衢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光能科技公司	浙江省衢州市	衢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中聚沙合伙企业	江苏省苏州市	苏州市	投资管理	66.67%		设立
新能源壹号合伙企业	浙江省杭州市	杭州市	投资管理		99.1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银凯特(山东)公司	山东省威海市	威海市	投资、贸易		99.1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州能源公司	江苏省泰州市	泰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杭州铸日公司	浙江杭州	杭州市	制造业		76.1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泗洪中来公司	江苏省	泗洪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宁波中来公司	浙江宁波	宁波市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安阳中来公司	河南安阳	安阳市	制造业		80.00%	设立
海南来亚公司	海南省三亚市	三亚市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泰州新能源发电公司	江苏省泰州市	泰州市	贸易		100.00%	设立
Fotovoltaica 公司	西班牙马德里	马德里	投资、贸易		70.00%	非同一控下企业合并
Renewable 公司	西班牙马德里	马德里	投资、贸易		70.00%	非同一控下企业合并
Doha 公司	西班牙马德里	马德里	投资、贸易		70.00%	非同一控下企业合并

中来电子材料公司	江苏省泰州市	泰州市	贸易	100.00%		设立
中来新材料公司	江苏省泰州市	泰州市	贸易	100.00%		设立
中来膜材料公司	江苏省泰州市	泰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中来(香港)新能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中来新能源应用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宁波市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JOLYWOOD(EUROPE)公司	卢森堡	卢森堡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衡阳市中衡公司	湖南省衡阳市	衡阳市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安吉锦聚公司	浙江省	安吉县	技术咨询服务		50.00%	设立
南芯中来公司	江苏省泰州市	泰州市	制造业		50.99%	设立
宁波辉来公司	浙江宁波	宁波市	制造、贸易		55.00%	设立
山西华阳公司	山西太原	太原	制造、技术开发与咨询	100.00%		设立
上海炬森公司	上海	上海	工程建设、技术开发与咨询		100.00%	设立
上海坤环公司	上海	上海	工程建设、技术开发与咨询		100.00%	设立
上海妙华公司	上海	上海	工程建设、技术开发与咨询		51.00%	设立
上海尊芒公司	上海	上海	工程建设、技术开发与咨询		70.00%	设立
电投智慧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发电、工程建设		51.00%	设立
东营中来公司	山东省东营市	东营市	技术开发与咨询、发电		100.00%	设立
上海蓓邨公司	上海	上海	工程建设、技术开发与咨询		100.00%	设立
上海沁峪公司	上海	上海	工程建设、技术开发与咨询		100.00%	设立
淮南宝泰公司	安徽省淮南市	淮南市	技术开发与咨询、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沁水晋来公司	山西晋城	沁水县	发电、商业		100.00%	设立
武乡县宝泰电投公司	山西省长治市	武乡县	技术开发与咨询、制造、发电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林中来公司	吉林省松原市	乾安县	技术开发与咨		100.00%	设立

			询、发电			
鄂尔多斯中来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商业、发电供电		100.00%	设立
中来印尼公司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澳洲贸易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商业		100.00%	设立
衡南中泽公司	湖南省衡阳市	衡南县	技术开发与咨询、发电		100.00%	设立
寿光市恒尚公司	山东省寿光市	寿光市	技术开发与咨询、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杭州铸日公司注册资本1,250万元，各股东实缴出资总额492.29万元，宁波中来公司认缴出资750万元，已实缴出资375万元，占实缴出资总额的76.17%，按 76.17%的比例合并杭州铸日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来民生公司	17.29%	15,199,019.38		156,435,335.28
泰州中来公司	23.83%	-116,634,954.02		493,093,643.73

其他说明：

注：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存在泰州中来公司销售给联营企业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部分的金额为-6,045,613.59元。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来民生公司	1,845,808,152.89	2,675,943,515.28	4,521,751,668.17	2,761,955,437.64	849,557,364.18	3,611,512,801.82	214,962,908.41	2,604,607,213.43	2,819,570,121.84	1,407,224,851.70	591,165,768.75	1,998,390,620.45
泰州中来公司	3,559,388,764.15	2,095,141,632.83	5,654,530,396.98	3,464,199,854.63	100,657,383.14	3,564,857,237.77	2,934,987,141.39	1,920,598,873.80	4,855,586,015.19	2,121,979,334.54	152,757,703.27	2,274,737,037.8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来民生公	2,210,636,161.66	87,904,265.8	87,904,265.8	-200,261,349.1	1,057,359,232.3	229,615,669.9	229,615,669.9	-142,453,249.9

司	2.03	1	1	64	1.66	41	41	35
泰州中来公	3,593,270,57	-489,409,322.	-489,409,322.	914,466,135.	3,216,131,71	33,561,898.9	33,561,898.9	364,716,476.
司	0.48	40	40	47	3.63	7	7	44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嘉兴智行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制造业		39.55%	权益法核算
上海源焯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30.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源焯新能源有限公	嘉兴智行物联网技术有	上海源焯新能源有限公	嘉兴智行物联网技术有

	司	限公司	司	限公司
流动资产	470,927,366.84	45,777,814.34		15,437,948.20
非流动资产	1,336,756,656.15	37,511,122.92		24,191,327.91
资产合计	1,807,684,022.99	83,288,937.26		39,629,276.11
流动负债	882,200,953.42	48,214,061.12		33,304,579.89
非流动负债	303,777,696.08			
负债合计	1,185,978,649.50	48,214,061.12		33,304,579.89
少数股东权益				-38,635.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21,705,373.49	35,074,876.14		6,363,332.1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186,511,612.05	13,872,113.51		2,702,290.82
调整事项				
--商誉		63,892,180.12		69,118,890.5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3,516,850.66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92,994,761.39	77,347,593.77		71,821,181.4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9,603,850.14	64,817,573.58		19,975,559.74
净利润	21,705,373.49	4,732,713.72		-809,423.2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705,373.49	4,732,713.72		-809,423.2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 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2,898,472.82	72,844,380.5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5,357,626.67	-21,912,290.06
--综合收益总额	-15,357,626.67	-21,912,290.06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杭州铜米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3,531,442.59

其他说明

根据取得的杭州铜米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米公司”）2019年10月31日财务报表，铜米公司账面净资产-1,281.83万元。按照本公司持有股权比例27.55%计算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金额为353.14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其账面长期股权投资净值已减记为0元。

铜米公司章程约定股东以认缴出资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本公司已足额出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获取到到到铜米公司最新报表。

铜米公司法人于2020年3月13日主动向杭州市公安局余杭分局投案自首，警方已就铜掌柜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立案侦查，并对相关资产开展查控工作。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其他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香港及欧洲，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结算，境外经营公司以美元、欧元结算，故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六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签署远期外汇合约以防范本公司以美元结算的收入存在的汇兑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六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者贬值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	194.10	279.25
下降5%	-194.10	-279.25

[注：本期数=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净额*上升或下降5%]

管理层认为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等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者下降50个基点，则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如下：

利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0个基点	-391.25	-38.56
下降50个基点	391.25	38.56

[注：本期数=期末以浮动利率计算的银行借款人民币余额*上升或下降1%/0.5%]

管理层认为50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与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相关的价格风险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1年。
- （2）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 （1）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2）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

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GDP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银行借款	1,465,047,160.89	131,520,961.04	7,600,000.00	24,700,000.00	1,628,868,121.93
应付票据	2,015,536,017.64	-	-	-	2,015,536,017.64
应付账款	2,206,313,017.35	-	-	-	2,206,313,017.35
其他应付款	743,637,892.85	-	-	-	743,637,892.85
租赁负债	-	1,116,093.24	480,231.54	9,338,800.27	10,935,125.05
长期应付款	-	51,277,882.99	7,870,605.07	45,986,998.65	105,135,486.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0,023,803.56	-	-	-	480,023,803.56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6,910,557,892.29	183,914,937.27	15,950,836.61	80,025,798.92	7,190,449,465.0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银行借款	1,376,515,156.81	95,015,743.25	65,083,082.28	46,450,826.33	1,583,064,808.67
应付票据	1,017,366,856.68	-	-	-	1,017,366,856.68
应付账款	1,188,599,143.06	-	-	-	1,188,599,143.06
其他应付款	96,755,782.14	-	-	-	96,755,782.14
租赁负债	-	6,362,642.39	976,441.49	9,819,031.81	17,158,115.69
长期应付款	-	134,676,102.35	24,769,604.71	5,452,673.06	164,898,380.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2,376,921.48	-	-	-	622,376,921.4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4,301,613,860.17	236,054,487.99	90,829,128.48	61,722,531.20	4,690,220,007.84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66.50%(2020年12月31日：54.3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7,541,462.90		7,541,462.9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41,462.90		7,541,462.9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479,610.56	47,479,610.5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541,462.90	47,479,610.56	55,021,073.4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价格的证券投资，其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收盘价格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私募基金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交易商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基金公司提供的期末单位净值；对于公司持有的结构性存款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交易商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对于公司持有的远期外汇合约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到期合约相应的所报远期汇率。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应收款项融资，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将这部分应收款项在其到期之前通过背书转让或贴现的方式收回其合同现金流量，鉴于这些应收款项属于流动资产，其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票据背书的前后手双方均认可按票据的面值抵消等额的应收应付账款，因此可以近似认为该等应收款项的期末公允价值等于其面值扣减按预期信用风险确认的坏账准备后的余额，即公允价值基本等于其摊余成本。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的某些项目，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市场可比公司模型/近期交易法/资产基础法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股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可比交易价格等。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的某些项目,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

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凤阳瞩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内蒙古光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泰州新来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全资子公司

国电投源焯（凤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全资子公司
--------------------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力宝建材工业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建伟之妹林丽芬之控股公司
浙江旗鱼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育政之弟张陈泓之全资子公司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董担任董事的公司
安徽林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常熟米豆犁农业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苏州多彩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泰州新朗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山西中来晋昇绿色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杭州瞩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李焯	原财务总监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商品	55,242,477.89	200,000,000.00	否	17,699,115.00
泰州新来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048,679.72			2,230,979.57
凤阳瞩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937,075.32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设备	79,646.02			
苏州多彩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641.38			
江苏力宝建材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设备				9,292,035.40
安徽林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6,000.00
杭州瞩目能源科技	接受劳务				16,091.58

有限公司					
合 计		68,311,520.33			29,374,221.5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源焯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站 EPC	2,088,120,742.98	
泰州新朗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电站 EPC	56,104,564.16	5,092,750.60
泰州新来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电站	3,580,530.84	50,676,500.04
杭州瞩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设备	482,964.60	
凤阳瞩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劳务	202,212.54	
山西中来晋昇绿色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702,053.09
合 计		2,148,491,015.12	56,471,303.73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1,651,376.15	1,651,376.15
泰州新来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土地	141,732.1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杭州瞩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470,213.89	298,390.17

(4) 关联担保情况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杭州瞩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44,072.10	2020年04月30日		
拆出				
内蒙古光禾农业科技有 限公司	1,200,000.00	2019年01月22日	2019年06月30日	未偿还，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20.00	18.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8.00	16.00
报酬总额	10,562,969.12	7,673,712.72

(8) 其他关联交易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应收账款					
	上海源焯新能源有 限公司	605,436,251.37	30,271,812.57		
	泰州新朗能源开发 有限公司	33,826,693.38	1,691,334.67	13,882,400.00	694,120.00
	泰州新来电力科技 有限公司	3,200,000.00	160,000.00		
	内蒙古光禾农业科 技有限公司	82,722.20	82,722.20	82,722.20	82,722.20
	杭州瞩目能源科技	9,716.96	485.85	249,716.96	12,542.47

	有限公司				
	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750,000.00	37,500.00
(2)预付款项					
	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40,500,000.00			
	国电投源焯（凤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141,011.40			
(3)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光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4)合同资产					
	上海源焯新能源有限公司	116,694,298.22	5,834,714.91		
	泰州新来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027,500.00	278,494.23	2,542,384.57	127,119.2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应付账款			
	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983,362.90	2,000,000.00
	凤阳瞩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76,314.57	
	江苏力宝建材工业有限公司	1,792,035.40	1,792,035.40
	山西中来晋昇绿色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17,155.77	1,017,155.77
	杭州瞩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57,074.56	318,206.68
	泰州新来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20,094.95	275,398.40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	
	常熟米豆犁农业技术有限公司	7,520.25	7,520.25
	浙江旗鱼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13.36
(2)其他应付款			
	杭州瞩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44,072.10	560,000.00

	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	
	山西中来晋昇绿色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64,600.00	164,600.00
	李焯		24,983.42
(3)合同负债			
	山西中来晋昇绿色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48.50	248.50
	杭州瞩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4,911.51
	泰州新朗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643,396.19

7、关联方承诺

不适用

8、其他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170,812.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第二期合同剩余 5.3 个月；第三期合同剩余 14.5 个月；第四期合同剩余 22 个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过户日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获授限制性股票额度在等待解锁期限内平均摊销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7,756,730.5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048,755.45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金额为5,048,755.45元，计入管理费用5,048,755.45元，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2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组织实施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务及承销工作，于2019年2月25日以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网下机构投资者配售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认购金额不足10亿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余额包销的方式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亿元。截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10,277,926.8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989,722,073.11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年产1.5GW N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	100,000.00	22,608.04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延期及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5GW N型单晶双面TOPCon 电池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以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变更，变更后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年产1.5GW N型单晶双面TOPCon电池项目	50,000.00	22,608.04
N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2GW组件项目	37,990.00	15,914.88
高效电池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12,010.00	9,213.18
合计	100,000.00	47,736.10

2. 前期承诺的履行情况

1) 根据2017年5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48,000万元在浙江省衢州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中来光电科技（衢州）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7年5月18日在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根据2020

年9月11日《中来光电科技（衢州）有限公司股东决定》以及《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100%股权以48,000万元转让给子公司江苏中来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前公司已支付1,150万元投资款，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子公司中来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尚未支付剩余投资款。

2) 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在泰州市姜堰区成立泰州中來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8年6月14日在泰州市姜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尚未支付投资款。

3)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来民生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在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成立中来电力工程有限公司（2017年10月25日更名为中来智能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6年10月18日在泰州市姜堰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子公司中来民生公司已支付2,243.2748万元投资款。

4) 公司子公司安徽六产公司拟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在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城关镇成立安徽中来六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农作物、蔬菜、水果、花卉、苗木、中药、食用菌、茶叶的种植与销售；有机肥的生产与销售；畜禽养殖与销售；农业种植、畜禽养殖技术的开发与转让；农业技术培训和咨询服务等。该公司已于2016年8月18日在固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子公司安徽六产公司已支付50万元投资款。

5)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在宿迁市泗洪县成立泗洪中来公司。该公司已于2019年5月16日在泗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1,300万元投资款。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00万元在泰州市姜堰区成立江苏中来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20年3月2日在泰州市姜堰区行政审批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1,450万元投资款。

6) 公司子公司上海中来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成立上海炬森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在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子公司上海中来智慧新能源尚未支付投资款。

7) 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000万元在山西太原成立山西华阳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1年2月8日在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30,100万元投资款。

8)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与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在安阳市龙安区成立安阳中来安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安阳中来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其中泰州中来公司认缴出资16,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80%；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000万占其注册资本的20%。安阳中来公司已于2019年11月22日在安阳市龙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尚未出资，安阳中来公司尚未经营。

9)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来民生公司与澄迈光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海南来亚新能源有限公司，海南来亚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中来民生公司认缴出资额3,000万元，澄迈光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2,000万元，海南来亚公司已于2019年5月17日在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根据海南来亚公司2019年11月12日的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澄迈光辉投资发展有限公将持有的40%股权计人民币2,000万元以0元价格转让给中来民生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子公司中来民生公司出资2万元。

10)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来民生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在成都市金牛区成立四川凯中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6年4月27日在金牛区市场和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子公司中来民生公司已支付200万元投资款。

11)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和常州比泰科技有限公司、泰州三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在泰州市姜堰区成立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江苏杰太公司注册资本9,090万元，其中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以货币出资3,000万元占股33%，常州比泰公司以真空三项专利作价出资3,090万占股34%，泰州三水投资公司以货币出资3,000万元占股33%，江苏杰太公司已于2019年8月9日在泰州市姜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实缴出资3,000万元。

12) 根据2019年6月泰州中来公司、泰州新来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新来公司）、泰州新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来管理公司）、浙江京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来管理公司）签订的修改后的合伙协议（原协议于2018年10月10日签订）四方共同成立泰州新来新能源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来新能源合伙公司），新来新能源合伙公司已于2018年10月23日在泰州市姜堰区行政审批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协议约定泰州中来公司出资639.88万元，泰州新来公司出资5,758.91万元（其中权益性出资1,437.81万元，债务出资4,321.10万元（8%的收益率）），新来管理公司出资0.01万元，京来管理公司出资0.01万元。新来新能源合伙公司将投资泰州市太阳能自发自用农业综合体电站项目公

司并投资设立泰州新来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泰州中来公司承诺项目公司全面投产后，所获得收益优先偿还泰州新来公司债务投资本息（年利率8%），后补偿泰州新来公司权益性投资及按收益率8%计算所得优先回报，如泰州新来公司收益率低于8%，则由泰州中来公司以出资部分及对应回报部分提供补偿。截至2021年12月31日，泰州新来公司权益性出资1,437.81万元、投资债务出资3,474.00万元，泰州中来公司出资639.88万元，项目公司尚未全面投产。

13) 根据2021年2月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来民生）、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2021年8月16日更名为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签订的合伙协议共同成立上海源焯新能源有限公司，上海源焯新能源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3月10日在崇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协议约定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亿元，均以货币形式出资，其中中电投出资人民币3.5亿元，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的70%，中来民生出资人民币1.5亿元，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的30%。中来民生与中电投于2021年12月27日签署增资协议，双方按照持股比例进行同比例增资，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增资后，中电投出资4.2亿元，中来民生出资1.8亿元，合计6亿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子公司中来民生已支付1.8亿投资款。

14) 公司与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定制厂房协议，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建造“年产16GW高效单晶电池智能工厂项目”定制厂房，定制厂房使用权交接后，公司先行租赁厂房，租赁期限不超过5年，在5年内(含5年)公司按约定收购定制厂房。

1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开立未使用的不可撤销信用证共计5,122,417.20美元，104,500,000.00元人民币。

1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开立尚未履行完毕的保函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受益人	保函金额（元）	开具保函支付的履约保证金（元）	到期日
本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249,600.00	674,871.75	2022/12/24
本公司	陕西建工新能源有限公司	11,570,000.00	3,471,000.00	2022/8/18
本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7,165,950.00	14,149,785.00	2023/12/1
本公司	浑源京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2,655,176.04	796,552.81	2022/11/9
本公司	北京京东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244.00	10,873.20	2022/1/6
泰州中来公司	上海电气香港有限公司	905,600.00美元	7,281,748.48	2022/12/31
泰州中来公司	上海电气香港有限公司	7,074,301.50美元	32,000,000.00	2023/9/21
泰州中来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泗洪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8,048,140.55	3,250,000.00	2022/2/1
泰州中来公司	青海黄电共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6,044,087.15	2,890,000.00	2022/5/30
泰州中来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宜兴银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6,314,201.48	2,940,000.00	2022/3/31
泰州中来公司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2,851,000.00	2,320,000.00	2022/12/31
泰州中来公司	厦门东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56,883.20	410,000.00	2022/7/31
泰州中来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西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320,177.52	320,177.52	2022/9/6
泰州中来公司	IBV VOGT GMBH	3,531,149.17欧元	5,000,000.00	2022/2/15
泰州中来公司	大庆黄和光储实证研究有限公司	8,633,103.12	1,560,000.00	2022/1/4

3.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二)1“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之说明。

(2)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抵押物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本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房屋建筑物	14,930.09	12,899.60	5,510.00	2029/2/25
泰州中来公司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专用设备	20,689.02	15,948.27	11,249.07	2023/4/1
安徽六产公司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专用设备	9,579.69	7,721.19	2,630.11	2023/1/20
赤峰洁太公司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专用设备	12,108.90	8,958.88	6,813.17	2029/10/15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土地使用权			500.00	2024/6/24
			1,937.33	1,472.37	7,000.00	2024/7/4
小计			59,245.03	47,000.31	33,702.35	

(3)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	质押物	质押物	担保借款	借款到期日
		标的物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余额	
本公司	印度国家银行上海分行	信用证	9.10万美元	9.10万美元	58	2022/2/28
			20.93万美元	20.93万美元	133.35	2022/2/10
			20.94万美元	20.94万美元	133.35	2022/3/21
			20.95万美元	20.95万美元	133.38	2022/3/15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票据	4,184.38	4,184.38	4,000.00	2022/11/29
安徽六产公司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六产公司电费收益权	913.72	763.8	2,630.11	2023/1/20
赤峰洁太公司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赤峰洁太公司电费收益权	35.33	33.56	6,813.17	2029/10/15
中来民生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沙家浜支行	长期应收款	6,132.10	6,132.10	6,132.10	2023/4/30
			2,500.00	2,500.00	2,500.00	2023/10/8
			4,000.00	4,000.00	4,000.00	2023/11/30
			17,870.59	17,870.59	17,870.59	2024/7/4
			10,689.41	10,689.41	10,689.41	2024/6/30
			500	500	500	2024/6/24
小计					55,593.46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泰州中来公司	江苏姜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	2023/8/3	长期借款
本公司	泰州中来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2,100.00	2022/6/25	短期借款
本公司	泰州中来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1,000.00	2022/7/22	短期借款
本公司	泰州中来公司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1,249.07	2023/4/1	售后回租
本公司	中来民生公司	兴业银行常熟支行	10,000.00	2022/2/4	短期借款
本公司	泰州中来公司	江苏金茂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456.03	2022/3/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	中来民生公司	上海农商行松江支行	18,000.00	2024/9/25	长期借款
本公司	中来民生公司	上海农商行松江支行	2,000.00	2024/9/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	中来民生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沙家浜支行	6,132.10	2023/4/30	长期借款
本公司	中来民生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沙家浜支行	2,500.00	2023/10/8	长期借款
本公司	中来民生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沙家浜支行	4,000.00	2023/11/30	长期借款
本公司	中来民生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沙家浜支行	500	2022/6/24	长期借款
本公司	中来民生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沙家浜支行	7,000.00	2024/7/4	长期借款
本公司	中来民生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沙家浜支行	21,560.00	2024/6/30	长期借款
本公司	安徽六产公司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630.11	2023/1/20	售后回租
本公司	赤峰洁太公司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813.17	2029/10/15	售后回租
本公司	山西华阳公司	山西汾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不定期	其他应付款
小计			159,840.48		

2.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子公司赤峰洁太公司、安徽六产公司的股权已质押给融资租赁公司, 具体如下:

(单位: 万元)

质押权人	被质押物	长期应付款余额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持有的赤峰洁太公司100%股权	6,813.17	2021/10/15	2029/10/15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来新能源公司持有的安徽六产公司100%股权	2,630.11	2018/4/20	2023/1/20
小计		9,443.28		

(2)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已贴现或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1,390,284,137.04元, 其中1,384,585,270.84元因出票行信用等级较高终止确认、5,698,866.20元未终止确认; 已贴现或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65,929,467.36元, 均未终止确认。

(3) 待执行亏损合同

1) 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于2019年10-11月与国内客户A谈判并于2019年12月分别签订组件销售订单，贸易方式为CIF。此后硅片、玻璃等材料价格不断上涨、涨幅较大，与此同时，受疫情影响，海运费价格大涨。因此，预计在2022年执行该订单会造成亏损。该客户是泰州中来公司第二大客户，2019年签订的合同销售数量较大，根据客户计划发货单安排生产并发货，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同尚未执行完毕。2022年第一季度未安排生产发货，后续市场情况不明朗，考虑到与客户的长远合作以及公司的声誉，公司秉持合约精神，如约执行订单，预计有较大亏损。

2) 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于2021年5-6月与国内客户B谈判并于2021年7月签订组件销售订单。此后硅片价格不断上涨、涨幅较大，在2022年初该订单实际执行成本超过约定售价。考虑到与客户的长远合作以及公司的声誉，公司如约执行订单，故造成亏损。

3) 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于2021年9-10月与国内客户C谈判并于2021年11月签订组件销售订单。此后硅片价格不断上涨、涨幅较大，预计在2022年执行该订单会造成亏损。2022年第一季度未安排生产发货，后续市场情况不明朗，考虑到与客户的长远合作以及公司的声誉，公司秉持合约精神，如约执行订单，预计有较大亏损。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公司筹划年产 20 万吨工业硅及年产 10 万吨高纯多晶硅项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召开并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战略合作与投资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太原市人民政府、古交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与投资协议》，公司与太原市人民政府设立基金共同在山西省古交市投资组建项目公司投资年产 20 万吨工业硅及年产 10 万吨高纯多晶硅项目，		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尚处筹划阶段，故无法估计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公司计划持有项目公司 51% 股权、太原市人民政府设立的基金持有项目公司 49% 股权。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2年2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2022年2月21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分别于2021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1月1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于2022年3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经调整，公司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小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上述担保额度的期限为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止，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3）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申请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自筹划以来已历时较长，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情况、市场环境等因素，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先行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撤回申请文件。公司目前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本次撤回申请文件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4）重大诉讼、仲裁

公司于2019年11月至2020年1月向泓盛腾龙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腾龙1号基金”）、泓盛腾龙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腾龙4号基金”）、方际正帆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正帆1号基金”）、正帆顺风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正帆2号基金”）分别认购了3,000万元、5,000万元、6,000万元、6,000万元，合计认购总额为20,000万元。同时，自然人李萍萍、李祥于2020年1月7日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其二人对公司认购的腾龙1号基金、正帆1号基金、正帆2号基金合计15,000万元做出承诺：保证公司能够收回本金并获得年化10%的投资收益，若基金未来向公司分配的总金额（包括期间分红、份额赎回所得、清算分配等全部收入）低于公司投资本金并加计年化10%收益，则差额部分由李萍萍、李祥以现金补足。

根据公司取得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基金净值报告，净值大幅下跌，公司认购的尚未赎回的基金本金18,160万元面临

大额亏损。对此，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就此事项向基金管理人泓盛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正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基金托管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差额补足义务人李萍萍、李祥分别提起诉讼或仲裁。

2021年1月12日，林建伟先生作为公司在任董事长、总经理，做出如下不可撤销承诺：公司就本次私募基金事项取得诉讼判决生效之日或取得仲裁裁决之日（两者以先到之日为准）起满两年之日，如未能追讨回投资本金损失的差额部分，本人愿意承担差额补足义务，即承担尚未追回部分的投资本金损失，并于上述满两年之日后的三个月内向公司进行支付。在林建伟先生完成向公司支付上述尚未追回的投资本金损失后，若公司通过任何司法程序（包括不限于诉讼和仲裁）或其他方式继续追回投资本金损失的，将由公司另行支付给林建伟先生，与此同时林建伟先生确认并知晓公司通过任何司法程序或其他方式追回投资本金后，继续追回的超过投资本金部分的财产归属于公司。

公司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提起的相关仲裁案件目前尚未收悉相关裁决文书，公司对差额补足义务人提起的差额补足诉讼案件法院均已作出一审判决，根据一审判决进度，公司已对(2021)苏0581民初1927号、(2021)苏0581民初927号一审判决：驳回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提起了上诉，并将在法定期限内拟对(2021)苏05民初201号一审判决：当前公司已向仲裁机构请求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履行清算义务并承担赔偿责任,因相关仲裁案件尚未裁决,公司可获得的清算分配款项不能确定,进而公司基于《承诺函》主张的差额尚无法确定，因此判决驳回公司诉讼请求，对此，公司将在法定期限内提起上诉。具体仲裁机构审结时间、法院对上诉案件的审理时间以及最终能否支持公司的诉讼请求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境内	境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849,790,950.62	1,908,710,589.30		5,758,501,539.92
主营业务成本	3,236,060,076.69	1,853,419,481.46		5,089,479,558.15
资产总额	17,605,224,453.38	91,410,499.98	-5,544,236,148.97	12,152,398,804.39
负债总额	10,748,835,349.60	75,278,988.20	-2,741,579,240.78	8,082,535,097.0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租赁

(1) 售后租回交易以及售后租回合同中的重要条款说明

1) 2021年10月19日，赤峰洁太公司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租赁物购买价款7,000.00万元，租赁期限为2021年10月15日-2029年10月15日。本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以其名下赤峰洁太公司全部股权作为质押，赤峰洁太公司以其100%电费收益权作为质押。

2) 2017年10月23日，安徽六产公司与苏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租赁物购买价款9,000万元，租赁期限为2018年4月20日至2023年1月20日。本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中来新能源公司以其名下安徽六产公司全部股权作为质押，安徽六产公司将光伏电站的电费收益权作为质押。

3) 2021年04月01日，泰州中来公司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租赁物购买价款15,000万元，租赁期限为2021年4月1日至2023年4月1日。本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2. 作为承租人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七(25)“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目	本期数(元)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926,116.15

(3) 租赁的简化处理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租赁费用情况如下：

项 目	本期数（元）
短期租赁费用	1,851,744.02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39,172.83
合 计	1,890,916.85

(4)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 目	本期数（元）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958,162.58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1,921,913.75
合 计	12,880,076.33

(5)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对相关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等详见本附注十(三)“流动风险”之说明。

3.实际控制人质押本公司的股份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建伟、张育政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16,431,441股，合计质押股110,481,368股，质押比例为34.91%；冻结股份14,669,198股。

林建伟先生个人认购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份金额为人民币11.80亿元，其认购资金来源均为其自身股份以及张育政股份质押所得。

8、其他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83,248.78	2.13%	11,765,927.43	82.96%	2,417,321.35	54,565,512.74	8.42%	43,032,630.66	78.86%	11,532,882.08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0,484,045.65	97.87%	33,158,670.25	5.10%	617,325,375.40	593,514,358.82	91.58%	30,057,751.20	5.06%	563,456,607.62
其中：										
合计	664,667,294.43	100.00%	44,924,597.68	6.76%	619,742,696.75	648,079,871.56	100.00%	73,090,381.86	11.28%	574,989,489.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启鑫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6,642.02	2,096,642.02	100.00%	经营困难, 尚不确定可执行的资产金额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2,086,606.76	9,669,285.41	80.00%	票据到期无法承兑
合计	14,183,248.78	11,765,927.43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43,782,776.50	32,189,138.83	5.00%
1-2 年	6,325,335.76	632,533.58	10.00%
2-3 年	55,622.21	16,686.66	30.00%
3 年以上	320,311.18	320,311.18	100.00%
合计	650,484,045.65	33,158,670.25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43,782,776.50
1 至 2 年	6,630,601.36
2 至 3 年	3,446,697.45
3 年以上	10,807,219.12
3 至 4 年	10,548,856.20
4 至 5 年	1,857.88
5 年以上	256,505.04
合计	664,667,294.4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032,630.66		28,466,185.47	2,800,517.76		11,765,927.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57,751.20	3,100,919.05				33,158,670.25
合计	73,090,381.86	3,100,919.05	28,466,185.47	2,800,517.76		44,924,597.68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00,517.7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货款	2,800,517.76	无法收回	经管理层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完成核销	否
合计	--	2,800,517.76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9,971,212.72	12.03%	3,998,560.64
第二名	62,888,296.74	9.46%	3,144,414.84
第三名	55,947,378.89	8.42%	2,797,368.95
第四名	42,707,928.59	6.43%	2,135,396.43
第五名	34,032,808.40	5.12%	1,701,640.42
合计	275,547,625.34	41.4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6,312,250.00
其他应收款	615,244,441.90	572,869,726.32
合计	615,244,441.90	589,181,976.32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来(香港)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16,312,250.00
合计		16,312,25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	666,671,775.12	656,021,716.71
押金保证金	1,764,537.00	1,820,157.00
员工借款	992,337.60	57,000.00
代垫款	486,540.93	265,402.15
合计	669,915,190.65	658,164,275.8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85,294,549.54			85,294,549.54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0,623,800.79			-30,623,800.79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4,670,748.75			54,670,748.7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85,184,626.92
1 至 2 年	157,752,686.85
2 至 3 年	17,630,897.38
3 年以上	9,346,979.50
3 至 4 年	7,597,442.50
5 年以上	1,749,537.00
合计	669,915,190.6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294,549.54	-30,623,800.79				54,670,748.75
合计	85,294,549.54	-30,623,800.79				54,670,748.7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401,038,411.28	1 年以内 292,877,452.77 元, 1-2 年 108,160,958.51 元	59.86%	25,459,968.49
上海中来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60,460,442.64	1 年以内	9.03%	3,023,022.13
江苏中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46,759,506.85	1 年以内	6.98%	2,337,975.34
赤峰市洁太电力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46,485,908.00	1 年以内 30,718,184.00 元, 1-2 年 15,767,724.00 元	6.94%	3,112,681.60
安徽中来六产富民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37,500,000.00	1 年以内 13,000,000.00 元, 1-2 年 11,500,000.00 元, 3 年以上 13,000,000.00	5.60%	5,700,000.00
合计	--	592,244,268.77	--	88.41%	39,633,647.5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80,827,554.51		2,880,827,554.51	2,578,184,218.71		2,578,184,218.7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4,934,353.06	16,194,620.65	48,739,732.41	65,029,286.27	16,194,620.65	48,834,665.62
合计	2,945,761,907.57	16,194,620.65	2,929,567,286.92	2,643,213,504.98	16,194,620.65	2,627,018,884.3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中来新能源公司	100,640,893.75	516,425.10				101,157,318.85	
翡膜考特公司	33,344,420.00					33,344,420.00	
中来民生公司	262,673,238.66	1,155,099.15				263,828,337.81	
高阳贸易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中来锦聚投资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泰州中来公司	1,872,380,442.87	-1,766,496.88				1,870,613,945.99	
中来(香港)公	43,147.60					43,147.60	

司								
中来(衢州)公司								
中聚沙合伙企业	20,000,000.00						20,000,000.00	
杭州铸日公司								
泗洪中来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宁波中来公司								
中来电子材料公司	14,500,000.00						14,500,000.00	
中来新材料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中来膜材料公司								
中来(香港)新能源公司	2,592,075.83	1,588,308.43					4,180,384.26	
中来(香港)发展公司								
中来新能源应用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中来新材料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山西华阳公司		301,000,000.00					301,000,000.00	
合计	2,578,184,218.71	302,643,335.80					2,880,827,554.5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博玺 电气股份	45,562.00 0.00			-1,174.49 5.20						44,387.50 4.80	11,159.93 7.76

有限公司											
浙江铜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34,682.89
国中绿电（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72,665.62	2,000,000.00		-920,438.01						4,352,227.61	
小计	48,834,665.62	2,000,000.00		-2,094,933.21						48,739,732.41	16,194,620.65
合计	48,834,665.62	2,000,000.00		-2,094,933.21						48,739,732.41	16,194,620.65

(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57,302,637.95	1,475,634,225.68	1,369,600,701.61	1,034,650,513.42
其他业务	28,684,078.29	23,568,280.20	19,930,739.62	19,855,199.61
合计	1,885,986,716.24	1,499,202,505.88	1,389,531,441.23	1,054,505,713.03

收入相关信息：

不适用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329,75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94,933.21	-7,821,437.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03,212.8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026,472.39

合计	-2,094,933.21	13,937,997.38
----	---------------	---------------

6、其他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20,859.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766,853.5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48,812.8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166,246.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624.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6,825.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531,610.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273,686.44	
合计	52,569,676.6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2%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2%	-0.34	-0.3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之签署页】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伟

2022年4月26日